

Oh yeah!!
Summer Holiday!



HEART BRIDGE

心桥

HEART BRIDGE 第 26 期

大洋彼岸，谁的梦？

咖啡情缘

CONWAY：游戏人生

亲情以及似水流年

激扬数学



经纬世界

我沟通之桥 · 心桥 · 你我沟通之桥 · 心桥 · 你我沟通之桥 · 心桥 · 你我沟通之桥 · 心桥 · 你我沟通之桥 ·

校运动会采风



曾想象过，这本薄薄的杂志拿到手中会是怎样的心情。以为应该是百感交集吧——杂糅着喜悦，欣慰，感动的百感交集。

而当手中真正捧上那一叠内部校订稿时，心中却是始料不及的淡定。

于是，我开始向记忆深处搜索——许多许多细节一点一点涌出脑海——发约稿信数遍没有回音的心焦，一个版面全部如计划交稿的欣喜，文章改好栏目定好的轻松，以及这个学期的第一杯咖啡，第一个通宵……

但是我更想说的是感谢。几位编辑约稿组稿的辛苦，几位版式整个“五一”假期没日没夜的忙碌——他们的付出不会更少。还有梁锦，方子，刘少言为特别策划写下素材；陶大江，陈琴采访，整理录音；许许多多同学热心投稿——最终因为种种原因而不得不忍痛割舍时，我内心真的很愧疚。

很衷心地道一声辛苦，希望你们能感受到我的真诚。

Anyway，所有的辛苦与忙碌都已经是过去时，所有的汗水与劳动也已经有了小小的成果——无论你是赞同抑或是否定，付出了，尽力了，即是无悔。

楊靜毅

卷首语

你我沟通之桥 · 心桥 · 你我沟通之桥 · 心桥 · 你我沟通之

多了解数学
陈省身
2003

多了解数学
陈省身先生为《心桥》题赠

心桥

北京大学
数学科学学院团委主办
北京大学团属第101号

顾问 刘化荣
指导教师 田立青 刘雨龙
名誉主编 葛丹丹 吴思思
主编 韩淮

责任编辑 杨静毅
编 辑 关元颖 陈翠
平婧 刘少言
龙云
本期记者 陶大汪 方子
版式设计 韩淮 张斌
封面封底 帅昕

封面图片：行驶在犹他州的公路上；来源：蜂鸟网（www.fengniao.com）；
摄影：fahang，谨此鸣谢。

大洋彼岸

大洋彼岸，谁的梦？

Fishingsnow 01

在留学的利益指向越来越明确的今天，为什么要留学？去什么地方留学？毕业之后怎样糊口？每一个问题都值得我们深思——不论急流勇进还是急流勇退都需要理性的考量。

生活在别处

Oleander 05

想想经历过的一切吧，开心和不开心交替出现。然后数学归纳一下，前路上有不可预知的迷茫，也有不可预知的幸福在等待着我们！

美国？美国……

Tinyerpenguin 07

不过生活本来就不是太严肃，我也就权当做个忠实的记录者，说说这边的生活和笑话，给在国内的朋友们一点乐子吧：）

初识法兰西

Boringray 09

写到这里，脑子里浮现出刚到法国的那些情景——对新环境的陌生和恐惧，对自己的选择的迷茫和困惑——这些都已经成为了过去。

选择

谢先超 11

于是，第五年的我和第一年一样，过着三点一线的生活，不过是距离远了一些。

灯火阑珊

亲情以及似水流年

demetrio 12

后来我考上了大学。大一那年的寒假，我独自徘徊到了那条曾经带给我莫大欢乐的铁路前。我静静地坐在道旁的石砾上，冥想。脑海中浮现出这样一副情景：在物质条件贫乏的年代，一个年轻的父亲，绞尽脑汁想带给自己的孩子快乐。

雪夜离家

freezing 38

我不敢回头地走了，在这灰黑的夜里，只有车前昏黄的灯束。从窗户望去，皑皑的雪野漫无边际，雪却不知道什么时候停了。然而心里的雪还在下，为爱的温暖融化成水，漫过我前行的路。

且歌且行

听见你我的歌唱

田伯光 18

此情可待成追忆

aialiu 20

虽然我不懂得数学，也许也并不懂得你们，但是，我仍可欣赏数学，牵挂你们。

因为，我们是亲人。

关于游戏

王若度 22

我的爱乐历程

张光楹 36

对音乐的热爱并不是靠热情维持的，也无须投入太多时间与精力，关键是要有一颗被美好的音乐浸染的心。



2004

[HTTP://WWW.MATH.PKU.EDU.CN/HEBRIDGE/](http://www.math.pku.edu.cn/HEBRIDGE/)

似水流年

回首坐当云起时	陈琴 杨静毅 整理	14
他们把这里称作家。家，永远是心灵停泊的港湾，为家忙乎永远不嫌烦累。		
还在继续的梦	魏震	39
我从曾无数次挫折感中获得新生，因为我还有梦在心中。继续这个未完成的梦，这是值得我为之永 久生生不息的原因，也是我献给所有在苦闷中挣扎的后来者的发自心底的声音……		
咖啡情缘	Shadow	44
我曾经幻想过的故事，我曾经期待过的盼望，我曾经努力过的梦想，无论成败，经历过，感受过， 比起当年初入校门不谙世事没心没肺的黄毛丫头，无论情愿与否，今天的我终于成熟了许多。写了很多 很多别人的咖啡，那么，我会把我这一生萃取成什么样子呢？		
谁叫我曾名为数学	杨光	49

数学人生

“院士论坛”简记	秦伯涛	23
这次论坛主要是谈论数学，但几段与数学似乎关系不大的话，却带给我很大的震撼。		
周末数学沙龙特别版	黄皓	25
CONWAY：游戏人生	倪忆	31
其实没有这么麻烦，上帝这样的大智者，自然找得到最方便的办法。他应该是在一张餐巾纸上随手 写几个公式作为定义这个世界的规则，然后制造一次大爆炸，接下来的事情就不用他管了，他只需端起 一杯咖啡，在一旁悠然地看。		
用思想保卫叙拉古	杨光	35

此山之外

反方向的钟 dot-com	马铃鼠	26
难道真的是数学的思维方法，造就了冥冥之中SMS人特殊的柏拉图之链？反正一点是肯定的，SMS 的GGs可是很得诸MMs赏识的。		
采访孔庆东	杨静毅 关元颖 整理	48
说到数学与文学的关系，“思维上都是在追求一种理想的美的宇宙秩序，寻找，发现，突破。”		

闲庭信步

第一遍的淡茶	Onlyzero	27
我心中的理想国	Allen	28
无印良品	苍紫	29
酒和桃花	Hillman	30
桃花，总在春天盛开，每年的春天总会有人为了见到家乡的桃花，不辞艰难，甚至不惜自家性命回 家，怕错过花开的季节。其实家乡很荒凉，桃花，只是一个女人。		

院史钩沉

风雨苍黄九十年	关元颖 整理	51
---------	--------	----



【编者按】本期《心桥》特别策划所讨论的内容是留学——大学中最热门的话题之一。在本篇《大洋彼岸，谁的梦》之后，本期《心桥》特意邀请了几位留学海外的学长撰文讲述他们的心情故事和他们的生活。

近几年来，“留学”在不知不觉间成了高校中最热门的话题。在“海归”们大显其能的时代，高校以聘“海归”教授为时髦，而没有留过洋的先生们只得自嘲为“土鳖”——也算调侃“海龟”一回。新东方学校造就一个个留学神话的同时，也造就了一个企业的神话。从1993年北京英语培训市场的混战，到十年后的一统天下，新东方的发展之路也从一个侧面见证了十年留学潮。

燕园，作为与美国——最热门的留学目的地——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的两座知名学府的校园，同样在浩浩汤汤的留学风潮中悸动、变革与反思。从公派留学申请，从人才外流的争论到驻巢引凤的变迁；北大二十年的历程也正是无数莘莘学子追梦的缩影。

一个个的留学神话的诞生，一个个成功人士的现身说法，似乎让每个人都看到了光明的未来，理想的吸引和利

光环可能真的只是“看起来很美”。在留学的利益指向越来越明确的今天，为什么要留学？去什么地方留学？毕业之后怎样糊口？每一个问题都值得我们深思——不论急流勇进还是急流勇退都需要理性的考量。



张华考上了北京大学；李萍进了中等技术学校；我在百货公司当售货员。我们都有光明的前途。

——《新华字典》1998年修订本P673【前途】

每个人都对自己的前途或多或少有所打算，究竟什么是“光明的前途”恐怕也不是三言两语能说清楚的。《新华字典》上言之凿凿地说考上了北京大学就有了光明的前途，但“北京大学”这金字招牌究竟和光明的前途有什么关系却略之不谈……

对于大多数北大的学生，特别是理科学生而言，出国是可供选择的诸多出路中最炫目也最艰难的。在大谈“科学无国界”的同时，每个人心中都有自己的人生计划——



益的驱动让一届届毕业生踏上了求学异乡的漫漫长路。在留学夺目的光辉背后，又隐藏了多少辛酸，多少无奈？一位研究生考来北大的同学，曾经感慨道：来北大之前就说北大学生学习很是刻苦；来到北大后，发现未名湖边晨读的内容竟然都是英语——一声叹息，一地鸡毛。

随着留学市场的日益规范，种种“黑幕”昭然于天下，而严峻的签证形势和全球性的经济疲软更是让本已茫茫的留学路雪上加霜。而关于“海归”们的种种或真或假的新闻和大大小小的口水战，让每个人都认识到了留学的

□ 留学的现状分析

改革开放后，我国恢复了选派留学生的工作。据不完全统计，1979年至2000年间，共有45万余人赴100多个国家留学；而到2003年止，各类出国留学人数累计达到70余万。虽然2003年上半年SARS肆虐导致了留学和签证形式较

为严峻，但仍有11.73万人赴各国留学。留学作为一种风潮已然形成了规模，而且可以预见的是在未来若干年中仍将是热门的人生选择之一。

而近几年来，留学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其中最显著的变化就是留学的年龄结构和经济来源的改变。人到中年重回校园已经不是天方夜谭，而留学海外也屡见不鲜。传说俞敏洪搞讲座时有人问道：三十五岁才开始准备出国留学晚不晚？老俞深沉地微笑道：不晚，人生四十才开始，你还有五年。提问者顿觉心中升起一股暖流。另一次讲座中有人问四十三岁开始准备出国晚不晚的时候，老俞同样一脸灿烂而无辜的微笑说道：人生五十才开始……笑话只是笑话，但留学不再是青年人的专利确是不争的事实。与此同时，高中生毕业后去外国大学就读屡见不鲜，甚至初中生和小学生出国也早已不是新闻。据说留学低龄化的一个重要原因是规避高考——在千军万马你争我抢冲过独木桥的时候悠哉游哉地坐在船上飘洋过海……

此外，自费出国的人数已经远远超过公派出国的人数，特别是在高中生出国的浪潮带动下——大多数高中生需要靠父母的供养才能交纳学费并维持在异乡的生活——这一差距正在愈发地悬殊。除去这一群体不计，目前本科及研究生毕业生受公费资助留学的机会也同样越来越少。而对于数学学院的大部分毕业生或者准毕业生而言，其留学的主要经济来源是目的学校为提供的一定的奖学金及助教、助研机会。虽然阿Q一点说是“花洋人的钱读自己的书”，但仍要被“剥削”数年。

□ 出国的目的何在

套用一句颇晦涩的话来说，留学的目的笼统而言无非是两个：社会价值的实现和个人价值的实现。常听说的“师夷长技以制夷”、“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等等大多是指社会价值的实现，而个人价值的实现，以市侩的语言来说就是“镀金”，当然事实上“镀金”只是个人价值的一个最外在的表象而远非其全部。随着观念的变化，人们更倾向于将社会价值的实现与个人价值的实现结合起来；甚至从某种意义上说，个人价值的实现已经成为社会价值实现的前提和条件，因此下面将主要从个人价值层面入手。

留学，从字面上说，学习知识应当是第一要务——实际上也是最多被提及的目标和借口。坦率地说，国内的各高校研究生院的教育水平和研究水平距离世界一流尚有差距，这也是为什么许多本科毕业甚至研究生毕业的学生选择国外高校继续深造的原因。对于不同学科而言，这样的差距可能体现在教授水平、研究氛围以及物质条件等等中的一个或几个方面上；而对于不同学科的学生而言，是否出国对于能够做出成果的影响也是不同的。就数学学科而言，研究本身受到物质条件的限制比较少，因此这一因

素可不作考虑。客观而言，国内的数学大师还比较少，特别是对某一分支具有独创性见解的导师比之目前世界数学的中心——北美地区还不够多。但从另一个方面来讲，随着通讯技术的不断成熟，数学信息的沟通和交流也更加容易，所以即使在国内也可以了解世界数学发展的最新动态并参与其中。所以，就学习数学而言能否出国的影响要小于一些技术性较强学科。

其实很多知名数学家对于学习数学是否应该出国早就发表过自己的看法，陈省身先生早年曾经说过，学数学一定要出国才可以。去年北京大学数学学科90周年庆典的时候我们采访陈省身先生，又特别问到了这个问题，他现在仍然认为出国是必要的，但是比之先前已经没有那么迫切了。此外，项武义先生和刘克峰师兄也表达了类似看法，认为如果真心希望在数学上有所建树，还是应该考虑出国，但前提是本人具有一定的数学积累和学术水平。一般来说，他们建议至少应该在读过研究生之后再考虑出国的问题。

此外，数学学院的很多同学将来的职业志向并非纯数学研究，所以在考虑出国问题的时候更应该慎重。从历史情况来看，数学学院本科毕业生出国所就读非纯数学的专业主要集中在生物统计、经济金融及计算机类，这些专业方向国内外的研究水平可能相差比较悬殊，出国是一个相当不错的选择。但是正是由于这些方向的就业前景比较好，所以申请的难度和获得奖学金的难度也相应比较大。

除了学术目的外，留学也是拓宽视野的一个很好的途径；毋庸赘言，宽广的眼界对于做人和做学问都有极大的帮助。这一目的可以算作留学的半功利性的动机。异国他乡的生活可以让留学生接触全新的生活方式和学习观念，从而对自己的思维模式进行反思，在不断的融合过程中实现知识和非知识层面的提升。对于学习数学学科的学生而言，最终从事的工作很可能和纯数学研究没有直接的关联，所以拓宽视野的一个实用的效果就是让数学专业毕业的学生找到数学与实际工作的契合点，从而充分利用数学作为工具，体现数学专业的优势。

此外，还有一些人受功利性的因素驱动而选择留学，比如希望移民或者希望通过“镀金”使将来在职业场上更具竞争优势等等。在这个个性激扬的年代这样的动机已无可厚非，但仍然有很多人在谈到出国的动因时对上面的理由三缄其口。沉默呵沉默，最可怕的沉默源自内心盲目的从众心理。相当一部分同学在选择出国的时候并没有考虑自己的人生目标，仅仅是盲目地追随一种留学风潮并且在一定程度上受到虚荣心的支配，选择了并不适合自己的道路。出国留学自然是好事，但“甲之蜜糖，乙之砒霜”也并非没有道理……



“据美国国务院研究，凭签证官短短1-3分钟的面谈根本无从判定申请人是否有所谓的‘移民倾向’，所以决定改用猴子按按钮的办法。也就是用猴子取代签证官，让其随机按下面前的按钮决定是否发给签证。而且将继续考察是否有比猴子更无人性的候选。据研究，一只猴子每月可以处理1000-3000件申请，折合签证费\$10,000-\$30,000，对目前的财政赤字将有所帮助。”

——某BBS笑话

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留学之路也不是一片坦途，从下定决心负笈异乡到登上越洋的飞机，其中的酸甜苦辣等种种是没有经历过的人难以体会的。大家听得最多的便是留学考试，听着“没有中国人攻克不了的考试”这个半真半假的论断，很多人都梦想着有一天能够shame ETS。

校园中流传着一种说法，在图书馆中用“红宝书”（《GRE词汇精选》）占座的位子千万不要动，因为考GRE的都是疯子。新东方某老师在课堂上唾沫星子飞溅地纵论了世界各国的妇女权益现状之后，恍然大悟般地抖了个包袱：哦，对了，来上GRE班的都是“猛女”，肯定不会吃亏的！

君不见，留学考试不过是漫漫留学路的起点……

□ 万里长征第一步

对于大多数准备出国的同学来说，语言考试是最先面临的考试。对于准备留学美国、加拿大等国家的同学，TOEFL / Test Of English as Foreign Language和GRE / Graduate Record Examinations考试都是必不可少的。而准备留学一些英联邦国家（如英国、澳大利亚等）的同学则需要通过IELTS考试，留学法国需要通过TEF/ Test d'Evaluation de Francais考试，留学德国需要通过德福（DAF）考试。选择了不同的留学目的地，就需要通过不同的语言考试，对于数学学院的大多数毕业生而言，美国、加拿大是最热门的留学目的地，所以“寄托”这哼哈二将也成为留学路上第一只拦路虎。

TOEFL和GRE都是由美国教育考试服务中心（ETS / Educational Testing Service）组织的考试，其中TOEFL有效期两年，主要是语言能力考试，只需要母语非英语的申请人参加；而GRE有效期五年，作为研究生入学考试，需要所有申请进入研究生院的学生参加。虽然ETS不是官方机构，但是由于其长期组织标准化的考试积累了良好的声誉，所以各大学都以ETS提供的成绩作为是否接受新生并

提供奖学金的重要依据。一般来说，TOEFL的重要性要大于GRE，因为TOEFL的成绩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申请人是否能够适应英语环境的学习和生活。

但是从近些年的情况来看，GRE和TOEFL的成绩的重要性已经越来越低，只要达到了各个学校规定的最低标准，对于申请已经没有决定性的影响。特别是对于纯理科而言，除非遇到其他方面完全相同的申请人，否则一般教授或研究生院不会仔细考虑GRE和TOEFL成绩的细微差别。因此Oleander师姐曾经在《申请杂谈》中写道：“寄托”差不多了就成，不要为了这个再费劲重考，或者牵肠挂肚，有那些银子和精力，不如多申请几所学校比较划得来。

□ 选择专业与申请材料

搞掂了各种各样的考试，就直接面临申请的问题了。首先就是选择合适的学校和专业，“牛人”们在考虑的时候自然可以二者兼顾，而对于普通同学，考虑专业应该更为实际一些。据说北大物理专业招考研究生复试的时候，某教授看了考生的资料问他：你是单亲家庭？那你学理论物理将来谁供养你的父亲？真假姑且不论，对于数学专业的同学来讲，将来以什么职业谋生是一个十分值得考虑的问题。当然对于“牛人”们而言，还是理想的力量更大一些，况且现在数学做好了也不会穷困潦倒的……

对于有志于纯数学研究的同学来说，申请数学及应用数学（很大程度上是计算数学）等专业比较合适，希望毕业后有比较好就业前景的同学则可以申请信息科学、经济、金融及统计方向的研究生。需要注意的是，专业和学校的选择应该综合各方面的因素，如果只是因为想上某个专业而选择了一所较差的学校，可能最后仍然很难学到有用的知识；反之，仅仅考虑学校的名声而不考虑专业的排名，也同样可能导致“学无所成”的结果。

经过三番思考五次比较选定了专业和学校后，就要开始真正准备申请资料了。一般来说个人简历（resume）、个人陈述（Personal Statement）、成绩单（transcript）推荐信（recommendation）都是必不可少的。这些文件的格式、措辞以及成绩单中GPA的算法和推荐人的选择都大有学问，值得注意的一点是，GPA的算法很多，但是算来算去相差无几，而醉心于通过这样的技巧提高GPA，就不如从眼下做起提高专业课的成绩了。此外，在诸多申请的材料和条件中，GPA的作用最关键，PS次之，推荐信起到的作用则相对较小；因此，是否能够在诸多申请者中脱颖而出，关键还在自己平时的努力。

当然，如果对上面提到的考试的技巧、申请材料的准备和GPA的算法有兴趣，可以有空多去各个留学论坛中淘金。

□ 关于卧佛寺与雍和宫的传说

卧佛寺本是京西古刹，在这个物欲横流的年代参禅礼佛的人本已不多了，但近年来卧佛寺却香火繁盛。香客多是附近大学的学生，而这些大学生烧香拜佛的原因就是“卧佛”的发音和OFFER的发音相似。虽然仅仅因为谐音就求神拜佛有些荒唐，且不论中国的佛陀能否管得了美国的教授还是两说，但是OFFER对于留学者的重要性却由此可见一斑。

雍和宫同样是准留学生们最热衷的庙宇之一，原因是北京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就在左近。在这里拿到护照后，就可以预约签证了。除了美国外，其他国家的签证馆基本上见到OFFER就会放行，唯有前往美国需要做好充分的心理准备。BBS上形象地将第一次签证称为“1000”，第二次签证称为“2000”。对于一般人来说，如果3000仍然不能通过，就基本上意味着留学梦可能要暂时醒醒了……

很多人总结了许多签证经验，而从实际的情况来看，这些所谓经验基本上都是误打误撞；套用时下流行的一句话来说，能否签过是个人品问题……

上面列举了留学路上的困难种种，也仅仅是留学路上的准备工作，真正踏出国门之后还有需要意想不到的问题。或许仅仅是生活中接二连三的小事就足以将踌躇满志的你弄得灰头土脸。关于国外生活的点滴，本期《心桥》特别邀请了几位在海外的师兄师姐写了一些文章，故这里略去此节不谈。

蓦然回首梨花开

其它的出路

保研的过着猪一样的生活，出国的过着狗一样的生活，考研的过着猪狗不如的生活。

——毕业生的感叹

其实对于毕业生来说，除了留学之外还有很多可以选择的去向，比如保研、考研及工作等等。根据数学学院以往的经验，保研和找工作的同学占了绝大多数，而真正考研的同学寥寥可数。选择不同的出路，就需要付出不同的努力。而在这个人才流动极为迅速的时代，这样的选择并不代表一辈子从事的职业；所以，无论怎样的选择都是可能达到相同的人生目标的。

保研的门槛对于大多数数学学院的同学来说并不高，而且可以选择保送本院的硕士或者直博，或中科院及其他高校的研究生。保研也可能有机会师从一些国内的数学名家，此外，按照陈省身先生和其他一些华人数学家的说法，读过研究生之后再考虑出国也不晚；而且在申请时

更具优势，出去后也更容易做出好的成果。数学学院99级就有一些成绩优异的同学选择了保研。此外，保研也是重新选择专业的一个好机会，选修了经济学双学位的同学可能有机会保送到中国经济中心、光华管理学院，而对物理感兴趣的学也可以考虑选择物理学院或中科院的相关院所。相比于出国，保研时更换专业的可能性和自主度更大一些。申请时转向这些相对热门的专业的难度相当大，而如果出国后“开除老板”留下背信弃义的骂名则会殃及师弟师妹。当然，对于选择先保研后出国的“迂回策略”的同学来说，几乎必然要多花费三年左右的时间，因为大部分国外学校目前还不承认我国的研究生学历。

对于一些应用性比较强的专业，直接找工作也是不错的选择，因为这样可以立即融入社会，锻炼个人能力并实现经济独立。而且对于准备学习MBA或其他管理课程的同学，具有一定工作经验是必不可少的条件，也有很多工作若干年后继续出国进行相关管理专业学习的先例。然而找工作也要面对当前人才市场供大于求造成的就业压力，对于基础等理论性较强的专业的毕业生来说，找工作的难度远大于保研。

其实对于大多数同学来讲，未来的目标或许并不明确，而选择出国、保研还是工作多少受到周围同学的影响或听命于家中长辈的意见，而课内的成绩的高低对各种选择都是决定性的因素之一。无论如何选择，都应该保持一种比较豁达的心态，更重要的是将眼下的课程学好：)

生在这样一个充满机遇的挑战的时代是我们的幸运，我们可以更从容地选择父辈所难以经历过的人生道路；而从另一个角度来说，我们也需要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和历史责任。百余年的留学潮几起几落，不变的是强国梦——或许在我们有生之年可以梦想成真。留学对于个人来说是提升自我的机会，对于社会而言则是发展进步的动力。

路漫漫其修远兮，每个准备出去闯世界的人都应该知道，留学之路绝非坦途，必须付出比常人更多的艰辛和努力，而这样的努力与得到的回报或许并非正相关。正如人生一样，荆棘之路或许并不通向幸福的天堂，但一片坦途的终点却也未必就是光明。不论选择留学与否，一旦决定就应该朝着自己的目标前进。世人可以唏嘘“这是怎样的哀痛者和幸福者”，但也唯有亲自体会，才能确知其中的甘苦。

“他们应该有新的生活，为我们所未经生活过的”——希望若干年后，我们不再需要留学；希望若干年后，我们也有真正的“一流大学”；希望若干年后，我们再聚首谈论曾经的留学岁月……■



不是牛人、不是牛校。出国完全因为占据天时——当年申请签证都不困难；地利——数学学院良好的氛围；人和——周围同学好友都在申请、互相鼓励督促。曾自认为是乐天派，赴美后自信心曾严重受挫，现逐步恢复中。

这真是一篇散得不能再散的散记。

最初想写关于择校、选专业、是否回国一类的严肃话题，但常是下笔千言、离题万里。

实际上，如果我真写这些话题，一定是误人子弟的。

在我看来，世上的路有千万条，其实很多人面临人生转折的时候，潜意识里已经有了自己的蓝图，只不过想借由别人的口来说服自己而已。如果你犹疑不定，只能说明你的可选项各有所长，没有哪一条是阳关道、哪一座就是独木桥。

未来向来不是单选题。

无论如何选择，只要心态良好，沿路都有好风景。生活在何处不重要，重要的是生活的态度。好在我现在心境平和，不再生活在对过去的怀念、对将来的恐惧中。如果让刚来美国的我写一篇文章，一定会通篇充斥着对于资本主义空虚精神生活的批判。那么现在呢？无疑还是很惬意的，就好像和好友打电话时说的那样，“惬意得都忘了上网灌水了”。

中美之间的生活差异，就是鱼与熊掌，无所谓孰优孰劣。不同的环境，有不同的感受。生活的意义，也许就是让我们去体会，一次次的阵痛，让我们更加珍惜自己所拥

有的东西。

我想，出国，尤其是刚出国的人没有几个不感到孤单寂寞的。无非是程度深浅、时间长短的问题。嘿，不要说“我是一个开朗乐观性格外向朋友遍天下的自来熟”，这点在出国后不适用的。当初我一直把这句话挂在嘴边，后来才发现，越是这样的人，适应的过程越漫长痛苦。因为这里的一切，和你熟悉的国内呼朋唤友热闹非凡的日子落差太大，颇有繁华散尽的落寞。

来美国一个多月后，新鲜感消退，常常感到莫名的空虚。课程也很紧张，只觉自己每日都在赶路，不停地赶路，但漫漫前程去向何方，自己一点把握都没有。旧日的同学朋友，出国的也不少，但在北美广袤的大陆上一分散，密度就低得可怜了。若是走在人来人往的大街上，反而更觉孤单。

这种巨大的心理空洞，是没有出国的人无法体会的。

那段时间，常常没头没脑拼命怀念北大的一切，怀念远在天边的朋友和亲人。

那时候，常听刘若英的歌，体会一种无奈的感觉，往事不再来的哀愁。很多琐碎的回忆随之涌现——狭小凌乱的寝室，日日相见的朋友，普通忙碌有点无聊有点堕落的生活，刚出国的时候，觉得并不曾远离，似乎只是梦一场，似乎大家还在老地方等我回去。蓦然回首，才发现昨天已经走得好远好远。上大学的时候，对于大学生活曾有抱怨，总希望日子更舒坦一些，直到走到海的另一边，才发现对大学生活的眷恋深深烙于心上。

历历在目的昨日啊，是伸手一碰就会破灭的海市蜃楼

了。就如同刘若英在《后来》中唱道：永远不会再重来……

生活就是单程旅途，路过风光无限，都不能回头，甚至不能稍作停留。

也常常有人问，美国不好吗？而且，就算在国内，也不见得每天做多少有趣的事情啊。

其实让人空虚的，并不是因为每天无所事事，恰恰是忙碌过后少有的喘息之机，思乡之情就开始浮出水面。其实，就好像一个空瓶子，扔几块石头进去并不能真正填满它，撒一把细纱，才能渗透到每一处罅隙中。美国的生



活，就是太缺乏这些零散的细节才显得空洞。

你现在或许不会注意到，也许是卖水果大叔的一句吆喝、是路过报摊无意瞥到的报纸头条、是在水房和一个朋友的简单对答、或者是喝豌豆豆浆吃根油条——就是这些细枝末节填满了我们的生活、让你感觉到自己的真实存在。而当你处于一个陌生背景中，你熟悉的一切都不再的时候，你要付出相当多的努力，去适应这一切。只有真正经历后才会体会。

这样的一个心理过程，是不可避免的。但相信我，孤单的不只是你自己；怀旧并不是因为你不够坚强。我们很多人都经历了同样的历程。

说了这许多，目的不是要打击即将赴美的同学，而是想让大家有个心理准备，不要被打个措手不及。在这片新的土地上，可以耕种新的希望，不能让现在回忆面前显得灰暗破败。

套用张爱玲的经典比喻，生活在美国，就如同你有一件华美的袍子，上面倒没有爬满虱子，但是有很多漏洞，比如没有扣子、没有锁边儿、稍微有些不合身……旁人看

起来风光无限，其实冷暖自知。

你可以选择换回你的衣衫、也可以选择做一个好裁缝仔细修补，最怕的就是听之任之，委屈自己直到麻木得不再挑剔。勇敢地审视自己的生活，挖掘它美好的一面。

在美国的生活，的确有很多不同于国内的快乐体验，让人越来越喜爱。

我所在的Lehigh大学占据了一座山，教学区在半山腰。每日上学要乘校车穿行林间。从密林中转弯出来时豁然开朗，可以望到Lehigh河谷那一边连绵的群山。春来雨过，参天的橡树绿得鲜嫩，大朵大朵的木兰、粉红的樱花、或红或黄的郁金香摇曳在北美湛蓝的天空下。草坪上点缀着金黄的蒲公英，小小的喷泉旁边是一些原木的桌椅。天色渐渐暗下来时，古堡一样的教学楼剪影有欧洲小城的感觉。

有时候，学校教堂里也会举行结婚典礼。可以看到穿着苏格兰的民族服装的gg在门前吹着风笛，伴娘们在高大的乔木下轻声说笑着。春天柔和的阳光中，淡绿的露肩礼服、浅色的发髻还有手中系着长丝带的捧花，仿佛是林中仙女。

我从gym回来，就到教堂侧面的山坡上，带着一个苹果一杯哈根达斯还有一本杂志，躺在草地上晒太阳。仰望天空，嫩绿的树叶在明媚的阳光下变得透明而璀璨。风从山下吹来。带着青草和泥土的清爽。我对自己说，有所得，必有所失。与其抱怨现状，不如享受其他地方无法拥有的。再次相信，我们都不会被困境压倒。那些不快乐的心情，就是所谓的Growing Pains吧。

想想经历过的一切吧，开心和不开心交替出现着。然后数学归纳一下，前路上有不可预知的迷茫，也有不可预知的幸福在等待着我们！

希望你的第一年，比我快乐！ ■



在美国也呆了不少时间了，感受是不少的。一直想把自己的生活和经历写下来，但一直很难下笔，或者说是不愿下笔。总觉得很多东西，苦了甜了哭了笑了，都是当时的事情，说出来心里很难说是什么滋味，也不知道该用什么样的基调写出来。不过生活本来就不是太严肃，我也就权当做个忠实的记录者，说说这边的生活和笑话，给在国内的朋友们一点乐子吧：）

从头说起。记得刚到美国的时候，最不适应的是“吃”。民以食为天，中国人最讲究吃，可是到了这边最普遍的食品就是sandwich和汉堡包。在国内的时候觉得自己挺喜欢吃西餐的，但在这边还是过不惯把半生不熟的牛排和一把生菜叶夹在半个面包里就是一顿午饭的生活，再加上浓浓的cheese和越喝越上火的咖啡……的确有点受不了，开始计划着自己做菜。

当时我们一帮刚到的新生没有房子住，就借住在这边的中国留学生家里。总觉得这样很麻烦人家，就时不时地帮着做做卫生烧烧菜。而做饭烧菜，正好一了我的私心。



你想啊，大家每天忙得头昏脑胀的，有得吃就觉得很不错了，况且还有这么多人，所以就算我做得不太好也能被吃光，而我也就趁机练练手艺，以备自己单过的时候能过得下去。

于是，第一次在没有老妈的絮叨中，我把打散的鸡蛋和西红柿一起放到了油锅里……吃过饭后，一个朋友一个劲儿地冲着我乐，然后把我拉到一旁问：“你放了多少盐阿？好像盘子里有结晶哦……” ¥%#%， sigh……当时就觉得老妈真不容易。而之后，每次打电话回家都要

向老妈讨教做菜做家务的诀窍。渐渐地，可以在一个小时之内搞定烧菜吃饭洗碗带饭等一连串工序。直到最近的一次，我终于跟妈妈说：“我学会做卤水鸡翅了，等我回家做给你们吃^_^……”

到第二个学期，由于适应了很多，所以堕落了很多。经常跑到外面腐败，发掘身边的美食……中国菜是第一选择，越南粉，泰国奶茶，法国大菜，韩国烧烤和美国快餐——只要是我骑车能到的地方就让我吃了遍，也算是见识了各地的风情和风味——最后的结论是老妈做的菜最好吃。当然，我仍然会在睡梦中与老马家，南门串和西门鸡翅不期而遇……呵呵，本性难移吧，这是后话了。

到了新的环境总是好奇的。美国是个好地方，加州更是个好地方。尽管到现在我仍然清晰地记得刚从旧金山出机场的时候有点失望的心情——和北京比起来，简直就像个小镇子。但旧金山就是旧金山，downtown商业区此起彼伏的金融机构和购物中心，繁忙的车流和匆匆行走的各色人群，无一不弥漫着典型美国都市气息；渔人码头上街头歌手们的弹唱和头顶盘旋的海鸟，黑人孩子们精彩的街舞

和骑马巡逻的骑警，让我见识了多元的美国文化；灿烂的阳光下湾区的优美景色和金门大桥的壮观更是让人不禁赞叹美国人的想象力和他们保护环境的良好意识。

但是，也直到那时，我才明白“中国”两个字对我来说意味着什么——金门大桥的两岸曾埋下了多少华工的血泪，旧金山早期的兴旺和发展又是建立在多少华工的性命之上。站在旧金山历史纪念馆早期华人被剥削被奴役的图片前，“我是中国人”的念头第一次那么强烈。

那天之后，我的窗户上多了一面中国国旗。

说点轻松的话题吧:P，我在美国就读的大学位于一个小城，三面环山，另一面冲向沙漠，一年只分为夏季和雨季——说白了，就是夏天六个月当中下雨的概率为0（虽然概率为0的事件也有可能发生）。镇子里到处都是绿色，植物多得数不过来，小到路边的野花野草，大到两人多高的仙人掌。还有一种经典的植物，树干又高又瘦，只在最上面顶了一团棕榈叶，我把它叫做“鸟蛋树”。

这个学校最初是农校，农业全美第一，农场里成群成群的花花奶牛和绵羊；猫啦狗啦鸟啦松鼠啦更是到处都

是，尤其是松鼠，个头大，胖得很，让我不禁感叹北大未名湖畔的松鼠们的苗条身材和资本主义的腐败。

这里的房子都是木质结构的，隔音效果不太好，隔壁夫妇吵个架都能听得一清二楚，印象最深的是刚来的有一天早上被吵架声弄醒，郁闷的是他们吵的内容我压根就听不懂——他们吵的是墨西哥话……然后早上骑车去学校的路上，看到路边有人在盖房子，木板一片一片的搭上去然后用榔头钉子固定在一起，汗……整个一个搭积木的放大版，当时心里直虚，总算明白了为什么搬家之前房东一直嘱咐我不要放太震撼的音响也不要太用力跺脚……

出国是学习来的。到了美国一个月之后，我也开始了自己的学习生活。我就读的是统计专业。开始一年半到两年要修专业课，之后的两年到三年是做research。第一个学期三门课，翻译成北大的课程就是“数理统计”，“应用回归分析”，“指标数据分析”。课堂上，似曾相识的内容总是会让我十分想念陈家鼎爷爷和耿直老师；也会因为某些测度论和实变的问题搞不定而后悔当初逃课去吃肉串……书到用时方恨少，在痛恨自己在北大浪费时间的同时，也下定决心开始了刻苦学习的生活。给远在美国东部的bluecherry打电话互相诉苦互相鼓励，交流生活和做助教的经验，好好学习天天向上。

总会有艰难的时候，真得很想放弃。因为总觉得自己不是搞学问的人，在这儿充什么PHD……可是渐渐地也坚持了下来，也想通了其实做什么都是一样，都是生活的表象，人就是在各种各样的表面的生活中来锻炼自己，塑造人格。也慢慢的，真的喜欢了统计，有了真正的兴趣——或许学习就是这样，生活就是这样，你善待它，它也就善待你吧。

由于在北大学了一年半的数学，在这边的数学基础就算是相对好一些的，那个时候我深切地感觉到，数院给我的太多了，北大给我的太多了。这话并不是吹，北大数院出来的基础就是不一样，我的成绩在99概率统计班一般，到这边学起来并不怎么费劲。所以还是想跟现在还在数院学习的同学们说一句，学习很重要，能有在北大数院学习数学的机会更是难得——难得的不止是有“白发的先生和漂亮的女生”，更有那些陪着你的青青岁月成长的少年的或聪慧或潇洒或风流或刻苦。且行且珍惜。

终于在电话网络和书本中度过了在美国的第一个学期，趁着Christmas回了家。见到了父母，见到了北大。见到了家门口弯弯曲曲的海河，见到了学五久违的牛肉丝。老妈老爸的嘱咐和朋友们的陪伴在北京冬日的寒风中温暖了我的心，我也在飞机离开首都国际机场的那一刻，终于

明白过去的就是过去了，好似曾经对猪版的怀念一样。

而在美国全新的环境，全新的生活，也会给我一些全新的思考。

在美国最普遍的交通工具是汽车。学车考驾照，算是体验美国生活的一部分，也算是对自己的充实吧。第一次坐在驾驶员的位置上，朋友对我说：“你是成年人，对自己的行为，要负责。”听到这句话让我一震——似乎这是我在美国半年，学到的最重要的东西。回想起这半年来的日子，从开始的结晶的西红柿鸡蛋到现在烧菜请美国朋友聚餐，从开始只会说hi, hello, yes, no到现在能在给学生上习题课的时候跟学生聊天，从开始的迷惑依赖到现在的独立坚强，仔细想想，其间的种种都是希望自己能够快乐，对自己的生活负责吧。

来美国学习读书是件值得尝试的事情，虽然考T考G等申请排签证件件事都能让人瘦一圈，虽然出国的同时自己也失去了很多——离开了熟悉的环境，分别了亲爱的父母，告别了心爱的朋友——但生活总是公平的，失去的同时也会收获，只要好好对待生活。

现在00的师弟师妹们应该都在等OFFER忙签证吧，去年的时候我们也一样，有人高兴，有人失落；有人壮志满怀，有人彷徨迷惘。其实怎样生活都差不多，都是自己的选择；但既然选择了就要认真地对待好好地过，不要亏待别人，更不要亏待自己。

生活还在继续，我在美国的春季学期也马上就要开始了。新的生活中有新的机会，新的惊喜，新的快乐等待我去经历。说到这里，按着自己胸口想想，发现美国很好很好，却仍然是怀念着北大，怀念着从前的朋友，那么就让我借着这个机会问候一句，你还好吗？

美国？美国。美国……■



回想一下刚到异国的那段日子，给我的最大感觉就是苦。在旅途中倒是十分顺利，大概是由于亲朋好友们给了我足够多的关于旅途愉快的祝福吧。但从踏上法国国土的那一刻开始，比我原本想象的要多得多的困难便一个个接踵而来……

万事开头难

初识法兰西

刚到法国的第一天，要去银行开户。那是当地时间下午，北京时间已经是深夜，我时差还没倒过来，脑子里本已经是一片混乱。加上之前与法语隔绝了一个春节，于是，本来就只懂皮毛的法语在脑中已是所剩无几。一位银行职员坐在我面前，他用法语与英语跟我说了很多，而我只会说几个词“是”、“不是”、“什么”，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样把开户手续办好的……

很快就是我到法国后度过的第一个周末，更大的苦在等着我。星期六，邻居热心的告诉了我最近的超市该怎么走，我也顺利地来到了超市。商品琳琅满目，看着价格却让我傻了眼——全都是欧元标出的——于是，我只好把价格乘十再跟国内同类商品进行比较——就用这种愚蠢的方式看完了所有的食品饮料，得出的结论是，只有2升一瓶0.48欧元的果汁的价格是可以接受的。于是第一次逛超市的成果就是两瓶果汁。只喝果汁显然是不能填饱肚子的，便又一次来到超市，忍痛买了当时我认为超贵的三文治与“pain grillé”。只记得pain是面包就买了下来，grillé是什么意思我不记得了也没理会。星期六把三文治消灭了，星期天早上我准备吃面包做早饭，打开盒子才发现里面的东西又硬又干——这才知道“pain grillé”是面包干的意思。Sigh，面包干就面包干吧，难吃是难吃一点，做早饭也未尝不可。待会再去超市买别的，午餐好好款待一下自己就好了。但是……两天内第三次走到超市门口，却吃了闭门羹——从那天起我才知道在法国超市和商店星期天都是不开门的。于是，靠着那些又硬又难吃的面包干我度过了一个周日。现在想起那一天，心里还是既想笑，又想哭。

即使不是面包干，天天吃面包也是不现实的，所以在中国从来没有做过菜的我必须学会做菜了。中间的许多过程已经记不太清楚也不太想回忆了，但还是有一次印象深刻。刚开始学的某一天，由于盐放得少，整盘菜都不知其味，好在我异想天开地想到了不能称之为办法的办法——把一包薯片拌到菜里。菜得咸淡是合适了，可吃起来总觉得怪怪的——最初觉得好笑，慢慢的，心里也觉得怪怪

的，一种苦涩渐渐弥漫。立时，脑海里满满的是对妈妈做的菜的怀念……

或许选择了这样的一条路，就注定要吃一些苦吧。但我觉得这还是值得的，即便是在回忆起这段不那么美好的经历的时候:-)

小城故事多

初识法兰西

再来说说法国给我的印象吧，其实，也只是Angers——这个法国小城给我的印象。

这里的人们非常的友善，在我刚来的第一天，就已经感到这一点了。前面也提到过，在银行里，当面对一个基本不会说也听不懂法语的外国人时，那位职员仍会非常耐心的逐词解释，最终把事情办好。这给我留下了非常好的第一印象。随后的几天里，我经常向当地人问路，即使我的法语并不流利，听他们说话也不是很懂，他们总还会非



常热心的回答，直到我明白为止。

这里的自然环境不错，空气质量也很好。穿过城市的两条河——Loire与Maine的河水清澈透明。漫步在河边，赏心悦目的是路旁不知名的花草，沁人心脾的是洁净清新的空气，时不时停下向微笑的路人问声好——没有大都市的烦嚣，只有小城特有的宁静。阳光明媚的午后，在房间里看书，教堂浑厚的钟声会远远地传来。这时，放下书本，打开窗户，呼吸一下窗外的新鲜空气，倾听那来自远方的声音——多么美好的感觉——这一刻，心中的一切烦恼都会被这安静所取代。

这里的空气好，噪音少，我想是汽车不多的缘故。车虽然不多，都非常遵守交通规则，不仅遵守交通规则，而且很君子——时刻准备着避让突然从路边冲出来的行人。在这样的环境中，行人是很容易被惯的。比如我，已经从最初恪守规则坚决不闯红灯，到而今习惯了为赶公共汽车而在大马路当中狂奔。我担心，要是回国还保持这个习惯的话，那后果真是不堪设想……由于这里的车少，堵车极少发生，所以公共汽车都有时刻表。这在人满为患，车水马龙的北京是不可思议的。而这个时刻表确实给人们的生活带来了许多方便。我每次出门坐车都是看着时刻表算好时间，到车站只需等一两分钟，车就来了。Angers有三十多路公共汽车，但是没有13路与24路。没有13路很好理解，但没有24路就有点奇怪了，不知是不是在这里，24是一个不吉的数字。

当然，Angers也有不太好的地方：天气的变化实在是太快、IT业远不如中国发达、极少数人对中国人的偏见与歧视也是难以避免的。不过这里的优点也明显，跟欧洲其他地方相比并不昂贵的物价、良好的自然环境、令人放心的社会治安状况。总的来说，这个小城市还是经常能让人感到她的可爱之处:-)

独为异乡客

初识法兰西

最后，说说一段有趣的经历——到法国人家里作客。

由于一个偶然的机会，我认识了一家法国人。这是一个在法国比较少见的只有一个孩子的家庭。为了叙述方便，我就用他们的姓或名的开头字母来称呼他们了：F先生，F太太与他们的独生女Florie。

一个晴朗的周日，中午，我第一次来到了F先生的家。虽然只是一座普通的带一个小花园的房子，但由于坐落在maine湖边，所以在湖面粼粼的波光映衬下，让人觉得特别

可爱。

走进了这可爱的房子，在与他们一家人互相问候之后，他们请我到了餐桌前。F先生问我不要酒。我是不喝酒的，但出于礼貌以及对法国葡萄酒的景仰，我要了一点。浅尝之后，仍觉不懂得欣赏——幸好，被我牛嚼牡丹般糟蹋的酒并不多:P

法国用餐的规矩是，在餐具以及头道菜摆好之后，由一家之主或者身份最尊贵的人先说“bon appétit”（好胃口）。而一切准备停当以后，他们一家一起拿起杯子期待的看着我，我赶忙拿起杯子说道：“bon appétit”，他们也回应到“bon appétit”以及“santé”（身体健康）。真是受宠若惊。之后，我们拿起刀叉，开始用菜。我用刀叉很不习惯，幸好头道菜是水果虾仁沙拉，用叉子并不算难。不过吃到沙拉里唯一的一个樱桃的时候，无论我怎样变换力度和角度下叉，她总能轻而易举地逃脱。我只好一边安慰自己这是由于它是过于标准的球状物而且表面过于光滑，一边却眼睁睁地看着F先生轻松地把他的樱桃叉住，而且驾轻就熟地用刀子切开……最后，还是Florie给了我一把小勺子，那颗樱桃才乖乖落入我的口中。

有一道主菜，我印象深刻。叫不出名字，但记住了原料和做法：鲜奶油，两种奶酪加上马铃薯片混在一起，放在烤箱里烤。我的法语老师曾告诉我：亚洲人都不怎么喜欢吃奶酪，我当时还觉得有点奇怪，但当我满口都是奶酪和奶油的时候，我总算是理解了——不能否认法国奶酪的美味，只是要体会它，实在不需要吃太多。

梨子馅饼是餐后甜点，在家时是经常吃的，尽管味道很不一样，仍然让我倍感亲切。

用餐期间，F先生一家沉默寡言。这也许是法国用餐的规矩吧，让我想起中国的古语“食不言，寝不语”。

餐后，咖啡和茶的时间，大家就开始聊了起来。我们聊了很多，聊法国聊中国。虽然我有很多词听不懂，也有很多词不会说，但我们对彼此国家的好奇使我们之间有聊不完的话题。

这样可以深入了解法国人的家庭的机会，是课堂无法给予的。真是一次令人愉快的经历:-)

写到这里，脑子里浮现出刚到法国的那些情景——对新环境的陌生和恐惧，对自己的选择的迷茫和困惑——这些都已经成为过去。

而今天回想一下，在这里能有机会深入了解法国的家庭，法国的生活，法国的文化，这些都是在国内无法体验的。也许就为了这一点，吃一些苦，受一些痛，也都是值得的。■

【编者按】99概率有几位成绩很牛师兄师姐，毕业时没有选择出国。这在数院而言，似乎是一件不容易理解的事情。当时究竟是怎样的考虑促成了他们的选择呢？我们特地请了一位师兄说说他的思考。

本科毕业的我选择了保研，与其说成是一个过渡，不如看作为一种观望，因为当时觉得目标实在太不明确。而现在，快一年了，我仍然继续着当初的专业；这期间，很多人都会不解：当初为什么会待在国内而没有选择国外？

这个问题，不光困惑了当时的我，也让很多和我有着同样机会的人感到或即将感到迷茫。生活越简单，选择就越少；反过来其实会更有道理。我面临的第一次选择是在北大和清华之间，Math VS CS，那时的我对学习以外的事都十分懵懂，跟随父母的意愿来到美丽的燕园。

四年后，又一次我面对着选择，不过这一次是我自己做的决定。或许是在考完托福，拿到成绩单，经历了一阵莫名的兴奋后；我渐渐的冷静，思考着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我要出国，出国后做些什么？

有人说国外的条件更适合研究，优厚的待遇，良好的氛围，不失为一个理想的避风港。可出国后作研究的人会有几个？

有人说镀了金归来工作起点会更高，不用辛苦的往上爬，也不容易被老板冷落；但我觉得是金子总有发光的时候。还有一个原因让我留了下来：为了一段感情仍会继续，或是说，这段感情将有一个新的开始。毕竟，我们都再希望联系彼此的会是异国的邮戳。于是，第五年和第一年一样，过着三点一线的生活，不过是

距离远了一些。

这一年的圣诞，很多同学从国外归来；不光带回很多奇闻轶事，也讲述了他们留学的感受，与自己相比，确实有很多的不同。

出国的压力可能大些，除了学习上要比以前投入更多的精力，生活方面也有很多：比如住宿，有相当多的同学都是在外面租房的，如果住得远交通又不便，那么步行往返（在你买车并拿到驾照之前）可能会是唯一的选择（Bicycle在美国基本只是作为体育运动）；比如语言，其实GRE&TOEFL的高分说明不了什么，很多人都是一两年之后才真正的适应。



当然，国外比起国内也有很多优势；一般情况下，如果是去美国，经济方面不会有太大问题，很少有为了生活而去兼职的；各方面条件也比较好，不论是公益设施还是教学资源，都已十分完善；而且，我个人认为（高中毕业后我曾去过美国）国外是十分希望并且重视中国学生去那里做研究的，特别是数学这类基础学科。于是，对于真正想走学术道路的人，出国是比较理想的选择。至于国内读研，当然是适合喜欢安逸或是准备工作的同学，第一年努力把课程全部修完，剩下的时间根据以后的打算学些别的，这样毕业时不会为工作的事情而太过担忧；如果仍然打算出国也不很难，国外的教授倒是希望出国前大家的数学基础越深越好。

其实说了这么多，无非都是些自己的想法；每个人都应该有自己的选择，重要的是你在一条路上走了很远后，不要忽然后悔当初要是……那该多好。■

1996



2004

心橋

你我沟通之桥

当微笑。我相信，当明年春天到来的时候，我会有的美好的回忆，会有流淌着新的感动的文字。□

一年的路很快就走过了。回首这一年，他们经历了欢乐，经历了痛苦；他们付出了汗水，付出了激情；他们收获了彼此的友谊，收获了同学的尊敬与信任。很真诚感谢他们，很衷心的祝福他们。

故事总有结束的时候，但为我们写故事的人绝不限于上面的几位，刘冉、易欣、王铮铮和张斌等同学也写下了许多上届学生会的点滴故事，限于篇幅，这里不能一一刊出了。

回首是为了展望，希望若干年后重读这些文字的时候，感动的泪水不要打湿这已经泛黄的字纸……■

一

其实我已没有了抒写亲情的冲动。

我们都曾间或地被亲情所感动，然而，我们终究要遗憾地承认，那仅仅是一瞬的顿悟而已。没有人能够为某种长久的存在而长久地感动，似水流年里。

可是不感动并不代表不感恩，似水流年中的点点滴滴，虽然我从不曾提起，可是我更从不曾忘记；其实我什么也没忘，只是有些事只适合收藏罢了。史铁生说，“它们不能说，也不能想，却又不能忘。它们是一片朦胧的温馨，是一片成熟的希望。它们无法变成语言，一旦变成语言就不再是它们了。”

于是，它们顶多只能变成文字，并且对象不再是它们的主人。

二

我生于八十年代，记忆中的年代。

较之于现在的孩子，我的童年是那样的纯洁朴素，一如我的父母之纯洁朴素。爸说我小时候最喜欢做的事就是跟着他到离家不远的郊外去看火车：那其实是一座颇有历史的大桥，名字

亲情以及似水流年

应该叫五桂桥罢，

然而童年时总以为它叫“乌龟桥”，因而常常疑心桥下会有大抵如《西游记》所描述般的神龟出没；附近一个工厂运送原料的火车每天便会从桥上呼啸而过——这样一件极其疏松平常的事情，却成了那时我每天魂牵梦扰的大事。每天晚饭后，我便会坐着爸硕大的自行车来到铁路旁守候，每当有火车隆隆驶过，我都会高兴地手舞足蹈，这时，爸总会用他厚实的双手紧紧捂住我的耳朵，不到火车驶远绝不松手。

这种娱乐方式一直伴我成长到了上小学的年龄。也就是说，我幼年的大部分时光便是这样和爸一起度过的；相比于现在由保姆阿姨带大的孩子们，我会觉得我要幸运得多。

后来我考上了大学。大一那年的寒假，我独自徘徊到了那条曾经带给我莫大欢乐的铁路前。我静静地坐在道旁的石砾上，冥想。脑中浮现出这样一副情景：在物质条件贫乏的年代，一个年轻的父亲，绞尽脑汁想带给自己的孩

子快乐。于是有一天他第一次带着孩子来看火车。孩子兴奋极了，小腿使劲地蹬着。从此，不管父亲白天工作有多累，到了傍晚，这里总会出现父子俩的身影，直到天黑到看不清任何东西才依依不舍地消失……

三

小学里我开始崭露头角，让人羡慕的双百，臂膀上闪闪发亮的“两道杠”，每学期得回家的不计其数的奖品卷笔刀便是明证。爸妈很少表扬我，更是从没给过我什么物质奖励；可我却从来也就心安理得——直到现在我还是坚持认为，这是我为数不多的优秀品质之一。

每个孩子的记忆中都会有少挨打的经历，我也不例外。有一种误解认为听话成绩好的孩子就从不会挨打，我想这正如外界关于北大学生都是书呆子以及跳楼候选人的误解一样深刻。

父 母

打孩子总是为了孩子好，可孩子却从不这样认为。每次挨

打过后，我都会对父

■ demetrio

亲恨得咬牙切齿，发誓再也不

理他，可是执行起来却好像从没超过一个星期。当年最令我胆寒的一种惩罚方式是“跪洗衣板”，一跪几个小时后，膝盖麻木得根本就没了感觉，哪儿还有力气再顶嘴？

除了挨打，小学的记忆中似乎只剩下了一件事。这件事是如此牢固地占据了我心中的一块圣地，以至于我无数次拿起笔想记录下它，却又害怕任何一个平庸的词汇都会玷污了它的神圣性。在我的记忆中，爸总是个粗枝大叶且不善表达的人，惟独这一次，他细腻得让我潸然泪下：那

是个上学的早上，我没来由地又和爸吵了架，索性赌气不吃早饭便一声不吭地上学去了。我恍若无事地走在路上，全然不知爸一直在身后跟着我。直到走到校门口，我才发现了他的存在。也许是出于男孩子的倔强吧，我没有理他，只是面带愠色地在原地站着，却不做声。许久，我听到了爸的叹息，他用不甚严厉却又不容质疑的声音问我说：“你今天忘记了一样东西。”我仍不做声。于是他说：“儿子，你忘

记了给我和你妈说‘再见’。”我良久无语。我没想到，爸一路跟着我走这么远，竟然就是为了听一句“再见”；我更没想到，一句“再见”对父母来说竟是这么的重要：是啊，“再见”“再见”，说了“再见”就会再一次见到，每天说“再见”就会每天再见到……

在那一瞬，我第一次真正体会到“再见”二字的深刻含义。从此，我再也没有忘记这两个字。

爸实在太平凡，他从没有说过什么隽永的哲言，或是要我恪守的教诲；但是十多年前他在小学门口对我说的这句话，我将铭记一辈子。

四

从中学起我被保送到一所离家很远的学校读书，每天要坐很长时间的公交车上下学。记得那时常常抱怨每天要那么早起床，常常抱怨每天挤公交车很辛苦，常常抱怨学校管的太严伙食太差。母亲总是微笑着对我说：“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我听了，总是不屑地心想：“说的倒轻松。”

不久前我开始做一份家教，学生是个初中生。看着他的母亲为他忙前忙后，片刻不得清闲，多少年来我突然头一次意识到，从出生到现在我总共吃过多少苦，我的母亲也就吃过多少苦，并且从没像我一样抱怨过。

我很幸运，在初中时候还遇到了一位好老师，一位在公交车上遇到的好老师。事情的开端我已无法记清，只隐约记得是我和同学在车上打闹，把水溅到了她的身上。然后她叫住了我。她问我是哪个年级的，那时我正读初二，虽然以为她要找我老师告状但天不怕地不怕的我还是如实回答了她。接下来却大大出乎我的意料，她一点没有责备我的意思，却和我谈起了我的父母。她说你父母一定很开心因为有这么一个可爱的儿子；她问我成绩好吗我说不错她说你父母真有福气；她说孩子你一定要多听父母的话不要惹他们生气……

她最后说孩子好好珍惜你在父母身边的日子吧，再过五年等你读大学了想和父母天天见面都没机会了。说完这句话她就下车了，留下不知所措的我似懂非懂地揣摩她的话语。

多少年后，独在异乡求学的我终于读懂了这句话。

回首当年，那个不谙世事的孩子，尽管不可能体味到其中的伤感与无奈，但已能够从中意识到父母的珍贵，这对于一个正处在青春叛逆期的初中生来说，是多么的难能可贵啊。

现在，我常常在想：“五年前，当这位善良的老师对我说出这句意味深长的话时，她一定也有一个在外地读书的孩子，她一定也很想念他。”

五

在那段非典肆虐的日子里，我和一个朋友经常跑到未名湖边喝酒。有一次他喝醉了，晶莹发光的东西在他眼眶里来回打转。他像是酝酿了很久，然后用尽吃奶的劲从嘴里挤出一句话：“如果我得了非典，我一定要活下去，为了我爸妈，吃屎喝尿我也要活下去。”我把酒瓶一摔，也发了狠地说：“为了我爸妈，我也要活下去。”……

说这话时，我想我们都没醉，这甚至是我二十年来最清醒的一次。说这话时，我想起了我接到录取通知书时爸妈无比激动的样子。

我想起了高三那年爸妈动辄被我骂得狗血淋头却又忍气吞声的样子。那时候我总认为父母对我高考不会有帮助，既不能为我提供舒适的学习环境又不能为我找关系走后门甚至连找辆车送我去考场也做不到，所以我从不在意他们做的任何事情。我甚至认为我没有埋怨他们已经是对他们最大的宽容。

于是黑色的高三就这样走过，爸妈尽了他们最大的努力在支持我，我却自以为是地把自己想象成一个独行侠，一切与他们无关。

到了后来我说我想考到上海，虽然我知道妈喜欢北京；可她什么也没说。最后我终究还是选择了北京，或者说是北京选择了我，总之我这次很感谢上帝的安排，我想一定是他老人家想要我实现母亲的愿望，所以才会这样。

感谢上帝，让我为我的爸妈感到骄傲。

因为妈的聪慧，遗传给了她的儿子；因为爸身上没有实现的梦想，在他的儿子身上全都实现了。

六

流年似水，转眼我已过了和父母天天生活在一起的年龄。寒假回家，走进妈的房间，我突然很惊讶地发现，给她写的每一封信，都被她整整齐齐地收拾好，小心翼翼地放在一个盒子里；就连我随手寄回家的一张学校地图，也被她一丝不苟地压在了玻璃板下。

在那一瞬，我知道自己终于再一次被感动了。

以前读《左传》，读到“孝子不匮，永锡尔类”，总有一种莫名的感动。后来书的内容渐渐忘却了，这句话却仍记的十分清楚。我想爸妈大抵是没有读过这本书的，当然也一定不知道这句话。然而我揣摩，倘若我能常常铭记斯，时时反躬自省，似水流年中，于我，于爸妈，那就足够了。

此刻，窗外春暖花开，于是我想起了海子的那首诗，并且以此作结全文：

从明天起/和每一个亲人通信/告诉他们我的幸福/那幸福的闪电告诉我的/我将告诉每一个人■

回首坐当雲起时

■ 陈琴 杨静毅 整理



一年的时间很短，短到不知不觉中又一个春天已经到来。学生会换届选举大会结束了，而他们，离开了曾经激励他们奋斗一年的地方。

一年的时间很长，长到足够让一个大家庭的成员相识相知，长到足够让他们——



爱上这个地方

回首坐当云起时

丁琦

《心桥》的编辑人员找到我，让我写下一些文字。我推辞说我这样的呆呆向来不怎么对爬格子有天赋的，只是伊的笑容就像小新的门牙一样让人无法推托，于是我也学会了上架。

省去索引摘要和关键词，下面的开门见山可以算是一个开头。

入校之后，2001年的秋日，某天，有人通知我去一个叫做1416的地方办些手续。一个下午，我拖着沉重的双腿，（相信每个新生第一次进理科楼都能体会到）推开了1416的门，看见一群人正嚷着报销或者是要钱之类的话，被围在中间的那个很是年轻的人带着可爱的微笑无奈地忙活着。周围索要钱财的有一个就是老史了，时任体育部长。我和他都在第一时间认出了对方——没想到他乡逢知己来得这么快。认识史兄是在来北大之前几年的事情了，那时他和林兄出色的球艺，硬朗的作风和豪爽的性格我很

是佩服。然后，我们进行了亲切交谈，双方都表示十分重视彼此间长期以来的深厚友谊，并一致认为这样的磋商符合双方长远利益的发展。就这样，老熟人分别N久之后的重逢让我第一次的接触到了01届数院学生会。（注：此处01届指的是01年春天上任的一届，下同）当时，一位后来被称为刘雨龙的北大青年就这样无情地惨遭我这个新生忽视了，sigh。

过了几天，情况基本稳定下来以后，田老师带领着周臻师兄和思思姐姐来到现在已经不在的38楼看望我们。进到寝室之后，周臻师兄立刻和我们寝室的三位上海同学用沪语开始热烈讨论，思思姐姐则和我们寝室的广东籍帅哥用粤语聊天，会议在友好而热烈的气氛中进行，与会代表就多项问题达成广泛的一致。当时的我，只好把它当成一次练习粤沪语言听力的大好时机。之后整个学期，我基本是在学习中度过的，所以，对于第一学期的学生会，我所能回想起来的大约也就是这些了。

来年的三月，我参加了学生会主席团的竞选，落败。后来进入了02届的文艺部，跟着刘坤部长学习怎么做事情，也算是正式的学生会一员了。在这个家庭里面——郝师兄一开始对我说这是个家庭的时候，我还很不觉悟，直到后来有幸接替了他的位子在常代会工作之后，我才深刻体会到，学院是一个多么温暖的家，过去是，现在是，将来也会是——我认识了很多的朋友，学到了很多的东西。那个时候的文艺部，人手不多而气氛很好，现在，每每我回想起那个时候的奋斗，总是觉得很亲切，很舒服，的确是家的感觉。没有后来在校会的那种谨小慎微，也没有后

来在校团系统的那种左斟右酌。

这期间也开始上yht。说起来，yhtBBS这个东东最初还是老史向我介绍的。我们01这一排的战友里，除了simigo（奚诺）等几个人外，我算是比较早的一个了吧（呵呵，还是比戈多（杨光）晚了整整一年）。在SMS版认识了两位传说中的人物，现在提起来也仍然是很敬仰的两位姐姐——Oleander&Music，SMS的两大板斧。我对于学院99届和00届学生会的认识也基本仅限于她们俩了——严格的说，是限于Oleander的，因为至今我也没能有机会考证到Music到底是否在那时的学生会里。数次在篮球场边目睹两位神仙姐姐叹为观止的绝技之后，我总算迎来了和她们真正意义上的第一次见面——毕竟，作为场下的啦啦队，场上的球星们很少能够认出来的——那是在刘坤策划发起的卡拉OK大赛上面。我负责报名工作的时候，并没有注意到名单上面的张莹和殷悦。直到比赛的当天下午，才意识到这就是两大板斧了。那次短暂的会面和认识也就成为了目前为止我在北大见到她们的最后一面。3个月后，我在校档案科整理档案的时候，又一次看到了她们的名字，于是，在档案袋里许下了自己的祝福，希望她们在大洋安好。呵呵，感谢前辈们为学院、为学生会的辛勤付出，他们中的很多人我可能不再怎么有机会看到了，衷心地祝福他们有一个美丽的人生。

考试，放假，军训，经历了暂时没有学生会的几个月之后（当然，升松师兄在那个暑假带领实践部可是很忙的），新的一年了。文艺部也来了几位新人，都很有实力。下半个学期的活动可谓是开展得充实而有质量。在后来的03届学生会里，我失去了干事的身份，做事情的方式必须要有所调整，所以论起动手做事，可能还是那半年了。

现在敲键盘的时候，猛然发现刘坤带领的那个文艺部里，后来走出了那么多副主席，部长副部长，真觉得有些怕怕。

值得一提的是，那年的元旦晚会很有意思。结束之后，我们一群人——杨光师兄、7个01级的和几十个02级的去静园打雪仗，按照年级分队。实变被屡次彻底地埋在雪里，而我为了躲避追杀，总是指着对面高喊：“快去打丁琦！”然后一群02的就在夜幕的遮掩下向那个方向开火，所造成的自相残杀使得任盈盈、岳灵珊等好同志的幼小心灵遭到无情的摧残。不过好景不长，从02的总算发现他们之中没有几个人认识丁琦而改口要打那个穿黄衣服的人那一刻起，我就不再有机会唆使他们内乱，而是逃命去了。那是我在北大最美好的记忆之一了，如果不算是随后而来的重感冒的话。

如果冬天到了，春天还会远么？是的，开春了，又是一个三月，换届了。一年前的这个时候，1114，在刘晓师

兄的工作报告被大会鼓掌通过之后，大宝、我、小新、婆婆、龙姐姐、詹姐姐、奇点、歪歪、令狐冲走进了03届学生会，随后伴随大家度过了一年。这一年，可能本文的读者们基本都目睹了我们的历程，大宝在他的报告里面也讲述了这一年里的工作。事实上，这一年里面学生会所作的远远不止这些，只是有一些最后不被我们所决定的东西影响了我们的初衷——比如非典、比如更多的其他。这使得很多的东西最后是不为人知的，尽管我们曾经真心的付出了……无论如何，这一年如何去看待，还是让看官们细细品题要来得科学一些。

一年后，还是3月，在卸任的前夕，大约是一个多月前，从Fishingsnow那里第一次看到了《心桥》的创刊号。上面有一篇关于学院第一届学生会的工作报告性的总结文章，时任该文第一作者的前辈师兄，现在和我还是很熟悉的，这大约也是我和北大数院学生会之间的认识可以上溯到的最早的地方了。那是96届了，嗯，我还在初中奋斗的日子。

现在，新的04届已经走马上任，婆婆也成了金花婆婆。前不久听说实变和泛函（Fishingsnow）两个又重新回到了学生会当干事，歪歪也继续留在了宣传部打杂，起点也在交流部说是以顾问的身份参加打杂，段誉和令狐似乎是由于家庭原因（听说，听说而已）而不得不和这一届的学生会藕断。我想，这一届的学生会大概我还是会有很多接触的。遥远一点，明年，等到我快要离开SMS的时候，05届也应该上任了，如果不出现极不可抗拒的因素的话，我应该还能有机会再目睹多一届的数学学生会。呵呵，这样扳指算一下，我也算是一个和学生会这个家庭很是亲密的人了。这个时候，我突然问了一下自己，05届之后呢？想到我不一定会再有机会关注这个可爱的集体的时候，我的思维停顿了一小会。

也许，我是爱上这个地方了，就像很多人一样。

打住。□

如歌的往事终究已经成为往事。只是，若干时间以后，当我们斑斑驳驳的回忆铺展开来时，脑海里是否会浮现出为学院辛勤工作过的学生会成员们一张张可爱的笑脸呢……



回首坐当云起时

龙姐姐和歪歪

马宗明

先来说说龙姐姐（龙云）吧。记得第一次从liumath口中得知师姐大名的时候，我还弱弱地以为这是一个男生的

名字，当时好像还在想“他”和传说中的“龙五”是否有一点渊源。待到后来第一次见到师姐，不禁大跌眼镜！原来是一个这么pp的jj，当时脑中一片空白，唯有“faint”在其中随机游动……（师姐莫怪，小弟有礼了:P）

待到去年春天，通过刘歆师兄和殷婧彬同学的介绍，才算是正式邀请到了龙姐姐担纲学习部的工作。记得那时怀着无比崇敬和紧张的心情在图书馆四楼过道的窗台上和师姐第一次聊学生会学习部的工作。具体的内容这里暂且罢去，只记得当时师姐一直在笑，这让我当时紧张的心情缓解许多。而后来，那次谈话的主题思想也很好地落实到了学习部一年的工作中去了……感觉师姐始终以从容不迫的微笑、不紧不慢的步伐和“神龙见首不见尾”的高人风度轻松搞定了这些事情，不得不佩服：哎，牛就一个字！Bow！

另外一位主人公是一位SSGG，也是宣传部的两朝元老，歪歪。第一次见他，还是刘晓师兄主持学生会的时候。我当时分管宣传部，正在制作数学文化节的展板。那个下午，老板（特指陈洁MM）兴冲冲地冲进了1416团委办公室，同时还“挟持”了一位SS的男生，她放声大笑道：“哈哈！找到苦力了！”就这样，我认识了歪歪。（这样的场面总让我觉得有点搞笑）就在当天，歪歪和我为了做那些展板一起熬了一晚上……（哎，当年老板就是这么剥削我们的）不过大牛就是大牛，一个晚上，整整十块展板就一并搞定了！

以后，我和歪歪的接触越来越多，越来越觉得他是个很棒的男生：不止长得帅（地球人都知道），电脑水平绝对一流（数学学院网页改版的主力之一），而且是个彻头彻尾的大好人（各位MM莫要动心，在老板的撮合下，歪歪已经不是“钻石王老五”了:D）。除了工作上的事情以外，平时有空，我都会和歪歪聊聊，他总会给我一种轻松的感觉。而在我郁闷的时候，他给我的安慰也每每让我感动。而这一年以来，他更是为学生会付出了很多，每次看到一份份出自他手笔的漂亮的电子版海报，我对他的敬仰之情实在是犹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多多感谢了哟！□



戏说“马大宝”和“丁无品”

回首坐当云起时

张景阳

说起马大宝，首先想起的就是是他的食量。大宝的食量在我们当时的学生活里可是无人敢比的。记得那次我们在新生报到前为档案分袋忙过了午饭时间，大家只好一起去南门外的城隍庙吃午饭。当时确实很饿了，七八个人点的食物把整个小桌占得满满登登的。当我们摸着圆圆的肚

子准备回去继续干活时，从一个不起眼的角落中飘过了大宝的声音：大家难道吃饱了吗？我再要一碗面……从此奠定了大宝01级食神的地位！

大宝是那种凡事亲临的主席。每项活动，不分大小，他总是会时刻关注它的进展。要么经常与负责人沟通，解决他们提出的问题；要么就参与到组织工作中去。还记得北大之锋辩论赛的准备阶段，他牺牲自己的时间去给辩论队出谋划策，赛前他跑到45楼，敲开了一扇又一扇宿舍门，为女队员借上场穿的白衬衫。十佳教师评选前，他和宣传部一起熬夜做展板。文艺会演彩排时他必到现场，确认每一个正式演出时需要注意的细节……

大宝是一个能够工作学习两不误精力超强的人。比如他会为了数学文化节整晚整晚地熬夜，第二天喝完咖啡依旧去上课。

其实只要在本阅自习就能见证大宝对学习的认真。有时本阅会有些嘈杂，很多人都会被影响得学不进去。可是不管有多么乱，只要大宝在学习，你总可以观察到他的表情是始终不变的，既不会因为周围的影响流露出烦躁或是不满的情绪，也不会表示出对某一话题的兴趣。他只会偶尔抬起头来看看周围，然后一言不发地低下头，继续看他的书。

做了一年的partner，感觉大宝身上有太多太多值得我学习的地方，真得很敬佩你，大宝！

再说说丁琦。

丁琦，人称丁无品。记得去年八月底我们忙着装订新生材料时，钉书机屡屡罢工，不知是谁一怒嘟囔道：“钉书机好无品啊！”又不知是谁灵机一动很快地反应出一句“钉无品”。唉～可怜的丁琦，人不在场却老是被我们念叨，我猜他当时一定狂打喷嚏。

猫是丁琦最喜欢的动物。不管何时，如果他表示对你说话的赞同，总是一个字：喵！同时还伴随着一个动作——一只猫被踹时飞身一跃的定格。有时我们开例会，在突然安静的时刻会传出他以“喵”字重新填词的各种歌的和弦，我们只好以“到季节了”来解释，那时大家就会出奇热心为他推荐我们所遇见的各式各样燕南园的猫供他选择，一直到他无话可说。

丁琦的眼镜永远是个值得人去天马行空般猜想的东西。《阿甘正传》里有句话：“生活就像一盒巧克力，你永远不知道你下一次拿到的是哪一块”。从我认识丁琦以来，我永远也不知道下一次见到他会戴着什么样的眼镜。从半框到无框，从透明到有色，因为他所戴眼镜的短命，反而使他的脸成了眼镜展现的T形台。非典后，我刚从家回来，在图书馆自习，突然看见迎面走来一个很面熟的家伙戴着

一副类似波斯猫眼的眼镜，还冲我绽放特别熟悉的笑容。当时我脑袋里下意识反应就是：难道丁琦……又换眼镜了？！果不其然啊！最有戏剧色彩的是，在他丢了N副眼镜又换了N副眼镜之后，liumath笑盈盈地递给他一件让他心碎的东西——半个月前被他抛弃在1416的某副眼镜！通过这么久的接触，我发现最能刺激他的一句话就是：你又换眼镜啦？

一说丁琦，不止是说不完的经典笑话，他对学习的痴狂，也是人人皆知的。驻扎在本阅的同志们一定常见一个频繁更换眼镜的师兄，端着一听雅哈咖啡或是一瓶统一绿茶，迈着“猫”步。不错，这就是我们的丁琦同学啦！:)他对自己学习的认真和专注和大宝是有得一拼的。

HEHE，想来，有这么一个师兄，给我们带来这么多快乐，真是感激！□

他们把这里称作家。家，永远是心灵停泊的港湾，为家忙乎永远不嫌烦累。在忙乎后，随便吃点什么都觉得异常温馨舒适。



报告“报告”

回首坐当云起时

谢季纯

学代会结束了。说来惭愧，当了一年的秘书长，至今却还尚未谙熟工作总结之道，总觉得难以用合适的文字来表达自己对学生会工作的感受。思来想去，还是谈谈和工作无关的东西吧，比如——报告，也让大家体会一下身在学生会的另类感受。:)

对学生会第一次印象深刻的报告是新生选课结束的那天晚上，不，确切地说是第二天早上。五点钟，我们一行人在机房收拾停当，早已是灰头土脸、两眼迷离。见此情形，大宝实在是于心不忍了，决定挺身而出，报告大家。这一英明神武的决定立刻获得了大家的一致通过，也使在场的各位成员精神好了不少。于是，我们这群饥困交迫的人很快到了城隍庙。大家在吃东西的时候根本来不及顾及什么绅士风度、淑女形象，个个冲锋陷阵、勇猛无比。尤其是小新，具有惊人的爆发力，连在座的男生也佩服不已。莫非小新平时就是通过这种方式保持“活力健康宝宝”的形象？当然，此役中，给人留下最为深刻印象的还是大宝。就当众人英勇地扫荡完桌上一切食物，个个都满意地决定打道回府之际，大宝突然语出惊人：“小姐，再来一碗面吧。”顿时，众人皆倒。就连小新也不由感叹：“爆发力终究敌不过持久力啊！”

说到小新和大宝在“报告”时的比拼，这只是一个开

端。接下来的几次交锋或许更为激烈。记得有一次在华美，七、八个人扫荡“水煮鱼”。大家先是试探性的叫了一盆，众人皆上，很快扫荡完毕。又叫了一盆，大家继续。此轮战罢，多数人都觉得差不多了，只有小新和大宝尚觉意犹未尽。接下来，就是再顺理成章不过的事情了——又一盆水煮鱼被端了上来，只剩下大宝和小新继续打拼。不久，小新也退场了，大宝孤军奋战——众人又一次领会了大宝的超人实力。

忙完“一二·九大合唱”和“十佳教师”评选的那天，众人都已经累得不行了。为了犒劳一下自己，大家决定出去吃点东西。那一阵，小新本来身体就不好，还要不停地为“一二·九”奔波，结束的时候，向来活力四射的小新也难掩疲惫之色了。但是，当我们谈及“报告”的时候，小新还是像往常一样露出了白白的1/ε大门牙兴奋地笑了。我们都开玩笑地说：“报告”是让小新维持活力的唯一手段。而其实我们又何尝不是如此呢？当睡眠难以得到保证时，似乎我们也只能通过“吃”的方式来给自己一点点补偿了。谁都不希望自己的身体挂掉，尤其是在紧张的期末考试之前。

当然，在学生会的多数“报告”中，“吃”并不是最重要的。“报告”提供了一个大家互相交流的机会。上届学生会能有如此和睦的气氛，我想那一次次的“报告”也功不可没吧。有时候大家吃的东西并不多，十来个人也就二、三十元的东西。食物只是一种陪衬，重要的永远是交流。

学生会的很多次“报告”都安排在学生会会议过后。在会议上谈的是公事，到了“报告”的时候，大家说的就是自己的事了。00、01的诸位师兄师姐总是现身说法，“教育”我们这群02的小孩。:)

很多经验，我都是在“报告”的时候听到的，对于低年级的我们来说，有很大的帮助。如果凑巧有实变在的话，大宝、大天使（丁琦）和实变总是组成讨论班，从复变到实变，从微分几何到微分流形，其间夹杂着01大牛的奇闻轶事，每次都让企图堕落的我汗颜不已。龙姐姐在的时候总是让我很有安慰感，每次大家联合起来“欺负”我的时候，龙姐姐总是很好心地站在我这边。龙姐姐也经常告诉我们她对于数学的感受，每次都让我们受益匪浅。而我和小新则会经常在一边交流一下最近的学习生活，有什么郁闷的话互相开导一下。说来真要感谢小新，每当我迷茫的时候，她都很热情地鼓励我，让我能有站起来继续努力的勇气:)有时候，Fishingsnow也会到场。虽然Fish不是学生会的成员，但是Fish总是很热心地帮着学生会做事，并且，在“报告”这件事上，Fish也做出了不朽的贡献，因为Fish的到来总能使气氛变得更加热烈和活跃。不得不佩服Fish，因为他总是妙语连珠，往往让我们(下转第11页)

我还记得那天中午的康博思里，我们文体部的四名干事坐在一起激烈地探讨03级体育联赛的细节，从比赛项目的设置，团体积分的计算方法，场地设备的租用购买，到趣味比赛的内容，还记得在那几天紧张的筹备中，我们几个是如何努力地在忙碌奔波，还记得那些曾为此留下的汗水，而转眼间联赛就已拉开了它的战幕，转眼间第一个项目——篮球，就已进入了尾声。进入决赛的是在前两战中双双告捷的三班和四班。

进入决赛的两支队伍都很快地找到了自己的手感，双方的命中率都保持在一个比较高的水平，比分自然是节节上升。上半场三班控制了节奏，队员之间的配合打得比较流畅，因此上半场结束时，三班确立了比较大的领先优势。但是下半场风云突变，四班的打法使得三班的节奏变得十分散乱。四班抓住这个机会，把比分一点一点扳了回来。而在离比赛结束只剩下十几秒钟的时候，四班领先三班两分！三班在暂停后稳定了情绪，利用掩护获得了一次上篮机会，把比分扳平了。比赛进入了加时。在加时赛中，两队的比分一直咬得很紧，在最后十几秒的时候，也还只有两分的差距，但这回领先的是三班。四班马上叫了一个暂停。开球后四班带球往内线突，上篮！球没有进。正当人们都以为三班已经获得胜利的时候，裁判的哨声响了，三班犯规，四班获得两次罚球机会！四班队长贾敬非在全场观众的注目下走上罚球线，深呼吸，出手！

球在篮球筐上弹了几下，无情地掉落下来……

我拾起散落一地的矿泉水瓶，扛起箱子往回走，把胜利者的欢呼与失败者的叹息，都留在身后那片篮球场上。在我转身离去的那一刹，仿佛间我觉得阳光是那么耀眼地照在某个半场，犹如一幕戏剧，把灯光都聚集在主角身上，而别人只能在黑暗中选择默默地退场。作为这次联赛的组织者，我就像那场边手执导筒的导演，由始至终都在注视着剧情的发展，场上球员大声呼叫队友接应的声音，场下观众加油呐喊的声音，球鞋摩擦地面的声音，篮球碰撞篮板的声音……这些都只在我组织策划联赛之时就不止一次地想见过的，但是他们专注的神情，内心那份真诚的宣泄，使我在亲历的此刻仍会感动不已。因为这是他们的舞台，他们用自己的汗水与热情点亮自己的角色，感染着场下的观众们；这是我们四个文体部干事的舞台，我们用自己的汗水与热情为他们搭建起了一个点亮自己的舞台；这是我们03级的舞台，我们用自己的汗水与热情织成那双永不停歇的舞鞋，用舞动为自己的青春留下印迹。我想我

开始明白aiailiu说我们年轻的原因，那是因为现在的我们内心仍汹涌着冲动，我们因此而鲁莽，而可爱。我也开始明白zxprodigal为何如此热衷于参与我们的活动，并不是因为他八卦（当然如果有人这么认为，我也是举双手赞成的），而是因为在里可以感受到年轻的歌唱，仿佛一切又会回到那曾年少轻狂的过去，让那些渐已泛黄的记忆重又鲜活起来，想起那些曾与他一起放声歌唱的人们……

在芝加哥体育中心，乔丹曾无数次在胜利的欢呼中退场，也曾无数次在失败的沮丧中离去，但他始终坚信：球场就是人生的舞台，每一天每一球他都全力演出，展现生命的光华。年轻的我们还在寻找着属于自己的舞台，而在寻找的过程中，我们会在每一个可能的舞台歌唱，哪怕只是为了感动自己，也要在黑暗中歌唱，在废墟中歌唱，因为我们还如此年轻。而年轻，就是我们最大的舞台。

联赛在有条不紊的进展着，继篮球与羽毛球之后，足球比赛也拉开战幕。前两项中均叨陪末席的一班誓要在该项优势赛事中一雪前耻；实力中游的三班、四班不甘示弱，等待着扳倒一班的机会；而实力最弱的二班则以一种低调的姿态出征。



■ 田伯光

听见你我的歌唱

写在03级体育联赛之后

在第一轮比赛中，一班以3:1战胜二班，轻松地结束了这场没有悬念的比赛。而另一边实力相当的三班与四班则陷入了胶着状态，最终三班以一球小胜。一切似乎都在人们的预测平稳地进行着。

3月5日上午十点三十分，在五四最里面的那块足球场上，第二轮重燃战火。这一天风很大，旁边建筑工地的沙土翻卷起来，飘扬成漫天的昏黄。场边的观众都收紧衣领，眯起了眼睛，在狂风中不定地摇摆。风，把衣袂刮得猎猎作响。这一切的一切，似乎都在预示着这轮比赛将会有极为诡异的结局，使整个联赛陷入扑朔迷离的漩涡……

首先开始的是一班与四班之间的比赛。在比赛初段，一如人们意料的一样，一班主导了场上局势，连续发起好几次有威胁的进攻，而四班的几次反击都在失误中草草结束。眼看一班又要再下一城，向冠军迈出更为坚实的一步时，却在上半场15分钟由于后卫的失误先丢一球。十分钟后又在防守角球时忙中出错，送给四班一个乌龙球。

上半场一班0:2落后！观众们开始怀疑自己的眼睛。下半场开始后，一班加强了攻势，并很快就利用远射扳回一球。但是后卫的失误彻底断送了扳平的希望。仅过了5分钟，四班前锋竟轻松突破了一班后卫的夹击，把比分锁定为3:1。

这一天，最强一支队输了，留下场边一片叹息……

但人们没有想到，三天后的下午，在同一块场地上，命运的巨手将联赛的进程推进了更为诡异的云雾当中……

二班此战派出了三后卫的稳守阵型，而三班则是利用两名中前场球员的个人能力寻求破门机会。上半场第十分钟，二班在中前场获得一个任意球机会，一记势大力沉的低平球穿过三班守门员的裆下，1比0！但5分钟后，三班前锋就利用速度优势获得射门空当，扳平了比分。然而仅过了三分钟，二班的角球直飞球门，三班守门员可能是对这突如其来的射门准备不足，扑球脱手，被高速插上的二班球员补射破门，2:1！三班丢的这两个球实在是太奇怪了，对球员的心态造成了极大影响。在余下的比赛中三班打得过于急躁，始终无法在决心死守到底的二班面前寻得突破口，最终以一球惜负。这一天，最弱一支队赢了……

正当人们在惊叹的杂谈中散去，抛开内心早已拟定的剧本，交换着对下一轮的戏码的意见，然后重又聚集到五四足球场，等待出人意表的结局上演时，喜欢恶作剧的命运再一次扭转了人们的期盼。

由于场地的原因，四班与二班的比赛先行举行。两队的攻击力都不具备决定性的力量，所以上半场就在乏味的相持中过去，虽然也出现了几个门前的惊险镜头，但是没有进球，始终无法把观众们的热情激发出来。但是下半场的情势却有了曲折的变化。先是二班利用一记吊射攻破了四班的球门，取得领先优势。因为在这样的小场地里吊射

出现的几率几乎为零，因此当这球擦着横梁堕入球网时，在场的观众都睁大了自己的眼睛，然后夹杂着惊奇的欢呼才爆发出来。二班球员都为这一突如其来的好运击掌相庆，而四班的球员则都因这个进球而陷入一种萎靡的情绪之中。但是很快四班就振作了起来，开始组织起一波又一波的攻势不断冲击二班防线。但是二班把阵型回收得很紧密，始终没有给四班可乘之机。眼看比赛就要结束了，四班前锋抓住最后一次进攻的机会，突然起脚打门，被防守球员遮挡了视线的二班守门员反应不及，只好目送着足球越过了球门线。比赛以平局告终。而接下来进行的一班与三班之间的比赛就更为诡异了，一班最终竟然以九比二的高比分完成了对三班的屠杀！这显然不是连队实力的真实反映，但是考虑到三班赛前变阵，队员之间磨合不够熟练的缘故，出现这样大的比分，还是有可能的。

一场比赛是诡异的进程，一场比赛是诡异的结果，命运运用诡异中和了诡异，又把联赛拉回到正常的轨道上来。凭借着这一场比赛的胜利，一班最终如愿登上了足球比赛的冠军宝座，并以12分一跃成为团体总分冠军。三班四班以一分之差并列第二，二班仅得10分名列第四。

03级体育联赛就这样结束了，组织这次联赛的文体部也随着学生会的改选，被分拆成体育部及文体部，退出了历史舞台。但是这次联赛的举行，让我们看到了同学们对体育活动的热情，看到了班级里的凝聚力，看到了班级间的友谊。我相信，大家对体育的热爱一定会成为我们体育部全体成员的动力，而体育联赛也一定会继续地举办下去，成为承载大家大学生活记忆的重要载体。有一天，当我再一次走上五四的红跑道时，我想，我一定又会听见此刻我们忘情的欢呼声……■

1996



2004

心橋

你我沟通之桥

宇宙中的根本问题——怎样生存，过得更好。有些人却忘了这个目的，迷途了，以为自己就是研究自行车的。”“现在我们的社会总是倡导人们去学习具体的学问，说数学不实用。这种观点会毁坏我们民族的前途，我们的民族确实需要一批人去学习最根本的学问——从北大来说更应该是这样的。”——最后这一句话尤其让我感动——北大人对国家对社会的强烈的责任感，慷慨激昂。

和孔老师只聊了不到半个小时，却窥见了文学大牛对数学的一些看法。数学人在其心中竟是这样全能的形象，心中自豪的同时又很惭愧。自豪是因为数学人确是一个很优秀的团体，而惭愧则是因为忝居其列。至于对数学的理解，本是见仁见智的。孔老师学生时期数学学得很棒，工作以后深钻文学若干年已成大家，他理解的角度与我们有所不同，而且有很多独到之处，值得我们数学人深思。■

〔编者按〕上期《心桥》中有一篇文章《燕园行》，记录着《北大群英传》剧组的快乐和感动。其后的补记中，尤其提到了一位元培的MM——aiailiu。当她拿到那本《心桥》，看到自己的生活流淌成文字，是否有些许的触动，是否记忆中的某一页轻轻翻开……

我窝在上铺的帘帐里，一边在电脑上看着电视剧《似水年华》，一边复习中午就要期末考试的大气概论，有一点无聊。每隔一会，就上yht看看，看看那些熟悉的id，是不是在站上。然而，今天没有人在。好友名单里，出奇地安静。安静得仿佛，总有一些事要发生。

及近中午，讲义还没有看完，一边犹豫着要不要去吃饭，一边飞速翻着讲义。忽然间收到dy的msg：“现在下楼，给你一本心桥。”——那是2003年12月24日11点56分。



心桥，是的，他要给我的，是心桥。

我几乎是迫不及待地冲下了楼。

一看见封面，我就笑了。赫然是zxprodigal和onlyzero的文章的标题——《谁叫我曾名为数学》，《茕茕白兔，东走西顾》。那样熟悉的感觉，温暖一下子涌上心头。

回到宿舍，顾不得没有看完的讲义，也顾不得没有吃早饭和中饭的肚子了，我只想看心桥，看那些浸没在回忆里的文字。

我早已看过那些文字原本的模样，我看着它们被那些对我来说异常重要的朋友——zxprodigal, onlyzero,

aprildy, 付诸东流——被他们一一写下，在纸上，在屏幕上。我也曾趁着给Fishingsnow传剧组的照片时，偷偷的下载了《谁叫我曾名为数学》的电子版，享受，那先睹为快的窃喜。然而，今天，当我即将面对印在纸上的它们时，我竟然真的有些紧张。紧张到有些害怕，在我翻开纸页时，用Fish的话来形容——心里虚虚的。

终于翻开了第一页。仿佛听见一扇青灰色的木门，吱吱呀呀的转动门轴，先是开了一道缝，然后慢慢张开，透出门里，泛着昏黄灯光的风景。我怀疑自己是看《似水年华》这部电视剧看的太多太久了，剧中书院的门在我心里留下太深刻的印象，才会产生这样的错觉。然而我心里知道，这一期的心桥里，有我的回忆，那些尚未远去的似水年华，我打开的，就是那扇沾满岁月浮尘的青灰色的门。

卷首语是小版猪的文字。“感动，就是隐约中有一滴泪流过你的心，即使你的脸上没有任何动容的痕迹。”我读到这里，耳边正响起《似水年华》的音乐，潺潺如水的旋律里，我记住了这句话，当我读完《心桥》里所有文字的时候，我被深深地感动，隐约中有一滴泪流过我的心，也挂在脸颊上。

而当时，打动我的，是这几句：所有的故事都已过去，我们试图用文字留下点什么，而岁月，依然不会回头。

心就在那一刹那轻轻的被牵动，颤了一下。我真的有些微憾意：当时，我是否也该用文字留下点什么……

然而我知道，我把岁月，留在了心里，且，会永远铭记。这就够了吧。

我对待自己喜欢的，不论是东西，或是人，总是慎重的。或者，我就是太慎重了，当然慎重本身并没有错，只是容易错过。就好像在门外徘徊得太多了，等到走进门里，时间，已经所剩不多。我庆幸看完了卷首语我瞥了一眼电脑上的时间，才发现剩下的时间只够我仔细地看一篇文章了，而考试，总是不能逃的。

于是，我跳到aprildy和付诸东流合写的《燕园行》。我实在是很好奇的，他们两个人的文章我都已经看过，而小版猪也曾经多次抱怨他们写的太长，于是我特别想知道，这两只猪头的稿子，最后变成了什么样子。当然，剧组，曾经留给我太多回忆，也的确，改变了我的生活。假如没有剧组……

可惜，或者说是幸好，生活是没有假如的。于是我的

生活才成了现在这个样子：与数学，数院，数院的你们，有了今天这美好的关系——我已经不愿也不能用微妙来形容了，这次，只说快乐。

记得当时本来是要给《心桥》写稿的，题目都已经想好——《夏天里最美的一场邂逅》。结尾也已经写成：我感谢生活，给了我这样一段足够快乐的时光，纵使流年匆匆，也不会忘却。尽管我既不懂得数学，也不懂得你们。

zxprodigal曾说：“和小仲马一样，我是为了这个结尾才写这部小说的。”我是懒惰的猪猪，常常对别人的话使用“拿来主义”。这一次也是一样。我那时，就是为了结尾，才想写那样一篇文章的，尽管这个结尾，也是“拿来”了写《heroes in my heart》的ukim前辈的结尾。

扯得太远了，从粉蒸肉里回来吧。当我看到他们俩的文章被合成了一篇，我当时就露出有点不怀好意的笑容——真是猪联璧合啊！（如x似x，x唱x随）不过文字真的是很好的，小版猪真是强啊（他们俩那么长的文章……）！回忆，一点一点地被唤醒。“数学元培本一家”的典故，金牌超强的学习能力（尤其是在损我的方面），演出前后的心情，还有我要为北大群英传做一个专题片的计划……都好象就发生在昨天。

当然，还有倾注了我全部感情的幻灯片。那些藏在我眉梢眼际的心事，想要相忘江湖却又念念不忘的若即若离，让我浅笑轻愁的纠缠情结；那些年轻可爱的孩子们，看着青春在他们的生命中翩然起舞的欣喜，想起“流光容易把人抛”带来的惆怅甚至是恐惧；那些和aprildy, zxprodigal共同走过的onlythree的生活，生活中的所有巧合与巧合后的所有生活给我的震撼与感动；一切的一切，都在那个几近彻夜不眠的夜里，一分一秒地写进那张幻灯片，写进回忆。

Memory

All alone in the moonlight.

I can smile at the old days.

I was beautiful then.

I remember

the time I knew what happiness was.

Let the memory live again.

我是喜欢沉浸在回忆里的，甚至有人曾说，我有时活在过去。那一丝一缕的回忆，一点一滴地感动着我，然而那回忆，又如若梦境，或者说，更像是一坛，叫做醉生梦死的酒，而我，就喜欢这样梦着，醉着，久久，不醒。虽然，我清楚得知道——我们再也回不去了。”

就好象，我始终是要合上心桥，轻轻的掩上那扇青灰色的木门，听吱吱呀呀的响声，门环，叩动，余音袅袅，绕在心上。而我，只能抓起讲义，匆匆地赶去考试，不过还是迟到了……

只有文字，静静等待。

我也没有想到，这样的等待，竟然持续了128天。再度提笔，已经是2004年5月1日。我终于开始续写，关于心桥，关于数学学院里我亲爱的朋友们，关于我们的生活，过去的和现在的。

四个月过去了，心桥中的文字依然温暖如初，只是我再也找不回初读时流过心里的那颗泪滴。这些天来，日子淡然而安定地过，时之砂悄然滑过皮肤，今朝只余微笑。记得onlyzero的签名档说：微笑成为一种动作，无关快乐。快乐成为一种生活，无可挑剔。

现在的生活的确是无可挑剔的。在开学之初被aprildy设计了，成了《心桥》精华本制作小组的一员；每天仍然和数院的朋友“厮混”在一起，只是地点更多的是在图书馆；每次上设计课去交流中心机房，我都固执地喜欢从数学学院的办公室走过，看看走廊上的公告，仿佛这里才是自己的学院，自己的家。

真的是家了呢。zxprodigal曾经这样细数我的亲戚关系：“你只不过不幸成为了我师妹的lover，师弟的闺女，同学的妹妹，妹妹的姐姐”。以至于他那著名的猪头小队长表弟都不敢来上大学了：P当然，现在我的亲戚名单里还要加上弟弟，姐夫。如果再算上连带的关系……（我郑重声明我的亲戚关系各自独立！）我早就如愿做了数院的家属了，不是吗？

虽然我不懂得数学，也许也并不懂得你们，但是，我仍可欣赏数学，牵挂你们。

因为，我们是亲人。■



对于游戏“player”这个词，如果你翻译为玩家那么我们可能并没有共同语言，如果你翻译为选手那我们可以谈得更深一点。我想游戏与其他竞技运动并没有本质的区别吧，就好象你把我这篇文章中的“游戏”两字变为“篮球”、“足球”或“围棋”一样，说的都是一回事，只是每个人的爱好并不相同就是了。

中国吵了好多年游戏职业化了，我以往一直对此嗤之以鼻，认为做职业玩家没有出路，不如好好读书。随着我的长大，在我的生活中遇到各种事情，我渐渐觉得读书真是没有想象中那么有用吧，对游戏的态度也慢慢改变，觉得打游戏职业化也未尝不是人生之道。

当然，我仍然认为，先念好书，其次才是打好游戏（或其他竞技项目）。其一是因为文化和学识对于一个人的人生来说，太必不可少；其二是读书实在是一件十分有意思的事，每当练习游戏练到很厌倦，不想玩的时候，能拿起书来读一会数学，去图书馆上半天自习，真是一种享受啊。当然，更重要的是，在这个社会里，只会读书不会打游戏的人可以有很好的人生，即使他十分热爱竞技项目也只会有少少遗憾；而只会打游戏不会读书的人，往往会造成社

会混混，当然不久的将来部分人也可能成为运动员。而即使成为了运动员，清醒的考虑一下就能明白，这种竞技是年轻人的领域，没人可以干一辈子，而且兴趣也不会那么持久。我认为一个30岁的人还沉迷于这种刺激，哪怕他很强很成功，都是一种堕落。因此我不可以不读书。只是想协调读书和打游戏的时间，为将来打点好。

作为一个男生，无论多么喜欢数学，电子竞技带来的感觉是不可能以数学来替代的。那种感觉好象——对任何竞技项目都是同样——篮球运动员在一场比赛中获得的满足感，一种荣誉、拼搏和击败对手的感觉。当然反过来，电子竞技也替代不了数学。所以游戏要打书也要念。

我是一名星际选手。也许很多人会说这个游戏过时了吧，有不少人问我为何不转魔兽。回答很明确：感觉魔兽没前途。并不是说这个游戏没前途，事实上这个游戏比星际前途好的多；而是我觉得自己去打魔兽没前途。魔兽的推出太晚了，所以训练时间的差别导致的实力差距很大——这也是为什么高校中的顶尖魔兽高手和顶尖社会选

手根本不是一个档次的；而星际有足够的时间沉淀，高校中的高手完全可以是国内一流高手，例如本校99级数学的周俊。而我能练习的时间很有限，我想我即使全负荷每天训练5小时也算很多了吧，毕竟练习游戏比学习累多了，而且前一段时间，学校里练习魔兽的条件也不是很好。

我的一个兄弟兼队友，职业选手home.sky工作日每天训练魔兽的时间是16小时，是目前bn级别最高的中国选手。我认为以我的资质和可支配时间而言，超越他几乎是不可能的，而我又不肯放弃学业。如果有自认为不能超越的对手，而这样的对手又不是一两人，那么选择去打这项游戏时也会很没有底气吧。

星际不同，这个游戏我已经打了几千小时，有望通过才智和训练成为中国顶尖高手，所以我坚持。

作为现在的打算，最希望的是做一名职业选手。有时候，眼看当初比自己出道晚的小弟、徒弟现在都已经签约各俱乐部做职业选手，心里也蛮羡慕他们可以不读书把时间都用来训练。为自己的爱好拼搏本身是件非常有意义的事情，何况可以拿到钱——他们多半家里都不富裕，小小年纪出来挣一些钱对家里也有些补助。

但是羡慕归羡慕，我仍然遵守自己的原则——学习不差是游戏的前提。所以，现在自己生活中主要的矛盾就是学习和游戏之间的矛盾。看书时总是担心学习时间太长会影响竞技状态，打游戏时又会担心书没有念会无法应付考试。就像前一段时间，总是打一段游戏感觉状态不错，进入中国一流，然后进入考试阶段狂复习一阵，感觉学习跟上了，然后水平又变差了很多，又需要练好久……呵呵，不好处理的矛盾啊。

但是我很喜欢这种感觉。又能打好游戏又能读好书的人可以说寥寥无几了吧，这总会让我有一种自豪感，不觉得自己输于任何人，使我开心，乐观和自负，所以我很喜欢这样的生活。

我想，大多数人玩游戏是for fun吧。确实，游戏没有fun，我是决不会去打，这是很明显的。但是，我玩游戏不仅仅是for fun，更是for honor，职业选手则是for money。我对职业选手微薄的收入没什么兴趣，但我很有兴趣的是战斗的荣誉感。这种感觉存在多久我就打多久，而当它消失时我不会后悔我的青春。■



【编者按】在这次数学文化节中，作为重磅出击的院士论坛和周末数学沙龙特别版各邀请了三位名家畅谈数学和人生。文化节结束了，而他们或深刻的思想或风趣的谈吐，却仍然余音绕梁，不绝于耳……

4月25号晚上，作为数学文化节最重量级的活动——“院士论坛”在英杰交流中心成功举行，我有幸聆听到三位院士——林群先生、文兰先生和周巢尘先生，畅谈他们的治学经验，分享了他们人生中的有趣回忆。

林群院士自称是来自小地方的人。他的母校是厦门大学。林老师觉得在那里四年，看似学了一大堆数学其实只是形式计算和逻辑推理，数学知识间演变的来龙去脉都不甚明了。直到毕业后来中科院学习，听到一些著名数学家如关肇直、华罗庚、吴文俊等的演讲，林老师说才恍然明白数学中不仅有推理，更有道理！认识到自己的差距，林老师在艰苦的环境中发奋图强，特别注重自己独立思考，终究在计算数学领域中做出了一番成就。现在的林老师已不再专于数学研究，而是思考一些基本的问题，把自己的心得写成一些科普著作，希望将来的学生能学得更轻松些。

文兰院士说自己从小就是个被动的人，没想过学习为了什么，也没想过将来怎么发展，就那么按部就班的一点一点学下来。年轻时的文老师有听音乐等很多业余爱好，不过终究为了数学将它们渐渐舍弃。说到这儿，文老师讲了个故事，是他在研究生时经常去看电影，某次去前先把一份东西交给他的导师廖山涛先生，没想到平时沉默寡言的廖先生“缠”住他大谈数学，几乎侃到电影散场。文先生后来想到：老师没有批评自己，但用这样的办法告诉他“该收心了”。上山下乡时期，文老师被派到农村教了六年中学，这六年间他只有约一年的时间看了看数学，“实变函数论”就是在这样一个没人管也没人指导的情况下学的。这样的学习完全凭自己，有的题目要坚持想一个月才终能豁然开朗。但就是这样学到的知识，反而记得最牢固。

周巢尘院士的经历更具传奇色彩，他中学就读于上海市一所很好的学校，数学学得很差，一次测验只得36分，他灵机一动将“3”改为“8”，结果家长不相信，去询问老师，周先生终遭一顿暴打。由于实在“混”不下去，周老师就转校去了一个较差的中学，发现那里所讲的数学都已经学过了，于是摇身一变成为优等生，再后来到北京读书，所上的中学更差，就更是佼佼者了。等考上北大数学力学系后，情况有点变化，数学确实既多又难，周老师就又本着他“宁为鸡头，不作凤尾”的原则，由数理逻辑转去学计算机，后来发现编程序也没什么意思，就做计算

机理论这个“中间地带”，慢慢有了一些作为。我想正是周老师这种“退一步海阔天空”的全局胸怀，才使得他找到最有利于自己的发展方向，做出今天这样的成绩。

几位院士回答了同学们各种各样的问题，我只对其中一些我有兴趣的，写出来给更多同学看。

一位同学问到数学是什么，林群院士的回答颇为有趣。他说如果没有数学，国家搞人口普查就要挨家挨户的统计，费时费力，而有了数学我们就可以通过历史记载合理预测到目前的情况。我们知道最近一次的人口普查结果和利用微分方程从十年前的数据计算得到的结果是很相近的。对于数学是什么这样的问题，绝对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但如果我们联想到平面几何的起源是古埃及人要丈量土地，概率论的起源是赌徒要瓜分赌金，林院士的回答确实是接近问题的本原。

关于数学的学习，几位院士告诫我们切莫贪多贪快，要细琢细磨，时刻问自己是不是真懂了。这样做似乎学起来很慢，实则必要。不然一切模模糊糊，到后来就会乱成一锅粥，而如果一个人什么都说不确切，只能吹吹牛，说大概是如何如何，那他的数学也就是一个大概。而当自己真正想明白几个问题后，感觉就会完全不一样，这中间的得失决不是一加一等于二可以计算的。周院士还特别嘱咐我们“别怕没时间读书，就怕有时间不读书”。

至于数学研究，文兰院士觉得就像我们小学时觉得中学神秘，中学时觉得大学是很高的飞跃，我们现在觉得做研究不可想象是正常的，其实一切顺理成章，那么多人都做得很好，我们将来也会顺利过渡过去的。

几位院士似乎都对数学在计算机方面的应用颇为看好。林院士提到Turing、Godel和von Neumann，他们对计算机理论的本质贡献虽然少被数学家谈起，但却为人类作了更大的贡献，为更多的人所铭记。周院士也提到，计算机科学中的算法与数学本来就难以区分——一位获得过理论计算机界最高奖Turing奖的科学家就称“程序就是一个大的

院士论坛
附我的几点看法
简记

■ 秦伯涛

数学公式”。

一个半小时的论坛甚是短暂，象文老师就觉得还有很多话没来得及说，而且他也有一些问题想与同学们探讨，比如大家由来已久的关于学数学是靠天分还是靠勤奋的争论。文兰院士的老师廖山涛先生是推崇“吃得苦中苦，狠练基本功”看法的，在他口中，绝没有天分二字；而我们知道法国特大号数学家Poincare就说过“数学家是天生的”；当文兰先生向著名数学家Smale请教这问题时，Smale的回答是：“既不是天分，也不是勤奋，而是方法！”文先生很想听听同学们的看法。

这次论坛主要是谈论数学，但几段与数学似乎关系不大的话，却带给我很大的震撼。

文兰先生说他当时到中学教书时每年都会遇到非常非常优秀的数学人才，由于没有大学可上而不了了之。我想这样的事直到今天还是存在的，数学的天才或许不会以物质的贫乏而改变，但他会因为条件的约束而无法生长。在中国广大异常贫困的地区，这样本应是人才的该有多少！我们在校学生或许不能为改变现状作出什么，但我们有幸生活在幸福中，可以自由学习、建树，是不是应该更加珍惜这我们的机会？

1996



2004

心橋

你我沟通之桥

(上接第30页)不想受伤害而拒绝，即使是爱情也不主动开口，当他发现因为当初的拒绝失去很多的时候，他转向酒里寻找一些寄托。痛苦或是因为自己的性格缺陷，如黄药师的骄傲和泛情，欧阳峰的自我封闭；或是因为命运的安排。但这部片里总还有一个与这些人不同的人：简单直接——以对生存法则叛逆者的身份出现的洪七，就从来不喝酒，一次也没有。

如果说酒是给男人的，桃花就是女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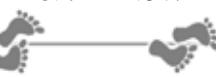
桃花在这部片里出现的频率也极高。黄药师与慕容燕相会于姑苏城外的桃花林；在荒漠中作中间人的时候，欧阳峰也常常梦见家乡的桃花开；盲武士为家乡的桃花而丢掉了性命；黄药师喜欢桃花是因为每年桃花开的时候，他都可以去见一个女人，当他喝了醉生梦死，忘记很多事情之后，他唯一记得的就是他喜欢桃花；欧阳峰回到盲武士的家乡发现根本没有桃花，只有一个叫桃花的女人。

桃花是一个女人的名字，也是一个特殊的记号。一个人总是把心爱的女人藏在心里，尤其是你越是得不到的时候。家乡的桃花是一段旧情的记忆，少年的心事是永难以忘怀的。桃花在春天开，预示着希望；但桃花又是有季节的，错过了就不会有机会。不知道黄药师隐居桃花岛，每天望着桃花的时候，眼前是否会出现曾经的伊人呢？

末了，桃花还是为盲剑客留下了眼泪。她苦苦等待的

文老师还提到他前些天到河南与大学生交流，一个学生说了这么一句话：“不像北京大学的学生都以天下为己任，我们所面临的理想与现实的冲突更加难以调和。”这句“北京大学的学生都以天下为己任”说得我心中惊恐，我知道我配不上这句话。遥想近百年前，一大批北京大学的学生，不满于国家现状，高举“科学与民主”的大旗，立志振兴中华。这段光荣的历史，在各种会议、演讲、文章中被反反复复的提到，而与此同时，历史中的精神，却不知飘到了何方……

林老师说等他到七十岁的时候，就真的什么都不做了，到北大数学学院跟着新入学的同学一起学习四年，认真体会一下数学中的道理。他说到这里时，全场响起热烈的掌声，同学们都被他执著的精神所打动，有人赞叹道：“什么叫虚怀若谷，今天第一次见到！”我也佩服林老师的胸怀，但我还想到另一个问题：真的有很多的人把我们北大，把数学学院当作学术的圣堂，但我们自己做得够不够？当林群院士坐到理教的椅子上听课时，他能不能畅快淋漓的感受到数学的美感？而现在坐在台下得我们，又是否都会用心地去体会数学中的道理？——我们的肩上担着一份沉重的责任，是否没有留意到？■



2004

心橋

你我沟通之桥

男人并没有来到她的身边，等到的却是丈夫的死讯。

欧阳峰和他大嫂也没能分出胜负，感情本来就是分不出胜负的，如果一定要分的话，只会留下有遗憾和痛苦。

这部片里，摆脱了科技的喧嚣，没有一点奢华的铺垫。所有的只是，大漠的黄沙，些许的绿色，破旧的服装，粗糙的器具，简单的布景。好像翻着一本老黄历，用一种平静又略带忧伤的语气，讲述着故事。碗是那种大口浅底的碗，倒酒的时候声音很豪爽，很好听。酒在碗里很清很浅，喝酒的人一小口一小口，很小心也很陶醉。而桃花根本就没出现过，也许是太荒凉了，桃花只开在大家的心里吧；也许桃花美是因为“人面桃花相映红”，而今人面不知何处去了吧。

现代人总是认为时代在进步，我们也会比前人进步。

但王家卫就是在一片荒凉原始的环境中告诉我们所谓人生，所谓痛苦，所谓遗憾。我们总是在繁忙中生存，变得麻木不仁，不记得爱过什么，珍惜什么，又忘了什么。

这个世界每时每刻都发生着很多的事，每件事都是值得玩味的。王家卫的成功之处在于它把这些相关和不相关的事，在同一个不长的时间段连接起来，构成一个整体，而每件事都在片中达到了其能揭示主人公宿命的火候。

而酒和桃花就是王家卫把这些事件串接的重要手段，因为它们结在一起的时候才能发挥如此强大的冲击力。■

昨天晚上刚结束令人头晕脑涨的数学建模竞赛，顾不得休息就匆匆忙忙赶到了理科一号楼1560S。因为那里7:00将有数学文化节的周末数学沙龙特别版：和三位退休老教授座谈。

最近一直准备建模，所以把雷功炎老师的书翻了几遍，深深为里面解决问题的思想和技巧所折服，早就想一睹雷老师的风采了。另外两位老教授当然也非等闲之辈，李忠老师当年曾是数学系主任，在国际也是有知名度的分析学家；陈家鼎老师数院高年级的同学都很熟悉了，给本科生开过数理统计和测度论等课程。三位老师给我的第一感觉都是相当平易近人，和以往这类座谈常常出现冷场不同，他们讲起数学和人生来口若悬河，以至于一开始说要老教授和同学们尽情畅谈不限时间的主持人Congress也不得不反复地看表怕太晚结束。最终，座谈会还是在九点半结束了，但两位老教授（李老师有事先走了）仍然一脸余兴未尽的样子，同学们听得也颇为入迷。

陈家鼎老师是54届北大数学力学系毕业生，一上来就给我们讲了他们那届的光辉业绩：除了大名鼎鼎的王选，还有六位当今中科院院士，其中就包括了大家熟知的张景中、张恭庆等国内数学学科带头人。陈老师特别强调无论以后从事何种科学研究，扎实的数学基础是必不可少的，他举了几个他同学的例子——当年不太出众但很认真地打好分析和代数基础，后来在国防、空间物理领域作出了重大贡献。后来他又说到对数学的领悟是一个渐变的过程，大名鼎鼎的丁同仁教授当年直到上泛函分析课，才明白了什么是数学。数学其实是最简单的，什么人都能学，关键是要“开窍”。我现在在学一些课程时，时常有对数学本质把握不了的感觉，陈老师让我平和了心境，知道不能操之过急，只有基础知识量的积累才有某个时候数学洞察力质的飞跃。

李忠老师一开始上来就讲起他当年由于文化大革命被耽误的日子并期望我们好好珍惜现在。这最初给我一种上政治课的感觉，但很快我这发现绝不仅仅是普通的“政治课”，他有对数学这门学科和数院工作相当深刻的思考和尖锐的看法。李老师一直在思考的很多问题都是我们平素所关注的：他提到做纯数学研究可能在很多时候不为外人所理解，解决问题时成功的喜悦也只能在小圈子里交流，以至于有时候怀疑自己当初的选择。在国际会议上他问过

Ahlfors大牛要做数学家最重要的气质是什么？Ahlfors的回答是：Patience。这看上去和不少数学家强调的对数学的热情貌似矛盾，但正是对理解世界的热情和一步一步的耐心工作使李老师走上了数学家的道路。说到教学现状，李老师表达了对改进教学工作的殷切期望，希望老师们多讲一些对数学的应用，内涵和实质而非只是灌输一堆概念。并且李老师希望，如果今后大家也当数学老师，要认真想一想怎样才能比自己现在的老师讲得更好。李老师最妙的一句是引用了毛主席的话：“马克思主义的道理千头万绪，归根结底就是一句话：造反有理。”这话我的理解是，如果想在学术上有所创新，就要不断尝试去质疑前人的结果，不要像杨振宁形容中国学生的那样：“兴趣窄，胆子小”，这样只能导致过分的拘谨和缺乏创造力。

■ 黄皓

周末数学沙龙

特別版

雷功炎老师一上来就自谦说自己不能和前面两位教授相提并论，是被我们学习部副部长“骗”过来座谈的，接着又大大抬举了另外两位教授一番，全场师生都乐了。雷老师早年在地质队待过，他给我们讲了不少趣闻轶事。有一件是关于当年文革中被打为“极右”分子的张景中院士的。有一次他所在的劳改队负责建筑，后来才知道是原子弹试爆，在试爆成功之后，全劳改队的人都知道了爆炸的准确地点，让上级大为震惊，经过询问知道是张景中传播开的。他们把张景中叫过来问怎么得知这种国家机密，他笑笑说这还不简单，那天看到蘑菇云升起掐着表一算声音传来的时间就知道了（领导狂faint...），张景中也因为这件事远近闻名。这件事情在我们看来也许没什么奇怪，但应用数学家哪怕在逆境下无时不刻的关注日常生活的数学，享受数学这正是我们所缺少的。雷老师讲起数学来一直面带顽皮的微笑，语言幽默风趣，只可惜雷老师早已退休没有机会聆听他的课了，想必也是十分精彩^_^

平时很少有机会和我们敬佩的老教授们面对面座谈，他们总给我们一种学识渊博高不可攀的感觉。这次座谈中才发现他们也和我们一样有血有肉生动活泼，我们和他们虽然在年龄、资历和知识上均不能相比，但同样都有一颗对探索自然规律和数学世界充满热情的心。他们所津津乐道的不少关于数学和数学家趣闻逸事，让我们大饱“耳”福，听完之后觉得耳边余音尤绕。希望以后还有更多的机会聆听他们的讲演:)■

进入北大以后，结识的第一位师兄，就是申强。事后方知原来是BBS上叱咤风云的人物，不知是否由此也奠定了dot-com的基调，使得我的大学时代不可避免地揉入亦幻亦真的复杂的网络分子。

记忆，未待尘封就一次次地开启，一片混沌洪荒中依稀窥得的均是IDs的影子，更早早在冥冥中和SMS结了缘。



筛沙数源

反方向的钟.com

不得不承认，面前这座反方向的钟，真正与SMS相连其实是在属于万柳的那段日子，从那个时候起，我才真的了解了SMS，并真的爱上了她。至于大一那年眼中的SMS，尽管有失真实，但又实为彼时之真实，故聊叙余笔。

此前，至少是在我身边这群正牌文科丫头们的眼中，SMS是个极其特殊的学院，怪癖者所占比例似乎高于其他院系。加上所了解的数学家又实在少的可怜，对其印象不佳也算情有可原吧。整个大一在31楼406享受“铁板烧”待遇的时候，对SMS始终怀着种敬而远之的态度。（有的情况坦诚相告，大家不要拍我……）

敬：那么难的数学！！（当时我们学的高数D，号称考的是高数E。）

畏：高一的后桌，挺整洁的个帅哥，去了北理学数学，变得整日蓬头垢面，惧啊！

恨：大一足球新生杯半决赛，我院球队惜败SMS院队，隐约记得当时啦啦队里有人把数院叫做“输院”。

嘲：清楚记得某日傍晚经过31楼工字型南边那一横之时，同行一MM甚是认真地tell me：“哇哇，知道么，听说过几天什么什么国际数学家大会要在北大开了，那时候上街要小心啊……”



智者乐水

反方向的钟.com

《论语》有云：“仁者乐山，智者乐水”。倘使用于SMS，自然算是不争的智者；而此处“乐水”一说，我亦想做一现代意义的引申，故该“水”作BBS上的术语所用，广义指代对BBS服务器的仇视和对网络推波助澜事业的热爱，名作动用罢了。

BBS上有那么一小撮人，被光荣地称为水车；亦有略多的一干人等，被称为水友。SMS的水车、水友甚多，此

不争哉。

若说起我与SMS的第一次触电，不得不提的一个人物就是Fishingsnow，nod，和Harry Potter同日生的Fish。万柳罢餐的某日，此人在未名万柳版上坚称我是出身SMS的小mm，不顾我的一再否认，最后抛出一言，曰：“不必要为自己的院系感到羞耻……”为了惩治该棍，出一口恶气，我冲到以前从未涉足的SMS版，nod，就是我现在当作家一样的SMS版。

顿愕然，发现此人居然为该版斑竹，影影绰绰的，又糊里糊涂的，就开始了dot-com点石成金时代和SMS的网断线连。网路铺入生活，Fish牛人不久之后即以一身上红下白的打扮来到五区帮我小修了电脑。此后又与当时SMS另一版务小开玩笑，也主要源于他其实是我高中的直系师兄而倍感亲切，故贼心骤起，用特殊方式来表达淳朴的阶级感情。



SMS版跑得多了，发现那里似乎永远是个能讨论得起的地方。小的问题，实为八卦的绝佳场所；深刻严肃点的东西，谈论起来也倒一本正经，颇觉涉世已深，沉重的沧桑。至于感情的倾诉，SMS的GGs给我留下了特殊的印象，细腻，真切，甚至有时顿有悲壮之感。此事我也曾试图从星座方面解释，后来发觉其实不然；难道真的是数学的思维方法，造就了冥冥之中SMS人特殊的柏拉图之链？反正一点是肯定的，SMS的GGs可是很得诸MMs赏识的。嘿嘿~~~

还有一点深切的感受，那就是SMS版上人异常的心齐，无论是受扰群起而攻之，还是几年前由于球赛而引发的大举前往我们学院版的争执。许是有些许的锋芒，许是有些许的执拗，至少护着的，是SMS亘古的荣耀。



石器时代

反方向的钟.com

很喜欢与SMS的人打交道，觉得，他们像来自石器时

【编者按】紧张的生活，纷乱的情绪，嘈杂的人声容易让我们身心疲惫。那么何妨静下心来，品一杯香茗，读一本好书，或者聆听一段旋律，观赏一场电影——也许你会发现尘封已久的竟是当初的感动，也许你会发现生活也可以绽放出如此别样的美丽……

第一遍的



淡茶

Onlyzero

从回忆中最冰冷的那一个秋天开始，我喜欢上乌龙茶。那时候喝的是铁观音，它会在水中伸展巨大的叶片，中央是温润的深绿，边缘则是破碎的褐红。

铁观音属半发酵茶，兼有绿茶深绿的清冽和红茶褐红的醇香，以及绿茶深绿色的纯粹和红茶褐红色的暧昧。

奇怪的组合，看起来并不和谐。

茶水则是美丽的金黄——让我想起，《小王子》里那一片麦田的颜色。

经常是在北方秋天寒冷的夜里，给自己沏一杯茶，茶叶放很少。

很淡。

捧着杯子，看那些干燥的叶子在水中慢慢舒展，让杯子把热水的温度一点点传到我的身体里来。

也就是在手心开始发烫的时候，那种植物的气息已经弥散开来，把我层层地湮没在里面。

1996



2004

心桥

你我沟通之桥

代；或许，是辛普森一家那种？

此处的石器时代，绝无甚贬义。其实我自己就很向往那里，因为至少，那里的人很pure。SMS人也在快节奏的这个时代快节奏地活着，游戏浸泡中适当地颓着，球场上无畏地耗着，不过和他们打交道的时候，有种异常的轻松。大学其实是个社会的缩影，当今的大时代不仅仅是适者生存的问题。傻人有傻福不假，而不会防人者必受伤害，呜乎哀哉！随着年级的升高，身边类似的压力日益增大，很累，真的很累。过于功利的心，其实何必呢？自我感觉，SMS就像个平静的港湾，使得我宁可蜗居一隅，

第一遍茶，那最早释放的味道，居然是——夏天的味道……

锋利的阳光像一把刀，切割出暗黑的阴影；明澈的空气微甜而浮躁，满满地充溢着；透明的天空蓝得好象是泼了廉价颜料，蓝得简直不自然。

在灼热的温度里，照着阳光，闻着空气，看着天空，开始觉得眩晕，迷迷糊糊的沉了下去，沉在一个明艳的夏日梦魔里……

茶水里开始散开一圈圈的黄晕，颜色深起来，气味淡下去。喝一口，却再难找到刚才的清香，只留了满口微涩。

第一遍茶把乌龙茶的特质表达的如此妥帖：绿茶深绿色的幽香，红茶褐红色的苦涩。看似不和谐的组合，却真真切切的融在一杯茶里。

不和谐，不完美，却让我着迷。

喝完第一遍的淡茶，再加满水，第二遍的茶，就已是绚烂的金黄。如果说，夏天的颜色是透明的，那么秋天，就应该是金黄了。

第二遍的茶，更加圆润，更加和谐，绿茶的清香与红茶的醇香似乎已经很好的融合在一起。然而，我宁愿喜欢第一遍的淡茶。

不和谐的第一遍茶，不完美的第一遍茶，却是最开始最直接的表达。沸水接触到茶叶的一瞬间，它的最淳朴的气息就马上释放出来，没有一点隐藏，没有一点犹豫。毫无心计地直冲肺腑。

未经驯服，未经修饰的味道，这样让我着迷。

就像我自己。

北方秋天的夜很冷，手捧着第一遍的淡茶，让那种植物特有的气息把自己带回夏天去，而留下的，却只有满口的微涩。■



然而要到那一天，我们才能真正找得到，也许只存在于理想中的一切？

《理想国》这个题目让我想起前披头成员约翰列农那首著名的《Imagine》——梦想。这首歌在列农遇刺后一星期发行。歌中唱到：幻想没有国界/这并不难做到/没有什么值得去杀戮或牺牲/没有宗教信仰/幻想全人类/分享这个世界。在那个呼吁爱与和平的年代，这首歌唱出了许多人心中的“理想国”，那个列农们愿意用生命去换取的梦想。

如今当“world peace”已成为选美的代名词，我们不再习惯高谈阔论，而更习惯梦想自己的理想国。星期天的下午，懒散的阳光，嫩绿的足球场网球场，白色躺椅，黑色咖啡，松软甜美的英式摇滚——没错，英式摇滚，忧郁、自恋、情绪化，没有美式Rock&Roll的heavy，却更有着触动灵魂和激发思想的力量。在如Radiohead主唱Thom York呓语般的吟唱中，我们感到自己更接近生命的本质，却无时无刻不感受到耳边对世界对未来的担忧。这也就不难理解为什么在伊战爆发后，这帮自恋狂们会第一个站出来，用声音表达他们的愤怒：Radiohead的专辑《Hail To The Thief》——向贼人致敬，Travis的单曲《The Beautiful Occupation》——美丽的占领，便是这些愤怒的最集中爆发；而被人称为最具有小资情调的Coldplay，其主唱Chris Martin无论走到哪儿，都不忘为促进世界贸易公平的网站www.maketradefair.com大力宣传；U2不仅在其专辑《War》——战争、单曲《Sunday Bloody Sunday》……血腥星期天、《40》中高举反战旗帜，其主唱Bono更奔走于世界政坛，并有过使发达国家减免发展中国家一半债务的成功尝试。每个人都在尝试着作些什么，而我们的世界究竟何去何从？我们还在探寻，他们在唱，我们在听、在想。

伊战期间，对我震动最大的不是美国政府的霸权主义（这我们早已习惯），而是美国主流媒体，和那些普普通通的美国民众。在9.11事件过后，美国国内的爱国主义热情

已经到达一个高峰，但我没有想到这一次他们的感情会走到如此极端的地步。在越战期间，美国国内高涨的反战情绪是一股绝对无法忽视的力量；而当这次战争的性质甚至更加恶劣时，美国主流媒体一片赞成之声，以及美国国内对战事如此之高的支持率，令我非常遗憾；而美国政府和民众对一些异端之声的压制和排斥，更是令人心寒。我承认在我和很多中国人的心中，美国是一个非常接近理想国的地方，无论是物质上还是精神上；而其所标榜的自由的理念，更是深深植根于我们这一代人的心中。而当一些敢于仗义执言的政府、新闻界人士纷纷被解职，更有持反战立场的乡村乐队Dixie Chicks遭到全美电台禁播、奥斯卡颁奖礼上发表反战宣言的得奖者被“请”下讲台，美国=自由的观念，在我们的头脑中荡然无存。而既然美国无法做到真正的自由，那么自由到底存在于何处，或者是否存在在我们心目中的自由？对于这个问题的不知所措，我们心中的理想国已经摇摇欲坠。

再反观我们这个社会所追求的一切，经济发展、法制、民主、自由，概括起来无外乎四个字：美式生活。美国式的生活方式，American Life。我想起一个经济学家的说法：如果所有国家都竭力想达到美国的生活水平，这个星球将会崩溃。道理很简单，美国占全球人口的5%，却有着世界30%多的GDP总量，其消耗的资源比率不言而喻。而等到星条旗永不落的那一天，这个星球也许真的会被我们燃烧掉。再看看我们的经济，我们拼命扩大生产提供就业机会，然后再想方设法刺激消费，变相地鼓励浪费，换来失业率的下降，GDP的提升。然而，这些鼓舞人心的数字真的有什么意义吗？我想到人类千百年来一直努力使自己摆脱生产劳动的束缚，而当我们真的有能力从中抽身时，却不知道何去何从；当少数人的劳动已经可以满足全人类的生存需求时，我们不是让大多数人解放出来，而是赋予他们一个就业的压力，让一个强加的竞争左右我们的生命，然后鼓励大家去挥霍我们星球的未来，只是为了满足一个我们自己构架出来的体系？那么为什么不将这个体系彻底推翻？然后我们又将赋予我们的生命一个怎样的意义？我想到在《理想国》中，奴隶从事生产劳动，公民进行文化、艺术等精神层面上的工作的设想；那么现在我们也许真正到了把这个设想付诸现实的时候了。然而那样的生活会是怎样的情景？我不能想象，我没有经历过；没有人经历过。

也许就像Radiohead的一首歌《Everything In Its Right Place》——一切适得其所。是的，一切适得其所。也许这就是真正的理想国。也许听上去更像是幻想，但就像约翰列农在《Imagine》最后唱到：“你会说我是幻想家/但我并不孤独/一天你也会加入我们/在同一世界……” ■

已经很久没有听到無印良品的声音了，不知道他们现在做什么，还会不会有新歌。对無印总有一种特殊的情感，听到他们的声音，就好像听到了回忆在吟唱。

高中时的自己，高中时的同学，高中时的生活，高中时的欢乐，高中时的無印良品。

高中的学校离家很近，骑车只十几分钟。总喜欢一个人骑，迎着清风，戴着耳机，将音量开得很大，大到能遮挡住城市的喧嚣，只留下耳机中光良、品冠那纯真的歌声。

第一次听無印是那盘《想见你》，已是他们的第四张专辑。淡黄色的磁带，手写体的歌词，里面有修修改改的痕迹，还有那些不带一点浓妆渲染的旅行照，透露着丝毫不做作的风格。两个大男孩，一个叫王光良，一个叫黃品冠，一个声音很有穿透力，一个富有磁性。完美的和声配上简单的旋律、轻松的歌词，没有电子乐的撕扯，没有摇滚的聒噪，拼凑成的是无法用言语形容的亲切。喜欢那一份淡淡的感覺，伤感抑或快乐，都像是一点点化开在心底，不是猛烈的冲击，却回味悠长。

最爱的是那首《身边》，最贴切专辑的感觉。

坐在你的身边是种满足的体验
看你看的画面 过你过的时间
天也晴了 花也开了 微风也沉醉
虽然你不说话 却也早已万语千言

高中的时候有个好朋友和我一起唱無印良品非常像。中午，坐在教室的一个角落，两个人一起清唱，几个好朋友在一旁静静的听，我们都陶醉其中，就这样度过一个又一个午休。其实也是一种分享，不仅是分享音乐，更是分享心情——年轻的快乐，感伤，惆怅，时而有压力却从不轻言放弃。想洒脱时来一首《恍然大悟》，不够坚强时便是《有你在身旁》。还记得一次下起细雨，我们便像两个小孩子一般，卷起裤筒，踩着水花尽兴的跑起来。最后躲到校园的某个角落，清唱《猜测》，在水气的氤氲中互诉朦胧心事，感受心无城府的坦然。在那个年少轻狂的岁月，我们把所有的所有都拿来分享。而我到今天才终于明白，那个时候的友情是一种多么纯粹，多么没有掩饰的东西，那种纯粹，让我生命里最热情的一面随之燃烧。

曾经以为有什么东西是可以一直这样下去的，永远不会改变。

没想到在期待着《想见你》后面的精彩时，却听到了無印解散的消息。一直在我们心中是坚定友情代言人的無印，却说要分手，一时间感到无比的失落。在失落的等待后终于拿到了那盘《珍重》，那盘“無印良品分手纪念”。是绿色的，绿色的火车车厢，绿色的旅程，绿色的無印良品，绿色的离别。那盘《珍重》几乎天天带在身边，天天在耳边回响，一遍又一遍，一直听到歌篇磨掉了颜色，磁带听得有些地方没了声音，仍然不肯收起。因为里面记录

的不只是十二首歌曲，更多的是寄托，寄托着友谊，寄托着回忆。在看無印良品分手演唱会的最后时，禁不住热泪盈眶。大概也是从那时，开始真正地理解“学着开始学着结束”这句歌词的涵义；开始想到，有些人，有些事，是一种经历，在某一天，也许都会变成一种过往；开始不再轻易地说出永远两个字，而更懂得珍惜现在尚还拥有的一切。

后来，总以为毕业还遥遥无期的我们，转眼已各奔东西。也许年轻的日子总是在不经意间悄悄溜走，虽然上了大学后有了更多的时间，而且可以去KTV，但是那种恬静的感觉却再也回不来了。我的那个partner已经改行玩摇滚，而我现在钟情古典，也许我们再也不会合唱無印了。可是对于我，比起坚持一种形式，则更愿意保留那些美好回忆。当过往已成为过往，回忆就成为我们唯一可以依赖的东西，带着曾经的温度，温暖自己。而我们的一生就像是在驿路上奔跑，会在一个又一个驿站上停留，遇到一个又一个朋友，但是终究是要告别他们，向另一个驿站奔去，在那里，还会有新的朋友等着你。

我只身来到燕园，又结识了新的朋友，又遇到了喜欢無印的人，但是高中时的感觉，高中时候的無印良品，却再也找不到了。就像逝去的青春，磨平的棱角，纯粹的热情，再也找不回来了。

谁能够划船不用桨/谁能够扬帆没有风向/谁能够离开好朋友/没有感伤

我可以划船不用桨/我可以扬帆没有风向/但是朋友啊 当你离我远去/我却不能不感伤/但是朋友啊/当你离我远去我却不能不感伤 ■



人最大的烦恼，就是记性太好。如果可以醉生梦死，也未尝不是一种幸福。只是这世上有多少人可以真的领悟到那种境界呢——

酒，人为什么喝酒？是为快乐抑或伤悲，是为纪念还是忘记。这世上有一种酒，叫“醉生梦死”，据说喝过之后就会把以前的一切都忘了，每一天都是一个新的开始，这么古怪的东西，你能接受吗？

桃花，总在春天盛开，每年的春天总会有人为了见到家乡的桃花，不辞艰难，甚至不惜自家性命回家，怕错过花开的季节。其实家乡很荒凉，桃花，只是一个女人。

有一种感觉叫做触动，不急不缓，不偏不倚，恰到好处的点中藏在心底的死穴，而又说不清道不明。也就是《东邪西毒》让我韵味许久却难以尽解的魅力所在。

酒的第一次出现是黄药师带给西毒的“醉生梦死”，说喝了后能忘记以前做过的任何事。人最大的烦恼就是记性太好，如果什么都可以忘了，那以后的每一天都是一个新的开始。

黄药师喝了“醉生梦死”，并且开始忘记很多事情，朋友，敌人，也许还包括他心爱的女人。他最大的麻烦在于他能忘记他的过去，而很多人却没法忘记他，更何况他本是一个放荡不羁的人，年轻的时候伤害了不少人。

酒的第二次出现是盲武士的出场，失去记忆的黄药师想邀请盲武士喝酒，但他拒绝了。他说他只想喝水，他说喝水和喝水的区别在于酒越喝越暖，水却越喝越寒。他曾是黄药师的朋友，却发过誓再见他时会杀死他，但他没有，因为他已经瞎了。

在与马贼决斗之前，酒又出现了。盲武士破例向欧阳峰多要了一碗酒，他说是怕他明天就没机会了。喝过酒之后，他拜托了欧阳峰一件事。如果说一个人死前说的话可

以算作遗嘱的话，那么他的期待从酒中化作最后的无奈和悲凉。

最后，欧阳峰慢慢看透之后，他喝了那坛“醉生梦死”。他说醉生梦死只是那个女人给他开的一个玩笑，他说当你不能再拥有，你唯一能做的就是令自己不要忘记。

每一个人都喝酒。

黄药师喝酒是因为他想忘记。他心爱的女人自始至终爱着别人，直到她离开，他也没能表白。他爱得深，直至痴迷。既然不能释怀，不如把一切忘了。

盲武士开始是不喝酒的，他只是默默地喝水。正如他所说的，水越喝越寒，酒越喝越暖。他不喝酒，因为他的心已死了，不想麻痹自己。他在一点一点地品尝着自己的伤痛和寂寞，他在不断地提醒自己。在再次面对那个曾经最好的朋友的时候，他却没有办法实现自己的誓言——天意弄人，让他在失去自己最心爱的女人的同时也让他的眼睛失去了见到光明的机会。终于有一天他觉得他该回家乡了，尽管他也知道在家里等他的那个女人心里爱着别人，他只是想回去看看，看看家乡的桃花。于是，他才找到欧阳峰。在和马贼决斗之前他问欧阳峰多要了一碗酒，他似乎知道此去可能不能回来，他留下了一句话，他要欧阳峰告诉黄药师，他家乡还有个人在等他。他走的时候说，“不知道那个女人会不会为我流眼泪。”

痛苦的人总能找借口安慰自己，喝酒，醉倒梦里。盲武士是一个不同的人，他不想忘记，他受到太深的伤害，以至于麻痹对他来说已经失去了作用。但在他行将赴死的一刻，他喝了酒，借着酒精，他选择了放弃。这到底是就死的悲凉，还是最后的顿悟；是无奈的屈服，还是宽容的离开？也许他已经失去太多了，而有些事情已经失去了，就没有机会再拥有。

说故事的人往往也有自己的心结，欧阳峰在看过别人的悲欢离合之后，接到了大嫂的死讯。有一天他也喝了那坛醉生梦死。他没有忘记什么，有些爱爱得太深，那遗憾就永远刻骨铭心；他也无法忘记，因为那遗憾的痛苦生了根插在他的心底，又怎么拔得掉？

每一个喝酒的人都有一段辛酸的回忆，都为自己的痛苦。不同的是，黄药师是为过去不堪回首，盲剑客是为往事只留一味悲凉，而欧阳峰则是为旧梦已经幻灭。

我一直认为，《东邪西毒》是以武侠为背景写现代的人生。黄药师是那种都市的宠儿，到处招人喜爱。这种人很优秀也很骄傲，但因为他的放荡不羁，造成了很多伤害，走过一路之后很想回头看看，却是很难；盲剑客是那种受伤的男人，被妻子抛弃，双目失明，落魄江湖，最后客死他乡，他是不幸的，却留住了做人的最后的尊严和宽容；欧阳峰是个自我保护自我封闭的人，因为（下转第24页）



GAME OF LIFE

■ 倪忆

CONWAY: 游戏人生

上帝是怎样创造这个世界的？按照《圣经》的说法，第一天他在一片混沌中游荡，发现太黑了，就说：“要有光”，然后就有了光……他总共花了六天来创造万物，第七天休息。但并不是就此一劳永逸地结束了，麻烦事还在后头，像什么偷食禁果之类的。他得花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来维护这个系统，有时不爽了还得格一下盘（大洪水），——当然格盘之前需要保存一下数据（诺亚方舟）。有次自己深入系统来查一下毒，还给弄挂掉了……

其实没有这么麻烦，上帝这样的大智者，自然找得到最方便的办法。他应该是在一张餐巾纸上随手写几个公式作为定义这个世界的规则，然后制造一次大爆炸，接下来的事情就不用他管了，他只需端起一杯咖啡，在一旁悠然地看。

不信吗？那么就尝试一下Game of Life吧。在一个有许多正方格的大棋盘上随意放一些棋子，称为胞体（cell），然后遵循下面的规则：

(i) 复生：一个胞体在t时刻是“死”，而在t+1时刻是“活”，如果它的八个邻域有三个胞体在t时刻是“活”的。

(ii) 死于孤单：一个活的胞体在t时刻没有或只有一个胞体邻域，就会在t+1时刻死亡。

(iii) 死于过度拥挤：一个活的胞体在t时刻如有四个或四个以上的邻居，就会在t+1时刻因过度拥挤而死去。

(iv) 生存之道：一个胞体在t时刻生存而能延续生命到t+1时刻，当且仅当它在t时刻有二个或三个活邻域。

就是这样简单的规则，却可以随着初始状态的不同产生无穷无尽的变化，有兴趣的读者可以连上<http://hensel.lifepatterns.net/>，点击其中的“enjoy life”键，随意自己设定初始状态，或者打开别人设计好的一些有趣的状态，看看这个简单平台上出现的复杂世界。

1970年，这个“生命游戏”甫一发明出来便轰动了世

界，很多人乐此不疲。据说有一段时间，全世界四分之一的电脑都在运行这个程序。这个游戏的设计者，就是本文的主人公，英国数学家John Horton Conway。

■ Lord of the Common Room

大约十年前的一篇访问记中，说Conway每天打开计算机时，屏幕上会随机显示十个日期，比如1789年7月14日，2037年12月26日等等，Conway则心算出这些日期分别是星期几，输入后才能进入电脑。他的最高纪录还不到20秒就算出了全部星期。这种情形我倒是从没见过，因为我见到的Conway一向都是使用common room外的公用电脑。

Conway绝对是一个占用公共资源的专家，系里的common room就是他的办公室。Common room里的沙发宽大又舒适，足够容纳他的身躯。房间内外有好几块黑板，刚好能让他打草稿，——按他自己的说法是：talk to myself on the blackboards. 桌子上堆着他的玩具。各种各样的人都会到common room里来，所以Conway从不缺乏聊天的对象。有一次我正在common room里喝咖啡，突然听见电话铃响。我正纳闷，想谁会打电话到common room里来呢，却听见电话机旁的一名学生大喊“John”，同时看见Conway一个箭步从聊天的人群中窜了出去，拿起电话就是一声hello……暴汗。后来见多了也就见怪不怪了，我甚至还替他接过一次电话。

我曾问过Conway，为什么他喜欢呆在common room里面，他说因为他自己的办公室里非常乱。据他说，最初系里给他两个办公室，后来觉得两个太多了，便收回了一个。（想当初必定是用两个办公室作为优惠条件来吸引他，

如今新人胜旧人，就给减掉了，资本主义真是残酷。) 他的办公室在三楼，离common room只有几步路，跟更高楼层里的那些办公室不是一个型号。这间面积相对小许多，门还是玻璃门。Conway在门上贴满了数学画报，不过想偷窥的人还是能透过缝隙看见里面的情形，——也没什么好看的，反正我最初看到时还以为是系里的杂物间。下面这段描写(by Richard Guy)能让读者对他办公室里的情形有个概念：“他的剑桥大学纯数学和统计系的办公室里几张桌子堆满了论文、书籍、没有回复的文件、笔记、模型、流程、图表、几个喝完没洗的咖啡杯以及一些各种各样的玩艺儿，这些东西泛滥到地板上和椅子上，因此很难容两人在办公室里及坐下来。如果你能走到黑板，你会看到各种颜色的粉笔字迹，却没有地方让你写东西。虽然他有很好的记忆力，可是他常常找不到几天前他写下重要发现的纸张，他只好重新写。”

Conway从来不看信，收到信件后便往故纸堆里一扔。等他再发现这些信件时，看到上面的邮戳是几年前的，就决定永远不去拆阅，免得自己产生内疚感。不过他e-mail收得倒是非常勤，经常能看见他坐在common room外的公用电脑前，满面笑容，飞快地打着字。这一点跟他的死对头项武义刚好相反，后者从不上网，最恨电脑，自然不会收e-mail。

每天下午tea time时，Conway周围就会聚集一些跟他关系好的教授或学生听他胡侃。当然他的魅力还比不上cookie，只要新的一盘cookies端上来，这帮人便纷纷起身，(common room里的其他小群体也是一样，) Conway总还是抢在头里。上学期他的一门课与tea time的开始时间重合，但他通常要晚十分钟才去，因为点心一盘也不能少吃，有时他甚至一边啃着点心一边在黑板上奋笔疾书。上他课的几个人在吃cookies方面自然也都跟他臭味相投，对推迟几分钟毫不在意。

甜食带来的一个坏处就是让他的体形不能保持。其实在美国比Conway胖的人比比皆是，但数学家里有他这么肚子大的却少见。对于他这种年纪的人，胖是一件很危险的事。去年期中的时候，Conway突然从common room里消失了，后来才听项武忠说他患心脏病动了手术。我当时很诧异，因为他看上去活蹦乱跳的。项武忠解释说：“他太胖！”

手术后Conway恢复得很好，就是在家里一天都呆不住，他太太为此写信到系里，请大家打电话或去家里骚扰他。等再看见他时，已经临近期末。那时他身体还没完全好，一说话就喘不上气，却已经很着急地跑到common room里找人聊天，聊天之余又在黑板上写写画画，尽管都是些高中水平的数学。他说自己好长时间不做数学，得先

做一些简单的来恢复一下能力。

GAME OF LIFE A Tale of Two Universities

英国制度，11岁入中学，这时就要根据未来的志愿分校。Conway说他在那时就决定去剑桥当一名数学家。他在Davenport手下拿到博士学位后留校任教，研究数理逻辑。当时他感到非常沮丧，因为自己没有拿得出手的成果，觉得不是在做真正的数学。很快机会就来了，1965年，John Leech在研究装球问题时发现了一种24维的lattice， he觉得这种lattice的自同构群可能会很有趣，但自己的群论水平不足以对其研究，便把这个问题告诉了许多群论专家。只有Conway比较彻底地研究了这个群，从其子群中一举发现了三个新的有限单群。Conway从此声名鹊起，被邀请到许多地方报告他的发现。他独特的演讲风格给许多人留下了深刻印象，而Conway也因此获得了信心，迈入一流数学家的行列。

本质上说，Conway是一位组合学家，他研究的问题多数带有组合特性，看起来非常浅显，但其中却蕴藏着深刻的数学思想。就拿前面提到的生命游戏来说。1940年，von Neumann(疯牛？)提出cellular automaton(元胞自动机)，试图建立一个数学模型来描述机器的自动复制与生长。Von Neumann最初的模型非常复杂，Conway将其简化成人人都能理解的“生命游戏”。生命游戏经Martin Gardner在Scientific American上介绍后迅速风靡世界，Conway因此获得了数学界以外的巨大声名。(最近Mathematica的创始人Stephen Wolfram写了一本书A New Kind of Science，把cellular automaton大肆鼓吹了一番，有兴趣的读者可以弄来读读。)

Conway说，他曾经认为自己是一流的数学家，可以做任何事，但现在他已经改变了自己的方向，只尝试让每件事物以最简单的形式出现在每个人面前。前面所说的生命游戏就具有这种特点。Conway的另外一项出名的工作来自纽结(knot)理论。纽结理论是拓扑学的一个分支，但也可以用纯粹的组合方法进行研究，这正是Conway的拿手好戏。美国数学家Alexander曾经定义过一种纽结不变量，称为Alexander多项式。Conway在六十年代发现了一个奇妙的拆接(crossing change)关系式，利用这种关系式可以递归地定义Alexander多项式，连中学生都能看得懂，计算起来也很方便。

到80年代时，Vaughan Jones发现了一个新的纽结不变



量：Jones多项式，并因此获得1990年的Fields奖。Jones多项式满足跟Alexander多项式非常相近的拆接关系式，而它们还可以推广为更一般的HOMFLY多项式，满足更一般的拆接关系式。HOMFLY这个名字是以发现它的六名数学家姓名的首字母的组合，说起这事来Conway还颇有些耿耿于怀。他说当时自己好长时间没有研究纽结，也不去参加各种会议，Jones多项式出现后他的那些纽结界的朋友们一直没告诉他，瞒了他好几个星期，等到HOMFLY多项式出来以后他才得到消息。他只用了一个下午就证明了这个HOMFLY多项式确实是纽结不变量，但为时已晚。Conway说如果他早知道Jones多项式的事，HOMFLY前面就得加个C成为CHOMFLY了……

Conway于90年代初离开剑桥大学，来到Princeton做访问教授。按Princeton的惯例，从别处挖人来时，给的是终身职位，但第一年的头衔还是访问教授，这样如果一年过后这人不愿意留下，还可以回原来的学校。Conway解释说当初并不是他自己作决定留下来，“I was undecided”，是他的现任太太喜欢这里。Conway结过两次婚，跟第一位太太生了四个女儿，跟第二位有三个儿子。去年底他大病初愈时，我看他带着一个蹒跚学步的小男孩玩，便问他：“Is he your grandson?”他自豪地回答：“No, he is my son.”再问其年龄，答曰两年三个月。我顿时肃然起敬，要知道Conway可是1937年出生的。在我听说过的数学家里面，恐怕只有老不死的I. M. Gelfand在这方面比Conway更出色。

也许鼓励创新的美国比相对保守的英国更适合Conway，尽管Conway坚持认为Princeton比Cambridge更保守。美国人崇拜的科学英雄倒未必需要有非常出色的学术成就，但一定得有张扬的个性。Conway刚好就是他们所需要的类型，加之他又喜欢跟媒体打交道，所以Conway频频在媒体上曝光，声名一时无两。Princeton数学系三楼走道旁有一块板，上面贴了各种从报纸上剪下来的关于系里教授的报道，Conway的报道占了将近一半，跟Nash不相上下。当然如今在好莱坞的炒作之下，Nash是比Conway出名多了。

另外一位著名的John Conway是以好几本分析教材闻名于世的John B. Conway. 我起初还以为这两位是同一个人，曾颇奇怪了一阵，因为John B. Conway写的那些书跟John H. Conway的工作风格完全不同。后来才注意到两者的中名不同。我们的这位John Horton Conway说他曾经多次在会议上碰见过John B. Conway. 有一次参加一个会议，John H. Conway正低头算些东西，突然听前面有人问：“Are you the John Conway?” Conway头也不抬地答道：“I don’t know, it depends on which John Conway you mean.” 一抬头，发现就是另外那位John Conway.

GAME OF LIFE John's Adventures in Wonderland

Conway有种种奇奇怪怪的数学玩具，common room里就堆着好多。上学期我上他的一门课，第一次课前见他在common room里抱着一个箱子，看那个箱子的体积、质地、形状，怎么看都觉得里面装的是笔记本电脑。接下来他带着箱子进教室，打开，原来是一箱积木，汗……这些积木经过精心设计，代表了三维空间中所有种类的对称性。也不知道Conway从哪里弄到的这些积木，多半是订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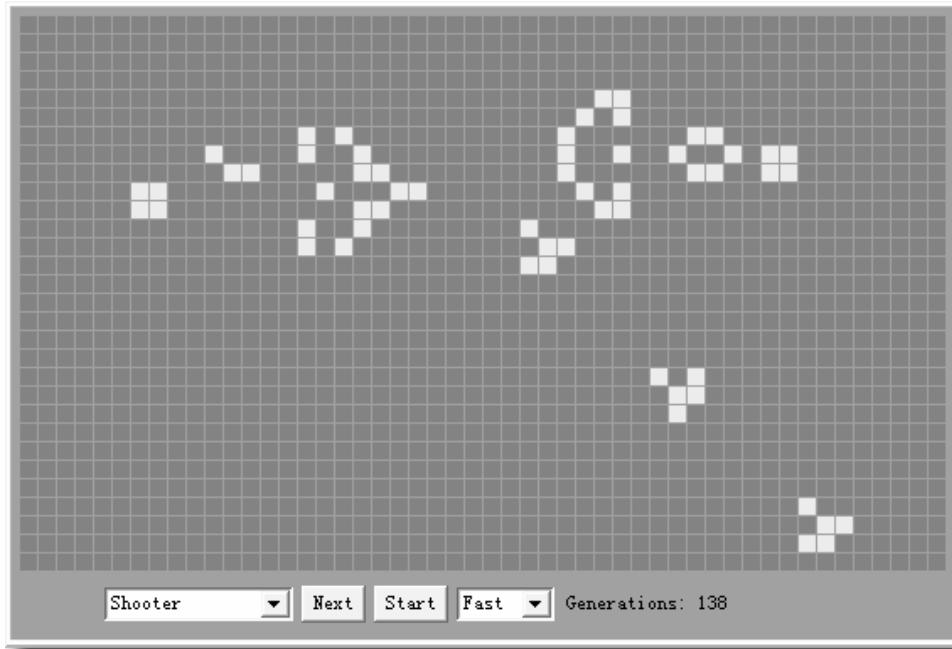
他这次课讲的是三维空间中对称的分类，采用一套他自己创造的记号，——Conway研究问题时总喜欢使用自己的记号。我当时听不太懂他的英国口音，只能狂抄笔记，他的板书中有好多即兴发挥的缩略语，字迹又潦草，得费好大的劲儿来辨认。所以只忙着抄，根本顾不上思考其中的含义。讲课中间，Conway给每人发了两个积木，叫大家说出积木的对称性，——当然是用他自己的记号。另外两个学生说对了，我却都错了。Conway勃然大怒，到黑板上把某个定义中的一句重念一遍，中间一个词突然用十倍的音量吼出来“NOT!!!”，当时把我吓得浑身一哆嗦。后来知

道 Conway上课时狮子吼是常事，有位师姐也碰见过。还有一次我路过一间教室，忽然听里面传出一声咆哮“ABSOLUTELY!!!”，心知就是Conway在上面微积分课，正吓唬本科小孩们。

前面已经说过，Conway是一流的纽结专家。别人讲纽结都是用绳子、皮带之类的东西来演示，他偏要用刚性的东西。他有几根弯曲的金属管，连接起来后在接口处可以转动，Conway能以此展示出所有交叉点不超过五个的纽结。有一次他在common room里给大家摆弄这件宝贝，末了觉得不过瘾，便往地下瞅。我被他瞅得心中直发毛，突然见他俯下身，伸出魔爪，一把握住我的鞋，我没敢抵抗，任凭他把我的鞋连同腿脚一同搁到茶几上。然后他便开始解我的鞋带，扯了几下后发现我的鞋带并不像他想象中那样好解，于是又开始打别人的主意，环视一圈后没找到合适的目标，只得转而寻求更加正统的方法。他拿起笔，在一张纸上随手画了一些纽结，用的还是他自己的记号。不过画纽结并非Conway的独门绝学，好多纽结专家信笔一挥也能画出非常复杂的纽结。

Conway还有许多数学内容的T恤衫，整天穿着。有些上面是数学漫画，有的则相对简单，比如圆周率到小数点后一千位。据说有一次Conway的现任太太——也是一位数学家——需要用 π 的精确数字，便问Conway，Conway随口就背出了小数点后的一百位。可他太太嫌不够，问他能不能背更多。Conway感到很没面子，便决定背到一千位。他制定计划，每天跟太太出去散步时背上二十位，而且是两人一起比赛着背，互相考问。这样没用多长时间，他们夫妇俩就都能背到一千位了。

Conway是数学游戏爱好者，他发明过好多游戏，生命游戏只是其中最有名的一个。据说以前在剑桥时，他经常在休息室里赤着脚，用纸和笔来玩数学游戏。有时他抓着学生、同事和访客陪他玩，找不到对手就自己坐在地下研究这些游戏。Conway在游戏方面的一个有趣结果是“超现实数(surreal numbers)”。他发现每个实数都能对应一个游戏，相应地，实数的四则运算可以用游戏的语言来解释；此外还有许多游戏具有类似于实数的性质，却不对应实数。这样，Conway便把游戏看作“数”，得到实数体系的扩充，称为“超现实数”。Conway把他的想法告诉了另外



一位终级老怪Donald Erwin Knuth（高德纳），Knuth对此大感兴趣，便借自己在挪威度假的机会，写成了一本小说体的数学书 Surreal numbers : how two ex-students turned on to pure mathematics and found total happiness : a mathematical novelette.

需要指出的一点是，Conway对游戏的研究与博弈论(Game theory)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两回事，标准的博弈论教科书上根本没有一点儿对Conway工作的介绍。Conway研究的游戏确实非常有趣，但在我们这些人眼中，不会给数学带来多大的进益。也许在Conway看来，一个问题并不必重要或困难，只需要有趣便可以吸引他去研究。在21世纪的今天，数学已经更多地成为一种职业而非兴趣，可对于如孩童一般在海滩拾贝的Conway来说，它永远还只是游戏。

参考文献：

劳拉·常，赵伯炜等译，约翰·H·康威——神秘数学世界的漫游者，《纽约时报50位科学家》，海南出版社，2003。

李学数，英国的怪数学家康威，《数学和数学家的故事3》，新华出版社，1999。

J. J. O'Connor and E. F. Robertson, John Horton Conway, <http://www-history.mcs.st-and.ac.uk/history/Mathematicians/Conway.html>. ■

如果现在有人在大街上大喊尤里卡注[1]，我们一定很好奇是什么被找到了，以至他如此自豪；可如果这个人浑身光溜溜的，湿得像落汤鸡一样，我们可以想象警察们的脸色以及这个人的“遭遇”——不会有人认为它是阿基米德第二的。毕竟现在已经不是能够在浴缸里研究物理学的幸福时代了。

能够生活在古希腊的确是幸福的，能够做阿基米德尤其幸福。当我们这一代又一代的学生背诵“所有浸入流体的物体都会承受一个垂直向上的力……”注[2]之时，我们都会有和西塞罗注[3]同样的感受：“世界上凡是有点才学的人，也就是说凡是有人心和受过教育的人，谁不愿意做这么一位数学家”注[4]，这是因为，他“全心研究数学关系，热衷发明事业，这是个心灵最愉快的人”注[5]。然而我认为这绝非“愉快”那么简单，阿基米德对思想的追求给了我们另外的启示：这不仅是一种兴趣，不仅是一种热情，也不仅是苏格拉底所谓的追求学问要像呼吸一样迫切的需求。实际上，阿基米德是在用自己的生命去探求思想！能够在生死面前只是沉浸在自己的定理之中，危在旦

消遣”注[7]。用普卢塔克的话来说，“他有崇高的志向，深邃的灵魂，丰富的科学知识，以至他对在他身后留下一部有关这些发明的著述不屑一顾，尽管他们为他赢得了‘具有超人智能’这一荣誉。他认为把机械或艺术直接用于实际或谋利都是鄙贱的事，他把他的追求都放在这样一些思考上，他们的美丽和奇妙之处就在于其中不掺有日常生活的需要。”注[8]我们并不否认科学的实际作用，只是在我看来，许多的科学研究目的绝非应用。以数学为例，那么多人醉心于数学符号及抽象运算本身，可我们不禁要问，证明了哥德巴赫猜想又到底有多少应用呢？真正的数学人只不过享受数学而已。所以我们还是宁愿与阿基米德一起大喊尤里卡，因为或许只有这声叫喊才是重要的，这才是思想的体现：它是在向整个世界宣告思想的重要性。有了思想我们也可以握紧拳头，“知识就是力量”。有了思想，我们也可以相信：给我一个支点，我能撬起地球。

罗马人最终还是侵入了叙拉古，阿基米德却死在了几何图旁，但当岁月慢慢流过千年，能令我们热血沸腾的却只是那声尤里卡。这是因为，帝国消亡了，英雄湮没了，思想却能永久的存在着。所以，煊赫一时的罗马帝国一定不会明白，它最终走向没落的根本原因居然是“没有一个罗马人是由于全神贯注于一个几何图而丧生”注[9]。

历史偏爱古希腊，古希腊偏爱阿基米德。在爱琴海旁那个群星璀璨，比其有着美妙迷人传说的星空更加灿烂的黄金年代里，尽管阿基米德最后一个出现，但他却是科学之神唯一的人间使者。毕达哥拉斯站出来信誓旦旦“万物皆数”，却把自己的学生希帕苏斯扔进了大海；欧几里德始终没有完善的处理自己的第五公设，这终于在19世纪把几何世界搅得天翻地覆；柏拉图目睹了恩师苏格拉底被毒死，还要面对亚里斯多德“吾爱吾师，吾更爱真理”的评价；当然，亚里斯多德的日子也并不好过，在统治了整个欧洲的中世纪之后，年轻的伽利略拿着两个铁球，走上比萨斜塔。所以他们都不是我们最古老的科学主人公——真正的名字是阿基米德。阿基米德划分了两个时代（罗马文明取代希腊文明），而“直到1500年欧洲方面所知道的东西还没有公元前212年去世的阿基米德那么多”注[10]，直到1700年，“牛顿完成了巨著《自然科学的数学原理》”注[11]，整个历史才翻开了崭新的一页。

——这也就是说，当愚蠢的罗马士兵一剑刺穿正在思考的阿基米德的胸膛时，历史被定格了。■

注：[1] Eureka，多利亚方言，意为“我找到了”；[2] 浮力定律；[3] 马克·杜里·西塞罗，古罗马政治家、雄辩家、哲学著作家；[4][5] 西塞罗《土斯库兰辩论集》；[6] 卡根《阿基米德》；[7][8] 出自普鲁塔克 Marcellus，摘自T.L.Heath的《阿基米德全集》；[9] 怀特海所言，出自贝尔《数学精英》；[10][11] 怀特海《科学的起源》。

用思想保卫 叙拉古

■ 杨光

夕依旧只是淡淡的说，“别动我这些图”，这些都表明他并不热衷于战争，也并不在乎个人安危，甚至连他的城市命运都漠不关心。他唯一在乎的只是他的思想。历史无法评判那场战争中的善恶对错，但历史记录下了阿基米德在这场战争中的角色：他首先是个超脱了生死的思想者。

然后他才是那个天才的保卫者。当马塞拉斯带着兵强马壮的罗马军队来到小小的叙拉古城下的时候，绝不会想到自己会面对一个老人和他的机器无可奈何——最终是靠两年的围困和内奸才得以取胜。鉴于此，人们有理由相信阿基米德是个理论与应用并举的科学家。（这恐怕是针对古希腊数学学派中另外两位天才的几何学家而言的：欧几里德是柏拉图的忠实门徒，他对于几何学的实际意义毫无兴趣，他所感兴趣的只是严格的抽象演绎；德谟克利特却是另一个极端，他是一个抱着鲜明的唯物主义世界观的人，他所感兴趣的是他那个时代的几何学所包含的具体事实和这些事实的实际应用，至于对逻辑推理的精确性，他的兴趣似乎就小得多了。注[6]）可如果我们仅因为投石机在叙拉古保卫战中的出色表现就认定阿基米德是个重视应用的人的话，那么这个论断未免有些下得太早。因为在阿基米德看来，发明那些精巧机械只是“研究几何学之余的

最早开始听古典音乐大概是初二吧，那会正好是内地流行音乐的一个创作繁荣期，大街上正流行着《大中国》、《久别的人》之类热闹而空虚的东西，香港和台湾的流行音乐也没有形成现在这样的燎原之势。这给了古典音乐一个趁虚而入，网罗市场的机会。于是，由钱程在1993年承包的北京音乐厅在这个时候进入了业务大规模拓展的时期。那时，北京音乐厅每周末都要举办一些下午场的音乐会，不但价钱便宜——一般10块钱即可在音乐厅里消磨一下午的时光——而且品种丰富，合唱、交响、歌剧、室内乐应有尽有。之前没进过音乐厅，初次接触对音乐会的感觉真的是非常好。你可以想象，在一个炎热的仲夏午后，从蒸笼般的街上走进一个优雅、僻静的大厅，大厅里回荡着缥缈的乐音，还伴随着咖啡的缕缕清香，你径自慢慢地踱进去。里面观众们正在一边低声细语地交流，一边等待着演出的开始；舞台上的乐手们正在调试乐器，或做着最后的练习。一切都是那么平和而沉静，使心情渐渐地远离了外界的喧嚣。随着时间渐近，演奏厅里的人越来越多，舞台上演员们也基本到位，场内的灯光渐渐暗下来，音乐响起了……

最开始听音乐会时，很兴奋于平时一些很熟悉的旋律倏地出现在耳边。这常常会给人带来一种亲切感——正是这些旋律拉近了我与传说中的高雅艺术的距离。也是从那开始，我知道了《阳光灿烂的日子》里面那段略带忧伤的旋律出自马斯卡尼的《乡村骑士》，知道了音乐会最后大家经常跟着拍手的那个曲子叫做《拉德斯基进行曲》。这一点可怜的音乐知识已足以让我在同学们当中小有名望，甚至老师也开始当众夸奖我“有气质”——这自然引得我异常臭美，于是听音乐会更加一发不可收拾了。

应该说那时的下午场音乐会总体来说是有质量的，也使得古典音乐人气异常火爆。但从98年，也就是我高一的时候开始，下午场演出的质量开始了大幅度退步。乐团经常只来一半不到的人，指挥也变成了乐团首席指挥的学生。从那时起，音乐厅少了当初的温馨；也是从那时起，廉价场次再也没有去过——我听音乐会的质量，被迫开始了大幅度的提高，这是后话。

凡爱乐人，无非钟情于两样事物——或是现场音乐会，或是唱片——我的起步源于前者，但要说更上一层楼，就不能不说唱片了。

1999年，对音乐日渐上瘾的我买了一台售价500元小型CD机。不久，我便走上了每个爱乐人的必经的一条不归路——唱片收藏。一开始，我只是在各种街边音像店里寻觅自己听说过的作曲家、作品，那时无非是贝多芬、莫扎特之类。在花了许多钱买回不少东西——甚至包括了某些同一曲目的若干不同版本之后，我慢慢开始体会出了唱片中演绎的优劣。比如贝多芬的D大调小提琴协奏曲，最初，感觉这首作品有些软弱无力，慢慢的，觉得还是有点意思，到后来，听得越多就越觉得这部作品中渗透着一种摄人心魄的力量。后来我知道了，这张唱片的独奏是Heifitz！大牛啊！他的演奏，极其准确地拿捏了爱情的柔情蜜意与柔情背后的激情之间的分寸，实在是精彩至极！也许那时的先入为主吧，直到现在我对Heifitz一直怀有一种特别的感情，一直无条件地热爱着他的演奏。反过来，我听的第一张老柴第四交响曲的唱片情况就不一样了。现在我已经想不起那张唱片的指挥和乐团了，但他带给我的恶劣感受至今还没有忘干净，尤其是第四乐章乱七八糟毫

无章法，简直就是一堆声音在比试着往你的耳朵里冲。直到后来，我听到了Mravinsky和Karajan指挥的这首作品，才体会到了它的价值——青春、朝气、力量的有机融合，这才是这首作品要表达的东西！真是险些让那张蹩脚的唱片一叶障目了！

慢慢地，唱片买得多了，“学费”也交了不少，我开始明白那些看似正规的音像杂货铺里是找不到太多好东西的。于是，我开始发掘学生爱乐人真正的天堂——地下盗版经营点！最早进入我视野的是位于西四附近的一个隐蔽的小二楼，以前四中的同学应该是很熟悉的。那儿软件，游戏，CD，应有尽有，当然，对我来说，最大的诱惑来自于仅有的两家经营古典CD的摊子。从那时候开始，我家里一个塑料袋加一张盘的简装CD很快多了起来。我迅速地扩大了我所知曲目的范围，也很快地开始了解一大批以前并不很熟悉的音乐家——卡拉扬、伯恩斯坦、杜·普雷这些前辈大师开始为我所敬仰，而洛林·马泽尔、阿巴多、波利尼这些当代名家成了我新的偶像。

盗版听得多了，新鲜劲过去了，便不免内心惴惴起来——毕竟是盗版，总有瑕疵，音乐听着听着断了那么几秒总是让人不爽——这还是其次，关键是小小的塑料袋怎



能承载得了心中那样神圣的东西呢？于是我将眼光盯在了正版上！这实在是一件可怕的事情——囊中羞涩的我，却对那些薄薄一张而单价100-150RMB的东西开始虎视眈眈。

第一次出手正版是高考之后。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我怀着一份忐忑和一种莫名的兴奋走进首都时代广场中图的唱片店。走进店门，迎面只感觉到一种从未有过的华贵——回荡在身旁的袅袅乐音，淡淡幽香，还有几位长得楚楚动人、说话轻声细语、一口一个“先生”叫得我飘飘欲仙的导购小姐——还没看那满满十多架的唱片呢，我便快要醉在这气氛里了！当然正经的还是要看唱片：）——最外两柜，满满地都是德国DG公司的正价片，一片金灿灿的，透着华丽和霸气；往里走是CBS的专柜，唱片封面上是一位位大师，光他们的眼神就能牵动我的心魄；旁边的架上全都是套装，手捧一套《指环》，或者马勒交响曲全集，感受着他的份量，就算不听也是一种满足啊！那天我在店里流连了若干小时，直到把所有的导购都折腾瘫了才最终出手：一套姆拉文斯基指挥列宁格勒爱乐乐团演奏的柴科夫斯基后三部交响曲，一张库贝利克指挥维也纳爱乐乐团演奏斯美塔那的套曲《我的祖国》，一张多拉蒂指挥英国皇家爱乐乐团演奏卡尔·奥尔夫的大型康塔塔《布兰诗歌》。花费380元，心疼了半个月。当然，那几张唱片珍藏至今，也不知已经听过多少遍了。后来我还买过为数不多的正版唱片，都是精挑细选的上品，只是不再有第一次的感觉——少了一些兴奋，少了一些心疼——边际效用递减吧。

人总是不满足的。唱片听得越来越多，我却越来越不满于CD机发出的声音，越来越想念现场的感觉。就在此时，北京国际音乐节走进了我的生活。高中那个暑假，我去音乐节的总部帮了两个多月的工。这是我初次靠近音乐圈。做的事情无非也就是接个电话，跑个腿送点东西，或者上街去发广告。不过有两个月的时间，让我极尽所能地认识了音乐节的工作人员，也让领导们对我留下了不错的印象。10月份开始的音乐节上我便取得了丰厚的回报——作为演出时的志愿者，我在完成工作之余听了14场音乐会——与我以往听音乐会的平均水平根本不是一个量级。正是在那届音乐节上，我听到了圣彼得堡爱乐乐团、捷克爱乐乐团、图卢兹国家交响乐团的声音，领略了阿什肯纳齐、米歇尔·普拉松、朱立安·劳埃德·韦伯等当代乐坛大师的风采，也体味了李德伦大师的离去给音乐界带来的冲击，见证了大贺典雄那悲壮的半部柴五。对一个非音乐专业的学生来说，那真是开了眼界。那之后，我努力在音乐节留下了一个临时位置，每年“过节”时，我都会去听上几场解解渴。这也直接导致我后来的口味越来越高。

高考之后，我走进了北大的校门，我的爱乐历程也跨入了一个新阶段。北大爱乐的人很多，在未名的古典音乐

版上逛一逛很快就能发现这一点，而且各位发烧友都有自己的专业，思考问题方式之间的差别使得大家在交流中经常有意想不到的收获。再者这里爱乐的气氛很好，大家心态都比较平和——都是学生，没什么大成就，经济条件也差不多，所以交流起来感觉很舒服。偶尔有几个不知趣的说了那么几句牛哄哄的话，马上就会被大家鄙视。这跟社会上的爱乐群体的感觉完全不一样。我在城里逛唱片店时就感觉，很多乐友喜欢摆架子，谈论起音乐就喜欢显着他多么有底蕴有造诣，而且以一副教育你的口气跟你说话，还有不少人喜欢摆阔，十分令人生厌——毕竟，爱好音乐，只是因为音乐本身的美感或带给我们的享受，若以此作为炫耀的资本，未免玷污了她的神圣性。

进入北大给我带来的另一个好处是跟很多搞音乐的人的交往忽然变得容易许多。说个典型的事吧——去年冬天，有一次我听音乐会时，忽然发现几个人穿着维也纳爱乐乐团的宣传马甲。我立刻想到他们跟传说好久的维也纳爱乐计划在北京演出也许有关系。于是就跑上去跟人家搭腔，不出所料，他们正是演出的承办者。我于是登鼻子上脸地问人家能不能帮帮忙做个志愿者什么的。他们起初并不乐意，后来偶然问我在哪里上学。当时，我只觉得“北大数学”这四个字刚一出口，他们的眼神立马就不一样了。我当时还琢磨——我就那么不像北大数学的人吗？！不过还没来得及郁闷，一只手就伸了过来——欢迎你成为我们的志愿者：）后来在他们的帮助下，我寒假里听了两场中国爱乐乐团的音乐会，当然，最后也听到了期盼已久的小泽征尔率领维也纳爱乐乐团在北京的演出——很过瘾：）这种事情不只这一件，由此我也很真切地感受到了北大的份量和作为北大人的自豪。

现在我已然大二了。课程越来越紧张，我的爱乐生活不得不有所收敛。假期听场音乐会，平时买点唱片。每周二去上严宝瑜老师的音乐课——北大的很多爱乐人都会在课堂上相聚——趁着机会跟大家交流交流：最近有什么演出有什么新唱片等等。我也试图拉着身边的一些朋友进入心中这块圣地，不过进展不大：P总之，一切平淡而从容。

这就是我对自己的爱乐历程做的一些流水账一般的回忆。我想，对音乐的热爱并不是靠热情维持的，也无须投入太多时间与精力，关键是要有一颗被美好的音乐浸染的心。莫扎特的睿智、贝多芬的热情、马勒的壮丽、瓦格纳的狂放、肖邦的细腻典雅、勃拉姆斯的严谨厚重、柴可夫斯基心中永远的痛楚、德沃夏克挥之不去的乡愁……生活在今天，享受着大师们留下的这么多杰出的作品，心中能够不时回响起那些曾经震撼过你，或者正在感动着你的声音，能让这些伟大的声音安慰你，陪伴你，鼓励你，——这是一种怎样的幸福！■

又将离去，却是大雪塞门的夜。

明天晚上九点的火车。打算吃完中饭走到镇上的汽车站，先到县城，再坐两个小时的汽车去火车站。算起来，我还有一个懒觉和两顿饭。母亲精心地准备了第二天的饭菜，以至于今天的晚饭吃得有点潦草。

雪很大，地上厚厚的一层。雪夜的天空灰且亮。妈妈又检察了一遍我收拾好的行李，提醒我钥匙，手表，学生证钱包之类的东西。桌上被表哥称做“牛魔王”的手机叫了起来。我跑过去接，是表嫂。

“你表哥开车去接你了，现在路上。你明天从我们家走吧。”

我一时语塞，虽然知道这样就可以直接到县城，况在 this 大雪的天气里，走到镇上是极为困难的事，但我还是情不自禁的撒谎了。

“这样啊？但是我的东西都还没有收拾呢！”

“那你就现在收拾吧，明天大姨（我妈妈）就不用送你了。”

“那，那好吧。”我犹豫地答应了。

“表哥来了，要我现在去三姨家。”放下电话我跟母亲说。“我不想现在走。”

我开始弄乱我的行李，将包里折好的衣服胡乱扔到床上。母亲看着我，不说好也不说不好。爸爸也只看着我，不说好也不说不好。我为我自以为是的幸福和权利努力着。

“妈，我就明天走。”我的口气是从未有过的坚决。

“明天怎么走，这么大的雪？”一直都没有说话的姐姐开口说。

“我自己走着去。”我有点赌气。

“那么大的雪，你的箱子又那么重，怎么走？让爸妈怎么送你？是我让表哥来接你的。”姐姐像一个大人，任凭我怎么任性。

一下子觉得是被背叛了，是被伤害了，留恋的心猛然疼起来。整个人呆住，眼泪就下来了。

“不走了，等他来我跟他说。”母亲终于开口说，目光慈祥而坚定的望着我。

我忽然明白有时候妈妈也帮不了我，于是低着头重新整理被我故意翻乱的衣箱。我哭的声音在心里一点点的大起来。直到房外传来车子的声音。我知道我是必须走了，是啊，该要爸妈怎么办呢？

开了门，表哥走进来，裹着一身的寒气。房外的雪花依然飘个不停，在这农村宁静的冬夜竟听得见“沙沙”的声音。

“她还不想走。”母亲笑着跟表哥说话，“还是觉得没呆够。”

“走吧。”我平静地说。“我去换衣服。”

躲开人，于是又哭，这昏黄灯光下的美丽的冬夜竟令我无比地伤心。我坐在床上跟自己较劲似的用力甩掉鞋子，拼命拽下裤子，把床头的书狠狠地塞进书包里。母亲跟过来，静静地看我发脾气。然后她做了一件让我这一辈子都无法忘记并且想起来总是伤心不已的事。

看看房里没有其他人，母亲极快地将一团纸币扔到床上，然后双手插在口袋里使眼色示意我将钱收好。我的眼泪刹那间汹涌起来，甚至哽咽出了声。

这些钱总额为二百零八块，两张一百的，一张五块的，还有两张一块的纸币和一个一元的硬币。被妈妈攥成一团，蜷缩在床上。毫无疑问，这是母亲的“私房钱”。

母亲半年前已经正式退休，每个月的工资都由镇教委直接划到存折上。由于爸妈不方便到镇上的农行，每次存取都由姐姐代劳。平时的零花也差不多都是姐姐掌管，因此家里的收支完全透明，爸妈身上很少放现金。我真的不知道妈妈是从哪儿弄到的，向邻居借的？自己攒的？

有脚步声，妈妈又使眼色，于是我飞快地将钱塞到书包里。母亲用她独特的方式表现着她的偏心，我不能让她再在姐姐面前难做。其实爸爸、姐姐又何尝不是疼我？只不过母亲选择了这种方式来疼她的老么。

终于都收拾好了，母亲开口说：“走就走吧。”我背起书包，表哥替我拎起了箱子。姐姐要跟我同去三姨家，这样就还可以在一起多呆一夜。爸爸站在昏黄的灯光里，没有说话，看着我们走出去。外面的雪好深，母亲赶紧跑到我前面趟出了一条路。

车子发动了，父亲没有出来。纷纷的依然是雪在飘，母亲站在车窗外，没有打伞。

我不敢回头地走了，在这灰黑的夜里，只有车前昏黄的灯束。从窗户望去，皑皑的雪野漫无边际，雪却不知道什么时候停了。然而心里的雪还在下，为爱的温暖融化成水，漫过我前行的路。■



·雪·夜·离·家·

《心桥》希望刊出一些为低年级学生介绍大学学习生活的文章，我欣然接受并写出了下面的文字。我不是个喜欢条条框框的人，所以认为以个人亲历并夹杂对一些观念的感悟的方式写出来的东西，更有味道一些。尽管初衷很好，文中的一些观念不体会是不易理解的；尽管我已尽量做到点到为止。北京大学生活的四年，是激情的四年，是怀念的四年，是感激的四年，是反省的四年，是展望的四年，也是织梦的四年。在那让我即使身在苦闷的深渊时也能为之振奋和骄傲的人群中间，我只默默发觉：我的梦，已不再远……

还在继续的梦 夢的序幕

出生在环山环水的祖国大陆中西部小城——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我经历了一段特殊的童年、小学和初中生活：在与绿色自然最亲密接触的环境中成长；与纯朴友爱的男女伙伴同追逐，同欢乐；如书生一般，自以为心潮澎湃或深有感触时便能做诗以自娱；又像艺术家，凭借天气爽朗和心情舒畅便可出外写生作画……一切似在梦中。

初中毕业，我以全市第一的成绩考入我们县当时唯一的高中——威远中学。临别时我给班上每位同学都赠送了我的一首诗，把它们作为对朋友们祝愿的发自心底的表达，因为每首诗都是我当时对自己所理解的情感和世界观的总结。与很多人记忆中一样，我也有一个不安分的高中。参加讲演、辩论、书法比赛，做宣传、写剧本、诗集，高二的一篇激昂文字得了作文联赛的全国二等奖。还是像在写梦，学校就如我的表演舞台，她给了我空间和时间，给了我亲情与友爱，使我能如鹰广翱，如鱼畅游……

然而，世事并非尽如所料，老天好像也不愿把滋润的

蜜果长赐予他钟爱的孩子。高中快毕业时，一股不可抗拒的力量使我曾有种想放弃继续学习的冲动。第一次体味忘了心的感觉和在苦闷中寂寞奔跑的无奈；成长中难得的一课，让我懂得在今后的路上无论何时，能靠的只有自己！

在我快要绝望之时，传来了我被入选2000年数学冬令营的消息。在冬令营期间我得到了包括四川师大许清华教授和几个队友在内的很多人的亲切接待和帮助（当时川队只有我一个不是成都人）；也许是老天在安排，之后我便抛开一切，开始了与北大数学院的不解之缘……只有了解我的人才能理解我当时感激，而我只知道，在今后的路上，我已经不再只是我自己。注[1]

还在继续的梦 初夢彷徨

自以为能吟诗作画的我从无欲无尘的小县城初次到京后的几天里，发现自己确是know nothing。以前习惯在小范围活动，到了北大、清华这样的开阔自由之地（我们县的城区也就北大这么大），我发现自己找不着北——第一次进入真正的“大”学！走在校园里，对面迎面来了一个女生，突然发现旁边的人不安分起来：“快看，PPMM！”我当时也傻了——不懂暗语：“What is PP mean？”好不容易在搞懂我可能一辈子都不愿知道的诸如“BT”，“ZT”，“TNND”，“SB”之类的黑话后，我发现：这可能就是大学生活了！而等到下次再对面看到那人“PP”的女生，并仔细打量之后，我很难相信自己的眼睛：如果那些人说的是真心话，①她的确算PP吗？②为什么一定要PP？……

第一次上自习，从未想到自己会在安静得只听得见翻书声的房间里琢磨一道数学分析题长达一两个小时；自习归来，快进入40楼门时，见结队的三四人迎面而来，脸上好像堆着一种无限满意的憧憬或是急于放纵的喜悦。问



其何往，答曰：牛教！我立即惊讶于自己以前的见识在这里和这里的人中间已经不再奏效了。原先以为的“把酒当歌，长月迎我翩”的幻想荡然无存。就像由“The Matrix”引起的哲学认识的革命一样，当从现在反思当时认为的真实，我都还感觉到一丝莫名的身不由己：What is the truth？

之后发生的事就更不像我以前的预料，现代的主流文化不欣赏单纯和真实，大学里受这样的流毒也很深。初来的神经冲动与大学现实理念的摩擦在几个星期后就磨平。这里不像我的梦中花园，迷惘中我也不断地问自己：What do you really want？经过许多探索，体验各种挫折，对这个问题，我终于找到了自己的答案：既然什么都不懂（know nothing），就去体验这些不懂的（try to know something），尽管预料到没有体验到的东西会一直比体验到的多得多。

于是，不知道是否正确，也不管后果如何，我大一就开始放开身心去感受这一切，亲身经历这无数的第一次：第一次去家教，体验幕落天昏时在三环路上与呼啸的汽车擦肩而过的感觉；第一次通宵上网，居然能浑浑噩噩地和不认识的人说一堆自己都不知道在说什么的网话；第一次去数院学生会宣传部，与朋友和老师一起工作至深夜，为的是第二天给同学们呈现最好的视觉信息……后来的事就更加一发不可收拾：参加北京大学第一次无偿献血，第一届学生服务总队，第一次中国大陆召开的世界数学家大会，第一次GRE纸笔考试乃至获得北京大学第一个MCM outstanding……大学几年就是给一张轻薄的白纸涂上各种花色，有些是让别人染上的，有些是自己着墨的，而更多是因为根本就不知道也不需要知道的原因而默默形成的。

站在大四看前面走过的路，总是有很多想要说却说不出的话。刚进学校的人不可能有像我现在这样的感受，但路总是自己走出来的；面对眼前的一切情景，自以为清醒的你会是怎样的感觉呢？我曾对一个和我很好的朋友说过：“不要把自己当作无辜的平民仰视那些清高神明的圣战一样；把看清楚一点吧：你自己已经是圣战中的一员！”既然选择了北大，就选择了不平庸，选择了放弃一些事，选择了承担一些事……希望师弟师妹们能理解我的话。

高中以前一直觉得数学是个很好玩和奇妙的工具，她可以把客观世界以一种和谐美妙的形式展现成一组公式，一张图形，甚至一次颇具创意的模拟实现，并且可以自成体系，自圆其说。然而，在北大学了一年之后，发现这种理解还远远没沾到数学的精髓。大学与高中是完全不同的世界；除了少数人，在这里，以前的小聪明、假懒惰几乎是起不到什么作用的。我不想在这里八股文式的说明应该怎么怎么学就能达到什么样的效果，因为不亲自体会的纸上经验完全只是空谈。这就像世界上那么多人看巴菲特的投资哲学而能成为巴菲特的只有他本人一样。

来到数学学院，我与很多人最大的不同是没有师兄师姐可寻，一切只有靠自己摸索。很多大三、大四的人回首往事时，也常常感叹借来的经验的重要性，常常因为没有早一点“觉悟”而后悔不已。世界并非完美，无人能先知，能全知；信息不对称几乎造成了你我所处在的一切决策系统中的不均衡；所以我深觉有必要把一些事情讲清。

由于不想让家里为我的大学经济负担，我大一时便以国家助学贷款贷够了四年的学费，接了三个家教以补足食用。还记得当时每天疯疯癫癫地到处跑，丢了无数辆自行车，却能久久陶醉在骑车时迎风吹面的感觉；没有指引的弯路是艰辛的，这让我迟迟才意识到大一学年最重要的一回挑战：小三高（高等代数，几何，数学分析一）。我所说的挑战并不是考试分数上的，而是真正能学到多少，真能在本事上长进多少。能来到这个中国的数学天堂的人，只要要点小聪明，考前背背公式和例题便能得到一个decent的分数。然而这种高中式的安慰自己的方法却毒害了不少人，也包括我自己。很难得有缘能得到丘维声老师，尤承业老师和王耀东老师的名师风范的教导，使看似无边无际的初等数学与高等数学之间的桥梁变得如此明晰，与我们如此临近。令我一直内疚的是当时一直没能理解打好基础是何等的重要，以至难以更快地站在更高的视角去看那些虽有数学直观但无法说清，或虽能说清却没有数学美观的东西。后来每年都有奖学金，我可以放下家教的工作，用更多的时间来重新审视以前没有察觉的东西，我发现自己欠下的太多太多，要做的事也太多太多……

还在继续的梦 纵计之夢

如前面所说的一样，四年我寻梦的引导便是我对自己问题的答案：体验不懂的东西。北大和数学科学学院为我提供了其它地方都无法比拟的条件。

大二分系时，我毫不犹豫地把“概率统计”排到了我志愿的第一位。现在想其原因，一方面是由于以前从来没有听过概率统计，也不知道她能做什么，但直觉告诉我应该在里面能找出些什么，而另一方面我也许只能归为天造的缘分。现在回想起来，自己当时的确做了明智的选择，尽管很多人以为选择未知的东西风险太大。

与统计结缘是离不开几位恩师的引路的。大二下学期便有何书元老师的“概率论”，把我们这些刚入统计系的人引入了“不确定世界之门”。在这里，我第一次接触到随机事件是以怎样的方式影响着我们的理论和实践。尽管这门课讲的都还是比较初等和直觉性的东西，但我对数学的认识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确定性与不确定性在数学中完美

结合。刘力平老师的“数理统计学”是第一次让我理解到“统计”是什么，能做什么，和统计与数学的差别。数理统计是一切统计分析和决策学问的基础学科，它既建立在Kolmogorov概率公理体系之上，又讲求统计直观和方法，学这门课让我获益匪浅。蒋达权老师的“应用随机过程”把概率论中的随机变量扩展到依赖离散或连续时间指标的过程（多维情况称为随机场），吴岚老师的“风险理论”更把随机过程和概率论的方法应用到精算理论和建模。这两门课里提到了很多先进的模型和理念，这无论对从事理论还是实证的人来说都是很有裨益的。

当然，概率统计离不开作为基础的数学工具。刘和平老师的实变函数论（以及后来李志阐老师的测度论）是初等概率论与高等概率论（陈大岳老师）间的桥梁。微分方程的理论（孙文祥老师的常微分方程和周蜀林老师的偏微分方程）是进一步学好随机分析和控制的基础。

统计是应用的学问，耿直老师的“统计计算”，李东风老师的“统计软件”，高惠璇老师的“应用多元统计分析”和潘家柱老师的“应用时间序列分析”都是很不错的课。理论与实践结合，从数据中发现规律是统计学家必备的本事，但是要学好它们，需要一定的计算机功底。

计算机是我上北大前两个月才摸上的东西。其时我对它的认识也就停留在能设计出一些创意美妙的图形和动画，并以为我用它可以发挥自己的艺术天分了（我后来的确做过一些建筑效果图之类的东西）。然而来北大后发现根本不是这样。程序设计是我以前从未想过的，因为我看过一群初中生就能编出一套颇具功能的软件工具。计算机编程基础是从裘宗燕老师的从问题到程序一课开始的。后来有张乃孝老师的数据结构和张树义老师的数据库，但我的计算机知识入门却是大二时与同宿舍的一个朋友去计算机系注册辅修时开始的。到现在虽然学过的语言和使用的工具环境不下十种，但我总的感觉（也是所有CS前辈的感觉）是：程序设计思想最重要，语法结构其次。我不想罗列计算机基础课类别，也不想漫谈面向对象与并行系统的理论，只想简单说说在统计研究上所需要的的语言和软件。

统计分析需要操作数据，对于大量的数据来说，数据库管理系统是必不可少的工具，SAS便是很好的一个兼数据管理和有一定框架式分析能力的软件。统计工作更重要的是探索性数据分析（EDA），当前较通行的S-PLUS和R软件是很不错的选择。尽管SAS的INSIGHT模块也有一定的EDA功能，但R软件环境是专为统计研究者设计的，也是GPL自由软件，有永久的免费更新和技术支持。全世界最顶尖的统计学家不断为R更新和扩充函数库并把最前沿的统计方法集成其中，这给实业者的统计分析工作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方便。MATLAB是当前工程和商业的标准，是统

计系的限选课，这个我不用强调。其余的，也许一些学者会提到诸如：SPSS, GAUSS, EVIEWS, STATISTICA, SAP, MINITAB, MATHEMATICA, MAPLE之类的软件工具，我建议的原则是会多操作一些软件固然好，但用前面我提的四个软件和C（或C++）语言，可以完成当前几乎一切统计、计量经济、金融和数学的计算和建模工作。

概率统计系在学术研究方面，也是十分活跃的。大二、大三的一些同学希望申请莙政、校长基金搞科研，其选择余地也很大。具体来说，在概率方面，随机过程论应是最活跃的分支，因为它与计算算法及许多先进的数学和工程学的工具都有千丝万缕的联系。陈大岳老师的“图上的随机游走”，任艳霞老师的“超过程与两性分枝过程”，蒋达权老师的“有限马氏链”都是在近年在概率理论界非常热门或前沿的题目。在统计方面，耿直老师的“因果推断与图模型”，刘力平老师的“捕获与再捕获”，秦怀振老师的“计量经济方法与抽样调查论”把经典统计学方法和算法应用到多个领域。真的有心人总会在不断探索之后找到自己的位置，并诚诚恳恳为其目标而努力；数学学院为我们提供了如此好的老师和环境，剩下的事，就只能靠自己的感知与良知了。



我常在夜晚仰望天空，在理科楼台前，在未名湖边或是在自习的回路上。每当我看到天上闪耀的夜星，我心里便燃起了希望之火，那是一种无法用语言表达的意境，是一种超越身体的感受，是对梦的另一种体验。然而天真的想法在自作聪明或警戒过胜的人心里总会产生奇妙得抽象的猜测，我很厌倦与人做思想斗争或是无谓的争辩；我只坚守历来的原则：惜我者，我自惜之。很多男男女女，好似在虚幻中已看“看破红尘”，麻木不仁地以为自己在赶时髦式地追求快乐。他们的生活没有我向往中的花色，我在他们洋溢着假象的快感的脸上看得出一双寂寞的眼睛。直到今日，我无时不在痛惜这个世界是在以何等微妙和无情的方式来改变每个人的心；我只能用嘶裂喉咙式的沙哑之声疾呼：在“世界一流”的梦中的我们正在做着些什么呢？……北大人，中国心；天闭眼，奈何行？

四年大学路，成长中有自己的努力也有他人的帮助；站在一群优秀得令我鼓舞的人群中间，我觉得自己并不是在孤军奋战，寂寞呐喊。前行中的勇士，其可爱之处，也在不仅能在关键时刻坚强得雷打不动，也在团结奋斗的过程中相惜相持，在泪与感激中共进！

大一进校时，我便志愿参与《心桥》的家庭。身无一

技的我幸好得到了前辈们的热情帮助，让我学会了许多东西。为此我应感谢葛丹丹师姐、盛寒蕊师姐和杨光师兄。后来有崔江薇同学的推荐，让我有机会进入学院学生会宣传部，以展示我写字作画的本事。她是一个很尽职的宣传部长，是我信赖的朋友；而刘雨龙老师不论在《心桥》还是宣传部的工作中都给予了我们最大的支持，甚至在做宣传海报时与我们一起工作到深夜。

00级二班是个团结的大家庭，支书刘晓和班长邢浩对工作都兢兢业业。刘晓同学为争取“优秀班级”做了很多工作，也让我有机会在申请过程中担当了申请材料的编辑和美工。在大二，大三时期练习英语口语的过程中，白芸同学和王晓宇同学都给了我无私的帮助，让我十分感怀。在北京大学第一届服务总队参与的活动中，李彩艳同学和张毅超同学都是我同行的伙伴。

令我难忘的还有2002年8月，担当世界数学家大会志愿者那段日子。在与全院最优秀的同学和师长一起为中国数学盛事加油添力的日子里，我们一起体味过程进行中的酸甜苦辣，一起以礼仪之风接待国际友人，一起品尝最后成功的甘果……后来与Nobel、Fields奖获得者们的合餐、合影，全世界数学家们对我们服务工作的肯定，尤如股股清泉涌入我们心中，消除夏日的烦热和不安，让人心舒畅、振奋异常！在2003年1月参加美国数学建模竞赛的过程中，基础数学系的龙云同学，计算数学系的叶蕴青同学与我团结一致，克服种种困难，终于拿到了北京大学代表队参加MCM以来的第一个特等奖。我应该感谢她们的聪明才智和团结精神，在她们身上我学到了很多东西。同年8月参加光华的夏令营时更结识了全国各地的优秀人才，与他们在一起感觉整个世界是如此融洽与和谐……

世界是如此之小，天牵的线使有缘的人们能走到一起，相持相惜，荣辱与共。能有这么多同窗好友对我关怀照顾，我能对他们说的只有：我心受，我感激，我铭记！

在数学学院，不仅可以结交能共照肝胆的伙伴，还能有幸结识教益终身的良师。钱敏平老师的生物信息讨论班把我引入了计算分子生物学之门，第一体会到随机过程与动力学模型在以基因和碱基为单位的微观世界的应用；在吴峩老师的风险理论和杨静平老师的精算讨论班中我学到了概率世界的不确定模型在现实世界中精彩的应用；我的导师和合作伙伴秦怀振博士，温文儒雅，气质谦和，是难得的良师益友。在他的高等统计学课上，我学到了很多先进的统计理论和方法；黄海老师，戴民老师为我的毕业论文提出很多建议，并提供宝贵的数据支持，让我万分感激；何书元老师，刘旭峰老师热情推荐，为我梦圆斯坦福做出了很多努力……他们都是全国最优秀，最称职的一群师长和奋斗在中国学术与教学最前沿的科学工作者，是北

大与祖国的脊梁与骄傲！

一切如缘，到现在回忆四年往事，曾忆起在百年讲堂前，第一次听新年钟声敲响，全校同学齐声欢呼，我真心为祖国和北大骄傲的感情难以言表；第一次下水游泳，贴身体验那呼吸与躯体协作的味道，感受蛮力与技巧之别，和practice makes perfect的道理；军训时第一次进入刺刀连，每天在烈烈火日下站军姿，与班长、连长同甘苦，同友谊；第一次体育舞蹈，没有舞伴，第二次体育舞蹈，总是踩到舞伴脚的尴尬；第一次去北京同学家，感受同窗好友的热情与诚恳待客；第一次农家露营，第一次通宵唱歌，第一次滑雪滑冰，第一次为珍惜而流泪，第一次……

大学的花色还在于，她不仅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学习的空间，还提供了一个娱乐与自娱，思考与反思的空间。音乐与电影是生活中少不了的元素，好的音乐是一首美丽的诗，一幅深邃的画，一部催人泪下的篇章，而好的电影可以改变一个人的世界观，塑造一个人的灵魂。《西方音乐史》与《世界电影史》是把它们作为艺术来了解的很好入门课；但若不谈严肃音乐和摄影技法，单作为消遣和领悟的方式，我们的选择余地是很大的。

我很喜欢郑伊健的“直至消失天与地”这首歌；歌与曲的深邃已经远超了演唱者本身的意义。回首往事时，能从旧日之歌里听得出知心之声，无论身在何处，我心已无悔无怨，无欲无求，只心存感激和牵挂，祈祷与祝福。

The Matrix是唯一能让我反复看到5遍以上的电影。就其思想和哲理本质而言，已经远超过以前的电影；但若谈其可观赏性，娱乐性或感人性，它未必比得上历届Oscar或故作玄虚的Lord of the ring。就像“无间道”中有一句广为流传的话“出来混，迟早是要还的”一样，“The Matrix”中有无数精心打造的文句，和话中有话的语言。剧中Merovingian（那个法国人）曾对Neo他们说：“Choice is illusion created between those with power and those without”。仔细想来，这确是有道理的。人们说当今世界“Dominated by beauty and money”，但更深一点思考这个问题呢？所有事物都是被游戏规则所控制的。视网膜的数字映像让我们看到美，社会刺激使我们接受美，生理心理各种因素让我们似乎诚实地认为：这就是需要美的世界！然而，换一个规则呢？我不愿多提哲学因素，或者是无聊地循环辩解其“规则”的根源之处，因为这样会或多或少染上个人情感的影子。珍惜生命和生活的道德观与现实世界的客观存在毫无联系；如果Neo不积极地选择了解真像也许梦中的世界会更美丽。但是，正如Architect说的一样：“There are levels of survival”；各人对生活和现实的理解都不一样，知道得越多可能会越痛苦。有人希望超越一般意义的survive，甚至thrive，甚至friendship，甚至love，但终究没有找到生命

的意义；有人平凡无争，仍活得逍遥，自得其乐……

生活的艺术在于把握一种自然的尺度，一种适合自己的艺术；这样，无论在什么时候都可以自信地感到没有虚度此生。不管别人是否看，怎样看，不管这种自信是在现实，是在梦，还是在多重梦……

还在继续的夢 飛跃之夢

也许很多人来北大前就已经有出国的念头或者打算，但对我这件事的看法却并不是那么明晰。但就像我以前对朋友们常说的那样：每当面临选择，老天好像都在帮我；即使抉择对于我来说会暂时失去一些东西，将来他会带给我更好的。从刚进校的蒙昧无知，到拿到斯坦福统计系的全奖，其中我是经历了一些选择与机遇的。

首先是自己对未来的规划问题。现在摆在眼前的事是，如果是想投身学术，美国无疑是天堂：最好的科研群体和设备，充足的资金支持，交流广泛的国际论坛……如果是想做实业，这也就有抉择了：国内的机会未必比国外少。现在的留学大军每年膨胀，归洋博士也多得是了。以前“出国镀金”的思想在现在未必实用。然而不争的事实是，无论是金融、管理、通讯、工程还是艺术、设计，国外都有国内无法比拟的先进经验；这也是我选择飞跃的原因。另一方面，总想体验新和了解未知的东西是我大学四年一直的作风，于是为了这个选择，我与一群拼搏在这条路上的兄弟姐妹一样，付出了他人都无法想象的艰辛。

到我当时觉醒时，已经是大三，剩下只有两门英语考试可以努力的了，GPA和其他硬件条件都已成定局；而庆幸的是，我这些条件还有些优势。两门考试中只有GRE General是万人公认的难点了：从2002年10月开始，GRE几经改革，又恢复了纸笔考试并新加了中国考生最惧怕的作文。接到这个消息时，我刚好考完校内和全国四级考试。看着别人手里拿着的厚厚的“红宝书”，我上大学以来产生了第一次担心：短短几个月，能拿得下来吗？

其时我们有两个选择，一个是参加当年11月的第一次纸笔考试，另一个是参加第二年3月的考试。无论如何，我既然已经认定这条路，只有接受这个挑战了：我义无反顾地选择了前者，尽管当时词汇水平还是四级那几千个，尽管还正在准备着参加8月的世界数学家大会的服务工作。

接下来的那几个月可以说是我在大学中第一次全力以赴的几个月，是我四年中首次自习到12点以后的几个月，也是我难忘和怀念的几个月。没有词汇积累，我每天早出晚归，利用各种可利用的资源：红宝，太傻，电子版的蓝宝，新东方背单词；没有写作经验，我天天上满分网，太

傻，GTER，和各地的备战者交流，进步，天天坚持写作。就这样，度过了我难忘的大三的上学期，当时还上着系里的三大主课：实变函数，数理统计和应用随机过程，以及计算机辅修的课。11月那次笔考整个大陆报名的只有5000人，各高校与像新东方这样的考试培训机构都在诚惶诚恐地猜测：ETS在搞什么鬼？然而事实的过程并没有想象中的那样险恶，或者也许是严格的训练确能让人对真的险阻也感觉麻木：不论如何，这场考试也算给我上了意志的一门课；而单词和写作的训练使我后来的确受益了。

考虑到以后的同学在准备作文会遇到很多困难，在GRE笔试结束之后，我立即把准备作文时用到的第一手资料编汇成一本电子书《GRE作文全攻略》^[2]在各地G友之间传看。内容主要来自满分和太傻论坛，比后来所出版的《猴哥》的绿宝作文书要早几个月，而且内容更丰富，可随意拷贝其中文字，这对准备机考作文是很有好处的。

GRE考完后，托福就只剩下听力的事，而且花的功夫远可忽略了。参加这两个考试最重要的是要做好准备吃苦的打算；一拿到词汇书就想睡觉的人是不适合考的。

考完试后，准备申请材料的事，在北大未名飞跃版编辑出版的《飞跃手册》一书有详细的说明。虽然如此，其中细节也牵涉到不少的努力和造化。有些东西虽是很重要但也是细微的，只有亲身经历才会知道这也是一门艺术。很多人回忆当时，都不敢想象是何等的勇气和毅力支持着自己度过那一段岁月，现在留下的只有无限的感激和认真规划将来的路的勇气！

还在继续的夢 夢在继续

《黑客帝国》中有一句话是：“Everything has its beginning has its end”。文章虽然在这里结束但你我的梦都正在继续，而且将来还会继续。

有了这么多经历，我才体会到，天下没有什么值得自己永久为之痛苦和伤心的事。就算有苦累和挫折，也应该乐观地对明天充满希望。还像从前一样，每当我感到快要绝望时，我总会仰望夜空，那闪耀的明星在遥远的宇宙之涯为我祈祷，向我示意，给我新的希望。我从曾无数次挫折感中获得新生，因为我还有梦在心中。继续这个未完成的梦，这是值得我为之永久生生不息的原因，也是我献给所有在苦闷中挣扎的后来者的发自心底的声音……■

注：[1] 关于这件事我写过一首诗：“生命的体验”，可以在以前的《心桥》或登录我的网页看到：<http://dreamstudio.go.8866.org/prose2.htm>。[2] 可以登录：<http://dreamstudio.go.8866.org/dreamforum>进入“我的作品”一栏进行下载。

〔编者按〕Shadow是数学学院颇具传奇色彩的人物，也曾是《心桥》的主力编创人员。今年夏天，她即将毕业参加志愿服务西部计划。谨祝Shadow JJ和其他即将离开燕园的毕业生一路顺风！

机缘巧合，毕业前最后一段日子，在一家新开张的咖啡店找到了一份工作。满足一下被星巴克点燃的咖啡饕餮理想，和看情景喜剧Friends培养出的对小咖啡馆Waitress life的幻梦。更为幸运的是，因为缺人手，我一开始就被漂亮优雅温柔可人的女老板选作了咖啡师种子……从第一次手忙脚乱的打奶泡蹭一身一脸的新鲜咖啡粉末，到今天，第一杯让老板和店长都挑不出一点毛病的Latte光荣上桌；对每一种咖啡，从就着环境喝个热闹，到闭着眼睛尝一口就说出种类；从对咖啡情调的热爱，到对咖啡文化的热忱——我的咖啡之旅终于走到了我从未梦想过的快乐顶峰。

制作咖啡其实几年内对我来说都是一项屠龙之技，除了在有完备设备的咖啡店里，毫无办法施展。我也不可能真的靠这样一份让妈妈气红了眼睛的工作作为职业。同店的除了老板夫妇，都是大二大三的小孩子。每天当晚班，除了给客人点单和偶尔做做咖啡，就是在缕缕咖啡豆香味的环境里，听着老板最爱的法国歌曲，看着窗外灯火和往来穿梭的城铁发呆。听他们唧唧喳喳说说笑笑，想起我和他们一样大的日子，想这几年在这条路上来回留下的故事……这一点一滴的感悟，像最基本的意式espresso的萃取，带着苦涩，带着醇香，潺潺流入杯中……每一款咖啡，每一杯手中成品，带着我一点点走进咖啡的精髓；象我大学生涯里的朋友们，一步步，牵引我走过青春岁月每一点欢乐和悲伤……以后，我也许再也不会有现在的心情和时间去如此细致的感悟，回忆，思考。在此，谨以各色咖啡，代以我回忆中几个最重要的朋友。以此作为北大书生岁月的最后纪念。

Americano...

COFFEE

兑热水的espresso，这是最简单明了的解释——虽然这等于是用未知解释未知，我还是要把espresso放在最后。:)



Americano，就像当初接我入校的一位师兄。失去音信近两年之后，才辗转得知他已结婚并远赴大洋彼岸了。当初那交错着崇拜与暗恋、期待与失落的复杂情怀已经渐渐淡去，回忆里只有那一缕似有似无带着岁月水汽的咖啡香。就像Americano，氤氲水汽里挥之不去的espresso的纯香，品之却总是意犹未尽，呵呵，那一丝唇齿间清爽的遗憾阿！！

刚入大学，编着两条麻花辫，带着一种很幼稚的自豪感，在数学科学学院的大旗下签名，然后不知所措的收拾一股脑被塞到怀里的信封、宿舍钥匙、宣传册子、几页不知道是什么的单子……于是一个“憨态可掬”的师兄被从人堆里推出来，负责指引我去宿舍。在路上，翻着心桥的迎新增刊，赞叹不已。于是他笑着说，将来可以给心桥投稿阿，或者来编辑部帮忙，如果你感兴趣。后来去心桥做事，才得知他竟然是主编？！可惜这位主编大人很少出现。后来进了学生会，得知学生会受团委领导，他是领导之一；后来学院搬到新的办公楼，凑热闹去了网络组，又发现他在那里是众人钦佩的技术头头——这样一个人，怎么能不让我崇敬呢！！而他又总是那么温文尔雅平易近人，怎么能不让我……恩……有点非分之想呢*_^* 女生夜谈也会讨论男生，而我总是不会说到他——那是要留在自己心里，一个人偷偷去想的！虽然很少见到他，但是还是学到了不少东西，尤其是方向上的东西——比如好好读基础课，比如看看Linux，比如选择出国的可能……

最快乐的是一个下午，团委的机子出问题打印效果不好。为了给心桥打好样张，他让我去研究生机房他的打印机那里打印。整整一个下午，我们一边干活一边说说笑笑

的聊天。枯燥的工作在他的打趣和故事下变得妙趣横生～

后来一个学期，常常在图书馆四层看到他紧缩愁眉拿着一堆小卡片看——后来才知道那就是天怒人怨的GRE。而那时候的我，只能窝在走廊对面离他最远的桌子，看得心疼不已……

最后一次见他是网络组期末聚餐，他已经有了女朋友，也正在等offer。坐在他女朋友旁边，偷眼看他们亲亲热热的样子，说不出该欣慰还是该难过，一顿饭食不知味……

之后，再也没有见过他。以为已经可以忘了他了，突然得到他的消息的时候，还是怅然若失良久……然后释然一笑，大学生涯的开始，让我遇到了这样一个人，一点信念一点鼓舞，淡淡的来，终于淡淡的去——那种美丽又缥缈的感觉，也就足够了吧！

Latte...

COFFEE

在品尝了用掺水牛奶打的奶泡之后，体会了歌里唱的“这里的Latte不像水”是多么重要！它的口味很柔和、内敛。它的咖啡底并不是纯正的意式espresso，而是增加了一半水量后的萃取。既没有espresso的强烈味觉刺激，也没有过度的奶泡香。很容易让人接受，而这种看似的似是而非，却最终成了它最大的特色。

它，就像我的三个哥哥。既是兄长，也是朋友，亲切的，包容的，总能让人感到安稳的。

从小渴望有个哥哥。也许很多女孩子都有过类似的想法。但是亲戚的孩子里，我总是最大的。忿忿了很多年。直到上了大学，峰回路转，终于以不同渠道，或者耍赖，或者打赌，或者自然而然的，认了三个哥哥！

第一个哥哥是Syrup Latte——在杯底酌情加一份爱尔兰焦糖——焦糖的糖味不浓，那种“焦”糖的感觉却很独特，即使压在杯底也能在第一口就感觉到。这个哥哥能言能侃言至兴头手舞足蹈——据说他这种随时随时能说能活跃气氛的本事，只有在我嫂子那里不灵……嘿，真是一物降一物！什么时候心情不好，他都能举重若轻的乱侃一番似乎很有道理其实乱七八糟但确实能让我笑起来的胡话。ICM做志愿者的时候，他在我手下服役，一个小组有了他就有了个活宝，再忙碌再累也总能笑声不断！

第二个哥哥是Ice Cafe Latte——加冰加牛奶和espresso——没有花哨的奶泡，冷静而理智。大一时候在班委共事，他说我给人一种小丫头的感觉(#\$\$#&^)，当个妹妹不错。于是就认了。这个哥哥很严厉，总是教训我。该复习了要好好做作业有没有认真预习……有时候考试前我都不敢见他面！呵呵！其实他是面冷心热的人，也很能

干。最佩服他办事有板有眼有条不紊，不像我，一着急起来四脚朝天天翻地覆水难收……：P

第三个是正宗的Cafe Latte——二分奶泡八分牛奶配以中度espresso——很能由着我发脾气耍赖闹情绪。会催我学习，但是不会骂我不听话；会催我按时吃饭，但不会训我不去吃；陪着我灌水互相贬损，一步步教我编程，还要时不时被我许以个虚拟报告然后抓壮丁干活……这样说来，似乎是最符合我对哥哥这个角色的期望的……呵呵。

说起来，我学做的第一种咖啡就是Latte，我第一个能上桌的作品也是Latte。其实一杯Latte需要的espresso，倒在杯子里只是整个杯子空间的很小一部分。然后是拨奶泡，先注入的牛奶会和咖啡有些许融合，呈棕色。最后拨入白色奶泡，应该正好在棕色的背景上形成一个白色心形。我练到第十二杯，才倒出第一颗圆满的心。兴奋的摆了一个多小时舍不得喝掉！：)

Cappuccino...

COFFEE

最熟悉的一款。它是我咖啡饕餮之梦的启蒙。

丰富的奶泡，使它的制作比Latte平添一份考验。虽然它的奶泡不需要像Latte那么绵密，但用量是Latte的两倍，打不出足够的高质量奶泡，就没有正宗的Cappuccino。也许是因为它用的是纯正的Espresso，更需要奶泡的香味辅助？总之，它是喜爱奶泡味道的人良好选择。

而它，当仁不让的属于那个引我第一次迈进星巴克诱惑之门的人。

他带给我的诱惑从初入心桥教我PhotoShop开始。然后是各种图形软件，漫画作品，认识了他，于是知道了银英，城市猎人，EVA，柯南；于是不断加内存算计显卡显示器……之后是咖啡，冰激凌……认识了他，于是知道了哈根达斯，蓝山，橄榄油……一年之后，习惯了泡咖啡馆自习，举着大杯冰激凌逛商店，精装画册一买就是一套……自己不挣钱，这样花钱其实很有罪恶感。那种浮华的生活很美好，也很空虚。好像所有的快乐都要用感官上的东西来刺激来证明。曾经在中国书店站一上午一边擦汗一边看线装的二十四史的美好感觉，坐在醒客咖啡厅里吹着空调看吉米画册时却再也找不到。当我也能两分钟泡出一壶奶沫红茶，想想当初花几十块钱去买这种所谓美好环境，真是可笑了。

Cappuccino给我的感觉永远是暧昧的。espresso的苦味是经浓密奶泡而柔和的，酸味是在牛奶中淡化的，甜味是被悄悄掩饰的。萧亚轩轻快的歌唱Cappuccino——第一次费力地举着大量壶给卡布打奶泡的时候，看着牛奶表面被蒸汽吹着飞快旋转的旋涡和泡沫，想起那种欢快跳跃的调

子，忍不住快乐的和着节奏打打拍子抖抖胳膊——结果牛奶溢出洒了一大半……:(

Mocha...

COFFEE

据说Mocha是最适合水瓶座的咖啡，因为它层次丰富而变化多端，“你永远不知道下一口会尝到什么。”这种丰富变化的感觉，就像杨光。也许很多师弟师妹都不知道他了，但是如果你是数学系的女生，那么他一定认识你:P

我们的合作从心桥，到学生会文艺部，到99概率班，整齐的一条脉络，沿着我的extra-curriculum activites一路走来。写简历的时候我就想，也许我可以直接去抄他的？:他的思维很跳跃，我的思维很活跃，我们在一起聊天，从大一下学期初第一次用四个小时讨论文艺部学期计划起，就注定了风格——起于一个严肃话题，结于……九天云外。他很能走，他很能说，他很能想。有时候他的不着调让我恨不得掐死他；转眼他一个新点子又让我忍不住拍案叫绝！有时候他的思路让我像追兔子的猎狗四处绕圈，但他又能很快很有默契的说出我想表达的意思。很喜欢看他写的东西，一堆不知所云里的智慧火花；也很喜欢和他一起散步——他就像我一样，永远能在走过一万遍的路上找到新的、吸引自己的东西；而且，更重要的，走多远都不觉得累！工作上我们是很好的伙伴，互相启迪互相辅助，没有他，我决不可能在课外活动上走那么远……

当然，现在杨光同学已经是一本正经的坐在北阁办公室里给大家做就业咨询了。那是装在规整的外带杯里的Mocha了，呵呵，但是我相信内心是不会变化的:)

奶油花开过，还有巧克力的余味，之后是不知深浅的奶泡和牛奶，然后，是混杂着浓浓巧克力酱和奶香的espresso。因为每一次制作的差异，因为搅拌的差异，甚至因为杯子震动的差异，即使同一个地方同一个人用同一批原料做的Mocha，你也永远不知道下一口会尝到什么。就像杨光，同一个话题，同一个地方，同样的心情，我还是不知道他会给我什么样的交流和启示。他有他丰富的底蕴，有广泛的知识。奶油、巧克力、牛奶和espresso，那变化多端时时以待的新奇，细细品味，方能真正欣赏。

Con Panna...

COFFEE

双份espresso加上奶油花。干净利索。清苦，甜蜜。都在一起。

我的挚友，老鼠。典型的处女座的男生，极其detail-oriented。无论作业还是工作，我总是大大咧咧的做个统筹规划，然后把细枝末节扔给他对付。也正因为这一点，考

试前我们一起突击，总是我根据一学期听得一鳞半爪给他画重点——一般都能蒙得很准——但是结果他总能考得比我好……:(

大一下跟着他开始逃课熬夜的生涯。开始乱装各种软件，开始折腾Linux，开始装模作样的摆出一副刻苦用功的架式一丝不苟的看星际战报……他是坚持到底对我说真话的人，在我大吃奶糖的时候给我讲补牙的痛苦，在我一时兴起要减肥的时候逼我吃肥肉，在我对着奶昔馋兮兮的时候说那就是生牛奶烂搅合一些不知道放了多久的冰激凌和没营养的冰渣子——当我学做奶昔的时候才知道他当年的信口胡诌是多么智慧！当然，他也会在我淋雨感冒之后痛骂，让我恨得牙根痒痒却哑着嗓子骂不出来；会请我去星巴克喝大杯的咖啡然后骂我头大无脑奢侈浪费；会熬夜帮我写上机报告然后把我的懒惰批评的无地自容，但是让我熬夜帮他写数分作业的时候他会对此绝口不提！

他说他的梦想是永远能用上最先进的电子设备；我的梦想是能用上最棒的苹果图形工作站和所有正版的Adobe出的软件……大二的很多个夜晚，我在团委伺候慢吞吞的电脑和时常死掉的Coreldraw，他在笔记本上摸索redhat和莫名其妙的小共享软件，偶尔活动活动僵硬的脖子，慨叹一下我们那遥远梦想……不过这几年他的梦想在二手市场的支持下似乎一直维持得不错！让我颇为不平……

大二时候无聊陪他去上三级英语课。泛读老师每节课要点名上去听写单词。我第一次去，正赶上他被点到名字。因为熬夜帮我写程序，他睡眼朦胧的坐在下面打盹。我就义无反顾的冒名顶替走上了讲台，低下窃笑声一片……三个人一起听写，错得最多的要唱歌，结果我们三个人错误数目一样，老师笑眯眯的说，那你们就轮着来吧！#%^\$%^ 我自告奋勇第一个，唱了一首大约在冬季。老师很赞赏的说，唱的不错嘛，你这么大方的女生不多阿！(然后拿起名单)你叫什么名字？下次课还找你唱歌……后来气的老鼠死活不肯去上课，生怕老师又想起来找那个“大方的女生”唱歌:P

Con Panna，简单朴素的美丽。这一款咖啡我从不肯喝，刚学的时候，我把它叫做“装模作样的espresso”——明明苦的不近人情，却装出一副亲善的外表。如果老鼠以后能少骂我一些，我很乐意给他换一款代表:)

Macchiato...

COFFEE

我一直觉得它是最有特色的——把意式咖啡的精髓和花式咖啡的特色巧妙的结合在了一起。它是一个精美的玻璃杯，双份espresso，上面盖满厚厚的奶泡直至杯沿。

他就像我的——我们所有人的——良师益友，liumath:)

这个id大家一定都耳熟能详了吧！

从一开始认识liumath就死活找不到学生对老师的感觉。后来在团委混的不是一般二般的熟，就更是无法无天……他怎么开玩笑都不会生气，总是笑嘻嘻的，忙起来却是尽心尽力累死方休。关于liumath，言之不尽！另作专文吧！只是，他真的很像Macchiato，有学生的理想、天真和热情，也有老师的修养、智慧和大度，那是两方面最好的东西！我感到很幸运，在我毕业之前，他都会在团委这个玻璃杯子里尽职尽责地作他的Macchiato……P

Espresso...

COFFEE

最好的要留在最后。

Espresso是咖啡的至尊——虽然绝大多数人都是从各色花式咖啡开始接触并热爱上咖啡的，但是，每一款花式咖啡都是以espresso为基础的。Espresso无疑是返朴归真的最终精髓！！

刚学做咖啡的时候，作出的都要自己喝，前两天欣喜若狂的喝了十几杯Latte和Cappuccino。第三天开始申请只练习美式。四天之后，闻到奶泡就恶心，重新回到纯朴的Espresso，才体会到其中浓郁和丰富的滋味。

而对于我来说，大学生活中的Espresso，毫无疑问，是我的偶像。

经过疲于奔命的大一，浮华忙碌的大二，彷徨失落的大三，遇到了他，才开始了我大四的痛定思痛患得患失。他是强迫我努力自省的人。

他的数学学得太好了，以至于和同屋的ethos聊起来的时候，不知不觉借用了她对偶像的定义。当然，排除掉对我不懂的东西懂得太多这一方面，他对理想的执著，和广博的知识，还有一点一滴为人处事上透出的人格魅力，是最让我五体投地的。

习惯了浑浑噩噩混日子，也习惯了随着成长岁月，理想主义的一点点破灭，突然发现一个肯固守理想，为了中国的数学和数学教育作终身努力的人……唯有钦佩！！能遇到一个人，让你相信很多已经渐渐消亡的美德，实在是很惬意的一件事！

其他方面，我曾无数次试图把他赶下“神坛”。但是似乎所有地方他都比我懂得多？！先是这个高中三年的语文课代表，被一个没参加过高考的人挑汉字的读音错误；然后被他狠狠教育我对金融学的偏见；有一天，好不容易学通了一点点意大利语，夹杂着中文做骨架，写了洋洋洒洒一篇小学生记叙文给他，却居然全被他读懂了？！还大言不惭的指出了一个用词错误——很不忿的跑去外文书店查词典，却真的是我错了……sigh，无语！唯有继续顶礼膜

拜了。

有人说信仰会带给人勇气。ethos是很好的例子。当我饱览了花式咖啡，回到Espresso浓醇的精神世界，我希望我也能在这里找到一种勇气，去完成自己放弃已久的理想，即使辛苦，却能让自己内心坦然甘之如饴！

所有的基本花式咖啡就是这些，还有冰咖啡，咖啡冰砂……那些花式咖啡的花式风味。一圈圈数下去，简直无穷无尽……一路数下来，大学岁月我还是应该心满意足的！我曾经幻想过的故事，我曾经期待过的盼望，我曾经努力过的梦想，无论成败，经历过，感受过，比起当年初入校门不谙世事没心没肺的黄毛丫头，无论情愿与否，今天的我终于成熟了许多。写了很多很多别人的咖啡，那么，我会把我这一生萃取成什么样子呢？从打磨咖啡豆，压粉以确定最合适的萃取时间，到一杯裹着浓浓咖啡油的espresso猫尾巴一样缓缓流到杯中，粉的粗细以及均匀程度，压粉的力度大小，空气湿度和温度，萃取的水质水量水压水温的调节，乃至杯壁温度……每一点都或轻或重的影响着最后成品的味道和口感。我常常在数萃取时间的时候，想到这些，而凝视着那潺潺液体忘了神。我的这一生会因为萃取过度以至于苦涩难以入口？还是过轻以至于没有了creama最终平淡无味？而那种浓郁的芳香，究竟要怎样的坚韧和技艺，才能盛满一生的岁月呢？ ■



【编者按】已经习惯了数院匆匆节奏的我们，有时是否会有“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之感？下面的文章和前面的《反方向的钟.com》，讲述了其他学院的老师和同学对数院对数学的感触，也许是审视我们生活的新角度，也许在不经意间轻轻触动了你心中的某一根弦……

孔庆东老师曾经教过01级同学的《大学语文》，与数学系的同学有不少接触，所以我们找了孔老师聊聊。

孔老师对数院学生的印象非常不错。上个学期，他就在其500人的大课《鲁迅研究》上公然称赞：“数学系的学生文学素养非常好。”几个听课的数院师兄狂汗不已。这次，他仍然很肯定：“数学院学生的人文素质确实是非常高的。就大一学生来讲，他们的文学水平和写作水平甚至要强于中文系的学生。”他说了一个小事例。教《大学语文》的时候，他布置过一个作文题——《遭遇数学》。孔老师对他出的这个题目好像很是满意：“到了未名湖畔，不是说要再做多少题，而是开始形成一个数学观了。所以，给一个空间，有数学，有遭遇，从你们的角度出题，大家都是愿意写而且有东西写的。”果然，交上来的作品，有不少他认为很不错。“至少，从文章中就看出，大家的高考作文肯定很好，文字功底好。”这时，旁边一个同学插话：“那您可以把他们好的作品结集出版啊。”本来一句玩笑，谁料孔老师很认真地说：“我倒真有这个想法，因为其中有一些很优秀的东西。”说得我对01ggjj们的文章倍感兴趣了:)他因此觉得给数学系学生上课，“比给本系上课还好上”，还鼓励其他中文系老师来教《大学语文》。这么看得起数院的同学，惭愧ing)

由此自然说到数学与文学的关系。数学与文学本是相通的。“从思维上他们都是在追求一种理想的美的宇宙秩序，寻找，发现，突破。”“就我自己而言，不可能还记得怎么做题，但数学的精神留在血液里，让我学会体会一种理性的美，这对于搞文学很有帮助。”因此，孔老师建议我们培养文学素质，不能只拘泥于大学四年中仅有的限选课《大学语文》，而要自己多看一些书，因为“理科生很容易打通文科这一块”。的确，数学人中有不少才子才女，甚至很多数学家本身就是文学家，比如华罗庚，苏步青……

回忆起读书生涯的时候，孔老师乐呵呵的。他说，那时候，大家对一些系的整体印象是这样的——“中文系的学生目空一切；地质系的学生每人有一把地质锤，很会打

架，所以不能惹；而如果跳舞，一定要找外语系的女孩；（说到这，大家都乐了）而数学系学生学问厉害，很有才华。”他印象深刻的是数院同学中有很多围棋高手，业余四段六段好几个，“我们看围棋盘很大，他们可以看得很小很简单。”“我下得很烂，他们跟我下都是下指导棋，让好几个子。”——原来如此，难怪记忆犹新:P

对数院人的为人，孔老师也很是欣赏。他对所熟悉的某位数院博士生的评价是“为人好，自信，不张扬，不浮躁”。提到丁石孙先生的时候，孔老师说“那是历任北大校长中我最为敬佩的一个”。他是学生的时候，丁老先生是北大校长。那个时候，北大学生常去游行，而丁先生“会

拦在校门口不让大家去闹事。而真到了学生出事，他又特别护着学生。”——的确，这才是真正爱护学生的校长。或许，这个优点应该更多的归于丁先生本人的品性，与数学也许无多大关系。大约可以这样说：数学本身的光环已经足够耀眼，而一个个出色的数学人的个人魅力使之锦上添花。孔老师还说到，丁先生讲话有道理有风度，言简意赅，不蔓不枝。“我想数学最后培养的是人的一种简捷的思维，这一点在丁校长身上体现得很明显。”

在说到数院的同学的时候，孔老师一直强调数院同学治学态度很好，很踏实。他也分析了可能的原因：从生源角度来讲，数学院的很多学生从小就喜欢自己的专业，因此有一种很安心的状态；而另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学习对象对人的反作用。而后一句话引起了我们的好奇——孔老师是怎样理解数学本身的呢？

“数学是美学。”孔老师谈起做学生时的感受，“题目做出来之后，不光是竞争的快感，更是美感，心里特别舒服，觉得宇宙这么一摆弄就好看了。”HEHE，孔老师虽不是数学人，但对数学的感悟可能比很多数学人都要深刻。

“数学是宇宙间最根本的规律。”孔老师特地的提到他学生时期的一位高一级的数院师兄，经常跑到他们宿舍侃哲学，如弗洛伊德等等，把他们这群文学系的哥儿们都侃得晕乎乎的。因此他得出结论：学数学让人站到比较高的平台上——根本东西学清楚了，对其他知识的吸收就会很快。进而，孔老师说：“学科看起来很繁杂，其实很简单，文史哲，数理化的基本理论弄清楚了，就是一个完整的人，能够充分享受人生，理解别人——而这是最重要的。”

孔老师尤其谈到了“数学素质”和“数学精神”。“我觉得一个人考试数学可以考得不好，但如果数学素质，就干什么都干不好。”自然我们提到了（下转第19页）



杨静毅 关元颖 整理

前言：晚上参加了特别数学讲座，在会上，李忠老师的观点是：“‘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拿破仑这么说是因为他已经是将军了，而士兵却不会那么说——士兵不必那么急功近利。咱们学生也是一样，也不能说‘不想得菲尔兹奖的学生不是好学生’。真正重要的，是你们能为了自己的理想去做自己喜欢的事情。”



■谁叫我曾名为数学

杨光

昔 日龌龊不足夸

2001年1月9日，下午。

踏着新世纪的第一场雪，我走进图书馆，在一层大厅书目检索处碰到了我们级的牛人乔帮主。她说常微成绩出来了，我说嗯我也是刚查到。她问我考了多少，我说我一定没你多。她笑了：“你要是说一定比我少，这句话还有问题；你要是说一定没我多，那我信——我得了100。”我也笑了：“既然这样，那我就不妨告诉你吧，不过你可千万要挺住，别被我吓坏了。我得了63分——是我们屋的最高分。”（那个时候，还是6个人住一间寝室的。）

乔帮主看着我，哭笑不得，她问我对此有什么想法。我抬起右手，冲上指了指，说我现在想法有关生存的严肃意义，那就是，我现在必须赶快上楼去自习了，因为明天考数分——你们这些牛人是不会体会到我们这些期中只考了三十来分的破落户的无奈心情的。

准确的说，是三十三分。以往的学院似乎有这样的惯例，数分三的期中试卷总是难到了一定水平（只不过近两年不是这样了），经常一个班会挂掉一半的学生。在此如此惨淡的历史背景下，我们319集体折戟沉沙，甚至六个人的总分只有215分。大家可能听过“开方乘10”的说法，意思是如果能考到36分便可以及格了。若如此，六个人加在一起是需要216分，恰恰比我们的实际成绩多一分……

所以我们连以此为笑话来安慰自己的机会都没有。

期末的试卷倒是风平浪静，大家有惊无险地度过了，不过心情总有些异样。当时正值分系，原来的行政班在最后一科考试结束的当晚搞了个散伙Party。在会上，对于“现在（指新年）大家（在门口）都挂什么呀”的谜语，大家高喊的不是“灯笼”，而是“数分”。

那个时候，对于学数学，无论是信心还是兴趣都降至最低点，根本无从谈起。

至少我是这样。

画 图省识春风面

记得平婧在上一期《心桥》里写：“我想，我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重新喜欢上数学的。虽然一直到现在，我都不能轻松的应付考试，拿到漂亮的成绩。可是我喜欢，这就是另外一回事。”

我真的很羡慕她，羡慕她在那么早的时候就能够这样想。当她在大一就可以肆意地享受数学的时候，我的大一（包括大二上）都在为学得这么烂的课程到底能给自己带来什么乐趣而苦恼。嗯，也许并不是苦恼，而是疑惑——我总是想不通：课程总也学不明白，作业总也做不出，狼狈的应付考试，得到一个更加狼狈的成绩，这样的学习开心吗？这样的我有什么资格说自己喜欢数学呢？这样，我

又为什么要喜欢数学呢？

还好当时分系了。感谢概率，真的要感谢概率。

自从概率横空出世，我便不会担心自己没有学习的兴趣了，对它的研究甚至拓展到了校园里的各个地方。那个时候我们会在寝室里研究如何分赌金，会在图书馆掷硬币投色子，会在理教分汽车和羊，我还会在学五研究一勺牛肉丝的份量服从什么样的正态分布，会指着课本笑骂“你们家的蜘蛛和苍蝇才在两个位置间随机游动呢”，会在日记里写下：“李白也笑了，他比概率论的创立还要早的提出了‘常返’的概念，还是赌徒 $p=1/2$ 的模型——‘千金散尽还复来’。”我们还说既然老鼠一定能敲出《莎士比亚全集》，那么初恋失败真的是一种数学必然性了。

是三年前，弥漫在校园中的丁香花的味道打破了我的闭塞。现在翻看我的复变书，在第26页上，内容是关于连通性，还用铅笔记着这句话：“学不好，但不能说就不喜欢！”那是坐在文史楼里听课，突然感到莫名的开心——或者说一下子开窍了，复变书上的铅笔字便是当时豁然开朗的心情的如实写照吧。那几天正巧看到了《青年文摘》上的一片文章，题为《你真的那么喜欢化学吗？》。我应该是以一种十分激动的心情读完那篇文章的，因为在阅读的时候，我偷偷地把化学改为了数学。

而我们的文化节也碰巧在那时开始准备。在会上学习部部长林海智一直强调的，就是“数学文化”。他说，我们是学数学的，但那并不意味着我们要做通那几本几米多维奇，并不意味着当外系的人来问我们问题时我们总能轻松的解决，但至少，我们要真正喜好数学，要能玩味数学文化，要能在谈及数学时心跳加快热血沸腾……

这东西听起来很玄很空很泛，但是当时坐在台下，我确是听得心跳加快热血沸腾：选择了数学是幸福的，此前一年半的抑郁也是值得的。生物系有个老师对他的学生说，如果你们到了大三看到分子双螺旋结构还不会激动的话，那么你们转系吧。我还想起了另一句话：“试想，如果我也可以这样，在研究什么题目十几年之后还能为它而兴奋得满脸通红，忘乎所以，那我的专业一定就选对了。”

夏 恐匆匆说不尽

You don't need to be that great. All the mathematicians realize their love for mathematics, a math date, and something can happen.

——Palis

很凑巧，概率论的中期考我的分数是65，这恰好是概率班的均值。事后我一个在光华的老乡告诉我，他们系有个同学来选修概率论，也得了65。我摇了摇头，赌气的说：“只有你们学经济的才会整天斤斤计较于我得到了什么呀，我考了多少分呀这类小事，我们学数学的只是在享受数学而已。”正是因为我们只是在享受，所以We don't need to be that great.

其实，我经常会问自己——尤其是在学数学最压抑的时候——当初为什么在高考报志愿的时候选择了数学。嗯，高中的时候最喜欢的科目毕竟是数学吧。然而这样想就有一个问题变得尖锐起来：过去我们所谓的“喜欢数学”是不是只是因为我们能把这门课学得很好，是虚荣心让我们喜欢它？说到底，也许有些时候，大家以前喜欢的，只是“喜欢数学”所产生的成就感吧。

罗素说得好，数学就像是斯宾诺沙的上帝，不会用爱来回报我们对它的热爱。当然这非常正常，上帝如此，数学如此，人也是如此。好在我们在生活中已经明白了很多道理，当我们喜欢一个人的时候，他（她）不喜欢我并不能阻止我喜欢他（她）。这个时候，无所谓回报，更不必谈成就感。大三上数模课的时候，王鸣老师就建议我们去“玩”数学，就像看电影、看小说、听音乐一样，去看待学习这件事情。

因为喜欢本身，不是那么严肃的事情。我想我终于是懂了，对我而言，数学更多的是欣赏的成分，既然与成绩关系不大，那么与出国或者保研更没有太密切的关系。至于能作出来些什么，谁也说不准。当“something can happen”的时候，也许我们自己都意识不到——因为那时我们已陶醉在欣赏本身。

说到这儿，我的文字可以结尾了。居然和给上一期《心桥》投稿时一样，我又为了一个结尾而写了一篇文章（大概我只有在这一点，能够学小仲马）。因为寒假的时候，我在武侠版看了一篇帖子，里面写道：刘正风和曲洋合奏了一曲后死在了知己和杀手的面前，拉着《凤求凰》的莫大根本不在乎谁是衡山派的第一，而君子剑和林平之还在处心积虑的找剑谱——正如新的年级第一笑眯眯的问作者“这次数学你又考了多少分”。

你又考了多少分？

我又考了多少分？

考了多少分？

沧海笑，滔滔两岸潮，浮沉随浪记今朝；苍天笑，纷紛世上潮，谁负谁胜出天知晓……

——其实，那不是剑谱啊，那不过是曲谱，名字叫做《笑傲江湖》。■

(续上期连载)

“文化大革命”时期：“文革”爆发后，数学力学系的科研、教学几乎处于停顿状态。1969年，力学专业在陕西汉中北京大学分校成立了力学系，从那时起，数学力学系中的力学专业实际上已分出成为独立的系。

1970年开始，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大部分教师开展了一些与实际问题相关的科研工作，如“密码”问题、模式识别与图象处理、光学镜头设计、建筑问题、优选法与正交设计、石油勘探、断裂力学等。70年北大开始恢复招生，但不是通过正规考试，同时有一些军队人才被送来进行培训。蓝以中教授说：“那个时候的一些学生，现在是高级军官了。”

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北京大学数学（力学）系面临着艰巨的重建任务。“文革”前十几年完善起来的教学组织、教学秩序全都在“文革”中扫荡殆尽，而且“文革”中系列政治举措对教员造成了极大冲击与伤害。

针对“文革”造成的学术上的巨大损失，系领导采取了各种补救措施，创造机会提高教员的业务水平，在此基础上对教师队伍进行了调整，并建立了新的合理的人才流动机制。

1978年：北京大学数学系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研究所所长决定入所人选。入所的教员不担任基础课教学，以保证全力投入研究工作。从1987年起，研究所为研究人员出版研究论文的预印本，研究所每周举行一次学术报告会。这些措施活跃了学术研究空气，对开展科研活动起了很好的促进作用。

(4) 数学系将对外学术交流提到了重要议事日程，当年派遣了几位年富力强的中青年教师赴欧美留学深造。此后，每年或由系里派遣教师出国，或由教员自己联系出访或学习，成为数学系一项正常的安排。这些教师在国外刻苦学习，努力工作，获得了一批成果。1981年，随着第一批留学教员归国，系里陆续开办了若干数学前沿学科的讨论班，使研究工作更切近现代发展潮流。

(5) 恢复了中断多年的职称评定工作。1978年，姜伯驹、张恭庆由学校破格由助教晋升为副教授。1979年后职称评定工作开始走上正轨。

据当时的任课教师说，这一年入学的学生，是北大数学系最刻苦的一届学生，大概不仅数学系如此吧。因为太知道学习机会的来之不易，很多年龄已经不小的学生仍然学习极其用功。

80年代：1980年长



風雨蒼黃九十年

(1) 数学系招收了“文革”后第一批通过高考录取的本科生。同年，随着学位制度的建立，第一次招收了硕士学位研究生。

(2) 学校重新任命了以段学复为系主任的系领导班子，全面恢复“文革”期间破坏殆尽的教研室组织，各项教学制度逐渐走上正轨。在全国数学教材编审委员会的协调下，系内编辑整理出版了一些基础课教材。科研活动也开始趋向于正常。

(3) 北京大学数学研究所成立（程民德任第一任所长，1987年张恭庆接任所长）。该所经过几年摸索，形成了一套较为完备的制度，规定数学研究所研究人员每两年轮换一次，总数保持在20人左右；由教员提出申请，数学研

期担任系主任工作、为数学系发展做出重要贡献的段学复教授主动提出辞去系主任之职，得到了学校领导和系里教师的高度赞扬。经过全系教职工选举，1981年丁石孙教授接任系主任，组成了新的领导班子。为了使教师工作安排更趋合理，促进科研水平逐步提高，在全系重新制定了工作量制度，同时还确定了三年教学一年从事科研的“学术休假制”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1981年国家公布了中国第一批博士授予单位、专业与导师名单，北京大学数学系在基础数学、计算数学、概率统计、应用数学四个方向获博士授予权，博士生导师达12人之多，占全国首批数学博士生导师的1/6，名列全国大学数学系、数学研究所之首。1981年招收了第一届博士研究

生，1984年培养出了第一批博士。1987年，数学系还建立了博士后流动工作站。

1982年11月丁石孙赴美做访问研究一年，按学校有关规定，由邓东皋代理系主任。1983年7月邓东皋任系主任，直至1987年，1987年后由李忠任系主任直至1991年7月。从1991年7月，应隆安为系主任。

从1980年起，数学系积极采取请国外专家来系讲学等方式加强学术交流。陈省身、丘成桐、Griffiths、Atiyah、Lax等众多知名世界数学家相继来北大讲学。陈省身先生向教育部倡议的全国数学研究生暑期教学中心第一届讲习班在北京大学数学系举行。1980年开始，数学系积极参与协助由陈省身负责、包括世界众多著名数学家参加演讲的微分方程与微分几何国际学术讨论会系列。1983年，廖山涛主持了第四届双微会议（主题是常微分方程与动力系统）。1984年，北京大学数学系开始负责选拔全国赴美深造的陈省身项目的学生工作，直至1989年。

1985年北大数学系成立了教学改革小组，逐步改变以往教学中分析课程内容过多，代数、几何内容过少的情况。1987年，经充分讨论，依据现代数学发展的趋势，确定了使研究生课程逐渐规范化的纲要，基础数学、应用数学、计算数学每个专业确定了10门课程，包括代数、几何、数论、实分析、复分析、非线性分析、拓扑学、微分方程与数值分析等现代理论，每名研究生必须从中选4—5门课作为必修课目，以使研究生打好从事现代数学研究所需要的基础。

在教材建设方面，从1978年以来有极大的发展，几乎所有数学系基础课程和相当部分的专门化课程，都由本系教员编写了新的教材，有相当部分被全国其它高校、科研院所选作教材，其中有不少还获得了国家、教委等系统的奖励，有两本获国家优秀教材特等奖。随着科研工作的不断深入，陆续为大学生、研究生开设了不少新课。

“文革”后在科研方面的进展，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都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基础数学方面的成果涉及有限群的模表示论、计算群论与置换群、代数数论、低维拓扑、不动点类、微分几何、调和分析、动力系统与偏微分方程、复变函数论、逼近论等学科或专题。应用数学领域则在编码理论、模式识别、计算机视觉、信息处理、爆炸力学、断裂力学、过程理论，图论等方面开展了研究工作，有的被直接应用于经济建设、国家安全及其它实际领域，有些还转化为技术产品打入了国际市场。

数学系还为新的研究机构及新系的创立作出了贡献。在模式识别、计算机视觉、信息处理工作的基础上，主要由数学系教师牵头，建成了全校性的信息科学中心，后来发展为独立的国家级开放实验室。随着概率统计专业不断

发展壮大，为满足学科教学、科研和国家建设需要，1987年，概率统计专业从数学系分出成立了独立的北京大学概率统计系。

北京大学数学系这十多年的工作，得到了国内外同仁的一致首肯，北京大学数学系，数学研究所曾被国家教委、国家科委评为（国家级）科研先进集体。1981年，第二次学部委员评选时，程民德、姜伯驹榜上有名；1991年，廖山涛、张恭庆、郭仲衡被选为学部委员。廖山涛、姜伯驹当选为第三世界科学院院士。郭仲衡还被选为波兰科学院院士。

自1978年以来，北京大学数学系的许多教师获得了一系列科学奖励。1986年，廖山涛被授予第三世界科学院颁发的第一个数学奖。张恭庆、姜伯驹获陈省身数学奖。先后有8人次获国家自然科学一、二、三等奖。一批科研成果获国家教委自然科学奖；获部委级奖励的科研成果达三四十项。一批青年学术骨干脱颖而出，先后有数位青年学者获霍英东基金奖，中国科协青年奖等。

在培养高水平人才方面，北京大学数学系自1978年以来共培养硕士344人，博士62人，并接受博士后研究人员18名。

90年代：1995年北京大学决定在原有的数学系和概率统计系的基础上成立数学科学学院，由姜伯驹教授出任院长。一开始数学学院下设四个系：数学系、概率统计系、科学与工程计算系、信息科学系。1997年又新成立了金融数学系。用姜伯驹先生的话说，这是捏成一个拳头的数学学院的崛起。数学学院的成立是北大数学发展的一个重要的里程碑。至此，北大数学学科经过几代人的艰苦创业和辛勤耕耘，已成为一个学科完整、具有雄厚实力和国际影响的数学学院。

在本科教育上，1993年北大数学系成为国家“理科基础科学研究和教学人才培养基地”，1996年开始实行本科生“3+5”的培养模式，在前三个学期全院本科生不分专业学习的基础上，由学生自主选择专业。在1997年和1999年的两次评审中数学学院都被评为优秀基地。

1998年5月北京大学举办了百年校庆活动，数百位北大数学系毕业生云集北大。为了配合校庆，数学学院举行了“数学科学前沿展望讨论会”。应邀出席研讨会的有国际著名数学家丘成桐、S. Smale、P. Griffiths和周修义等。

1998年9月数学学院进行了院领导换届工作，由张继平出任院长。这一届的学院领导的年龄均在40岁上下。他们继承和发扬北大数学前辈们风清人正的优良传统，勇于开拓和进取。

1999年在国家启动教育振兴行动计划（985计划）之时，学院制定并启动了建设世界一流数学学院的发展规

划。人事制度改革是自1952年院系调整以来，学院最具影响力的改革行动。它促进了学院改革和学科建设不断发展，教学、科研、服务等各方面更上一层楼。根据学校的规定，学院按照A、B、C三类岗位、每类岗位三个级别的划分，对学院教员、职工等进行了考核聘任。同年10月，国家985计划进入实施阶段，岗位津贴到位，学院教职员的收入历史性地大幅度提高。

1999年，文兰当选为中国科学院院士。

21世纪：2000年，丁伟岳教授自中科院正式调入北京大学，接替张恭庆教授任北京大学数学研究所所长。丁伟岳教授是中科院院士，是北大数学系六十年代的毕业生。张恭庆教授继续担任挂靠在北大的教育部“高校数学研究和高等人才培养中心”主任和教育部“数学与应用数学重点实验室”主任。

2000年春新建的理科楼群正式投入使用，数学学院告别沿用二十多年的一院旧址。经过一个多月的精心筹划和紧张实施，于六月一日前迁入新楼。数学学院位于理科一号楼一至六层的东南部分和二号楼五层的西南两侧，建筑面积达7000平方米，现代化的多媒体教室、报告厅、放映厅、会议室、接待室、讨论室、休息室，一应俱全，宽敞明亮；配备了全新办公桌椅、书柜、电脑和空调等先进设备的教员办公室舒适得体；教员办公区开放、安静，学术气氛浓厚；计算设备先进，互联网络畅通，数学实验手段一流，专业实验室与普通实验室相结合，各种微机和大型并行计算设备同时向所有师生开放。宽敞的、与外界联网的北大图书馆数学分馆已建成使用。学院为满足本科学生的需要，专门设立了本科生阅览室和本科生机房。

2000年张继平教授被聘为教育部长江特聘教授。这样，数学学院拥有3位长江特聘教授：田刚（1998）、夏志宏（1998）、张继平；两位长江讲座教授：许进超（1999）和鄂维南（1999）。2000年5月“数学与应用数学重点实验室”被评为优秀开放实验室。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规划（973计划）的《核心数学的前沿问题》项目于1999年12月启动，姜伯驹院士为项目的两位首席科学家之一。数学学院共有15人被聘为课题组成员，约占该项目总人数的四分之一，姜伯驹、丁伟岳、文兰任相关课题组组长。此外，数学学院另有8人参与其他973项目，其中张平文、李治平为课题组组长。

截止到2000年年底，数学学院在编人员168人，其中教学科研人员139人，党政管理、实验技术、教辅人员26人，中科院院士5名，第三世界科学院院士2名，长江特聘教授5名，博士生导师45名，教授63名，副教授47名，讲师16名。数学学院已拥有一支研究领域宽广、学识渊博、治学严谨的教师队伍。一批有国际影响的青年数学家脱颖而

出，已成长为优秀的学科带头人。

2001年，田刚当选为中科院院士，数学学院荣获北京模范集体，姜伯驹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王诗宬获国家自然科学奖二等奖。

2002年八月国际数学家大会在北京举行，这是由中国数学界举办的规模最大、规格最高的国际数学界世纪盛会。数学科学院120余人参加，田刚被邀请在大会上作一小时工作报告，鄂维南，丁伟岳、王诗宬作45分钟报告。

数学学院非常重视并邀请了许多世界一流数学家来北京大学访问并讲学。其中包括：法国科学院院士M. Bismut (1995)；国际数学家联盟主席J. Palis (1996, 2000)；德国数学会前主席、沃尔夫奖获得者F. Hirzebruch (1997)；美国科学院院士、国际数学家联合会前主席 Mumford (1997)；美国科学院院士、菲尔兹奖获得者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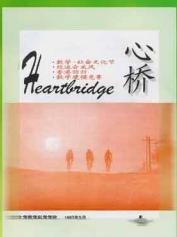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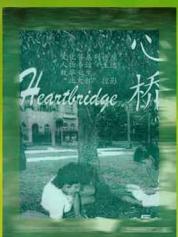


成桐 (1998)；美国科学院院士、菲尔兹奖获得者S. Smale (1998)；美国科学院院士A. Borel (1998), L.Nirenberg (2000)；英国皇家学会前会长、菲尔兹奖获得者M. Atiyah 爵士 (2000)，菲尔兹奖获得者E. Witten (2002)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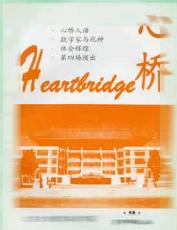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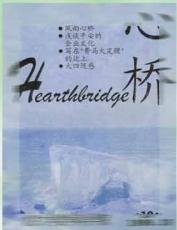
2003年10月，数学科学学院迎来了九十岁的生日。院庆之际数学学院邀请到了一批世界著名的学者专家来校讲学，这些数学家作了一系列非常精彩的报告，让数学学院广大师生有机会亲自体验大师们的风采，获益匪浅。

同时，周末数学沙龙也开始举办，每一周周末都会有知名教授讲座，这一活动在学生中受到极大欢迎。

经过九十年风雨历程，北京大学数学学院已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展望未来，数学学院面临着更大的机遇和挑战。辉煌的成绩，历史的责任和对科学的追求激励和鼓舞我们更加踏实的努力奋斗，向着世界一流的目标不断迈进，在中国数学发展进程中谱写历史新高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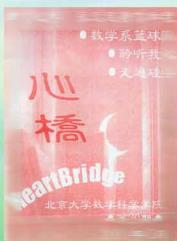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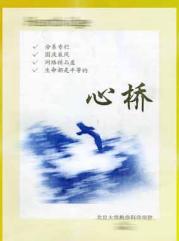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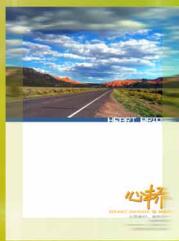
更多精彩



尽在心桥主页

学院主页>> 学生园地>> 院刊《心桥》

<http://www.math.pku.edu.cn/hbridge/>



心桥网站

- 心桥最新电子版
- 心桥过刊扫描版
- [不断更新中]
- 心桥文萃
- 心桥评说
-

投稿办法

- 送至团委办公室
[理科一号楼 1416]
- 发送电子邮件至
hbridge@math.pku.edu.cn
- 直接交给心桥成员

心桥

你我沟通之桥

北京大学 数学科学学院 院刊

顾问：刘化荣

指导老师：田立青 刘雨龙

名誉主编：葛丹丹 吴思思

主编：韩准

本期责编：杨静毅

编辑：关元颖 陈琴 平婧 刘少言 陈琴

记者：陶大江 方子

版式：韩准 张斌

封面封底：帅昕

刊内所有文章、图片

版权属于北京大学数学科学学院和 / 或原文作者

未经许可严禁以任何形式用于商业目的